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 學習及生活意向

調查報告

資料時間：93學年度
調查時期：94年6月10日至25日



<http://www.edu.tw>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報告(93學年度) 教育部統計處

ISBN 986-00-2171-6



9 789860 021714

GPN : 1009402733
定價：新台幣450元

教育部統計處 編印
中華民國94年8月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 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報告

資料時間：93 學年度

調查期間：94 年 6 月 10 日至 25 日

教育部統計處 編印

中華民國 94 年 8 月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報告

前 言

近年來國人與外籍人士結婚的比率逐年增加，其子女接受國民教育所衍生的相關問題也逐漸受到重視，根據最新的資料顯示，近幾年平均每百個新生兒中有 8 個是外籍配偶（不包括 4 到 5 個大陸配偶）所生；有關他們在學習、認同、社會支持、自尊……方面之研究不少，大多著眼於先天上語言的隔閡，文化背景上的差異，難免對新臺灣之子的養育及教育產生深遠影響。

為免錯誤的關注造成更多問題，本部在著手規劃本項調查時，儘量避免觸及受訪學童及其家長之隱私，以免其有承受異樣眼光的壓力，同時要能得到正確的決策資訊用；因此在調查問卷的設計及訪問對象的取捨上，不得不作些許犧牲。站在教育部的立場，我們採取最需要給予關注的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及與其互動最多的級任導師作為調查的訪問對象，為使調查順利進行，有關直接觸及外籍配偶及家庭隱私的問項，如結婚時雙方的年齡、婚後多久生育第一胎、詳細的工作狀況、平均每月所得資料等等，均予捨棄，代之以簡單的問題，可由級任導師家庭訪視之觀察及其手邊的家庭聯絡記錄即可取得的答案，我們將交叉後的結果客觀的呈現出來，並委託中華資料採礦協會進行綜合研究分析。

本調查以 93 學年第 1 學期分布於全國 2,232 所國小之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計 2 萬 4,359 人為抽樣母體，在抽樣誤差不超過 0.02 及信賴度至少 95%，採截斷抽出法抽出學校 281 所、樣本學生數 7,159 人，總抽出率為 29.39%；另由級任導師就班上具上列屬性學生之整體狀況加填一份附帶調查表。並於本(94)年 6 月 10 日至 25 日間透過網路調查與催報作業，計回收有效學生問卷 7,027 份，附帶調查一級任導師問卷 3,616 份。本調查主要蒐集目前就讀於國內公私立國小之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之家庭狀況，包括東南亞籍父或母國別、年齡、語言溝通能力、家計負責人、經濟狀況；子女之學校與家庭教育、學業能力表現、生活適應狀況等資料，以充分瞭解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之教育需求，俾提供釐訂相關教育決策之具體參據。

本部首次辦理是項調查，期望瞭解受訪學童在學業能力及生活適應方面與一般生的差異，進而提供規劃如何加強推動外籍配偶生活與子女教育服務；承蒙省、市、各縣市政府教育局之充分合作，及各縣市受查小學之全力配合，使調查工作能如期完成，在此一併致謝。本部統計人力有限，內容或有疏漏、未盡周詳之處，尚祈各界先進不吝指正，無任企盼。

教育部統計處 謹識
中華民國 94 年 8 月

目 錄

前言	
摘要分析	1
壹、辦理情形與調查概述	11
一、辦理情形	12
二、調查背景	12
三、調查目的	14
四、調查用途	14
貳、相關文獻	15
參、調查方式	19
一、調查範圍	20
二、調查對象	20
三、調查資料時期	20
四、調查時期	20
五、調查項目	20
六、抽樣方法	20
七、調查方法	21
八、資料處理	21
肆、綜合分析	22
一、東南亞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	23
(一) 受訪學童基本資料	23
(二) 受訪學童學業表現能力	26
(三) 受訪學童學校生活適應狀況	34
(四)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41
(五) 受訪學童家庭教育與生活	43
(六) 受訪學童家庭狀況	51
二、級任導師對外籍配偶子女在校學習與生活的觀察意見	63
(一) 受訪導師基本資料	63
(二)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各學習領域表現的觀察意見	65
(三)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的觀察意見	73
(四)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81
(五)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的看法	84
伍、結論建議	91
陸、統計表	101
參考文獻	185
附錄	
一、附表 1.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抽樣方式	189
附表 1-1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抽樣方式 (修正後)	190
附表 2.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191
附表 2-1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修正後)	196
二、線上作業說明	201
三、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問卷	203
四、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問卷 (附帶調查：級任導師意見)	205

圖 次

圖 1. 受訪學童年級分布	23
圖 2.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語文領域	26
圖 3.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數學領域	28
圖 4.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29
圖 5.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社會領域	31
圖 6.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藝文領域	32
圖 7.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師生之間溝通	34
圖 8.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同儕之間相處	35
圖 9.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	37
圖 10.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團體活動適應	38
圖 11.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環境適應能力	39
圖 12.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41
圖 13.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43
圖 14. 受訪學童之父親無法輔導課業原因	44
圖 15. 受訪學童之母親無法輔導課業原因	46
圖 16.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	47
圖 17. 受訪學童每天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原因	49
圖 18.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原屬國籍分布	51
圖 19.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教育程度	52
圖 20.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語言溝通能力	54
圖 21.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	55
圖 22. 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	56
圖 23. 受訪學童目前家境狀況	58
圖 24. 受訪學童居住地區別	59
圖 25.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數	60
圖 26.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排行	61
圖 27. 各年級受訪學童之導師任教班級分布	63
圖 28. 受訪學童之級任導師教學年資	64
圖 29.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語文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65
圖 30.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數學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66
圖 31.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68
圖 32.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社會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70
圖 33.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藝文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71
圖 34.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73
圖 35.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75
圖 36.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77
圖 37.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79
圖 38. 受訪學童之導師任教班級學生數	87
圖 39. 受訪導師任教班級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	88
圖 40. 受訪學童導師任教班級地區分布	90

表 次

表 1. 受訪學童認知與語言發展狀況	102
表 2.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數	104
表 3.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排行	106
表 4.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語文領域	108
表 5.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數學領域	110
表 6.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自然與生活科技	112
表 7.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社會領域	114
表 8.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藝文領域	116
表 9.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師生之間溝通	118
表 10.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同儕之間相處	120
表 11.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	122
表 12.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團體活動適應	124
表 13.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環境適應能力	126
表 14.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128
表 15.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130
表 16. 受訪學童父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	134
表 17. 受訪學童母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	136
表 18.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	138
表 19. 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	140
表 20.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原屬國籍狀況	144
表 21.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教育程度	146
表 22.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語言溝通能力	148
表 23.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	150
表 24. 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	152
表 25. 受訪學童目前家境狀況	154
表 26. 導師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人數分布狀況	156
表 27.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語文領域	158
表 28.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數學領域	160
表 29.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自然與生活科技	162
表 30.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社會領域	164
表 31.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藝文領域	166
表 32.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師生之間溝通	168
表 33.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同儕之間相處	170
表 34.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上課學習互動	172
表 35.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團體活動表現	174
表 36.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176
表 37.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的看法	178
表 38.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方式及出席狀況	180
表 39.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方式及出席狀況	182

摘要分析

一、受訪學童學習及生活意向方面

(一) 受訪學童學習表現優良者首推語文領域，數學則殿後

外籍配偶遠渡重洋融入台灣社會，產生多元文化衝擊，並因而影響新台灣之子在學習及生活上之適應問題，尤其陸續進入國小就讀後，在相關領域學習上受到之衝擊涇渭分明，其中以在語文及藝文領域表現優良之比率較高，分別為 54.0% 及 49.9%，且有在中年級居於高峰現象；惟在數學、社會及自然與生活科技方面則較低，依序為 47.3%、48.1% 及 49.1%，並有隨年級增加呈漸趨下降情形，其中數學在年級別間之減幅分別約為 5 個百分點，較為顯著。

如接受訪學童在兄弟姊妹中之排序觀察，排行第 1 在各領域之學習表現屬於優良者，均高於整體平均值甚多，語文 57.5% 居首、自然與生活科技 52.3% 次之、數學 49.9% 殿後。如再與年級別交叉分析，排行第 1 者在各學習領域之表現與全部受訪學童之變動趨勢一致，惟在數學及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之變化更為顯著（詳如圖 1、表 1。）

圖 1. 受訪學童在語文、數學領域表現優良之比率—按年級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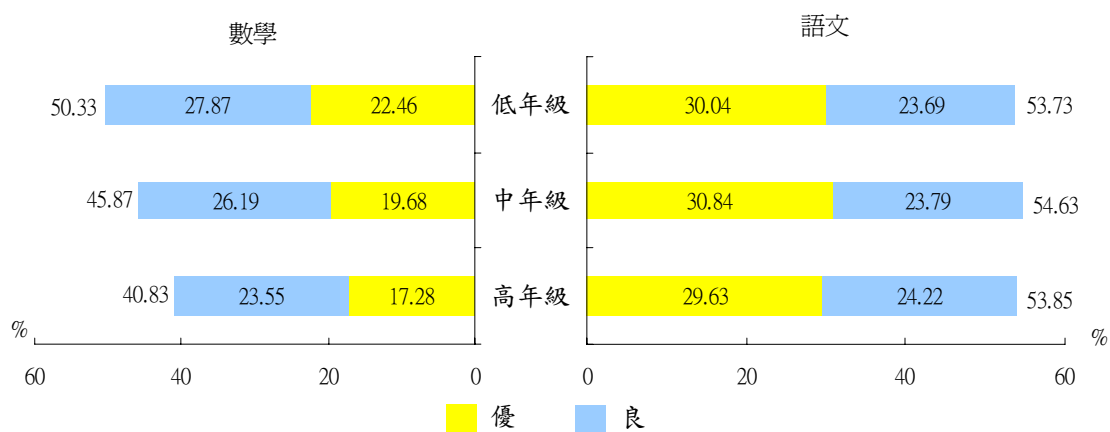


表 1. 受訪學童學習表現優良者之比率—按領域及年級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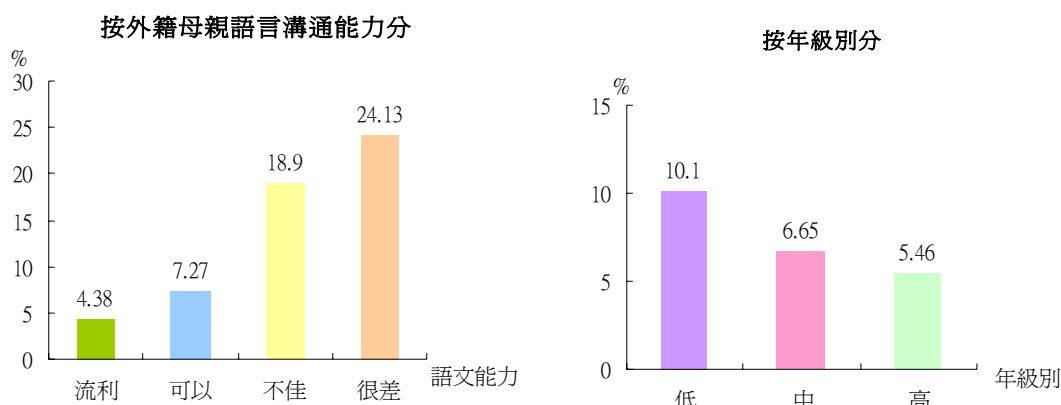
單位：%

		總計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全部受訪學童	語文	54.04	53.73	54.63	53.85
	數學	47.34	50.33	45.87	40.83
	自然	49.10	50.68	48.47	45.34
	社會	48.05	49.21	48.89	42.79
	藝文	49.94	49.18	50.78	50.70
排行第1學童	語文	57.47	58.14	57.92	54.97
	數學	49.92	54.06	48.21	42.47
	自然	52.34	55.30	50.87	47.45
	社會	50.89	53.05	51.58	44.17
	藝文	51.57	51.95	52.06	49.76

(二) 受訪學童語言發展遲緩者占 8.2%，惟隨年級升高日益改善

由於可能受外籍母親影響，新台灣之子在國小階段語言發展遲緩比率達 8.2%，惟隨年級升高呈遞減之趨勢，以低年級而言，其比率為 10.1%，至中、高年級則分別下降至 6.7% 及 5.5%，教育功能的具體發揮可見一斑。此外，依據調查結果顯示，外籍母親語言溝通能力與受訪學童之語言發展具有密切關係，溝通能力很差（語言不通隔閡多）者致影響學童之語言發展，其遲緩比率達 24.1%，較流利（對答如流）者之 4.4% 高出近 20 個百分點，顯示重視外籍配偶語言溝通能力之加強，厥為重要課題。（詳如圖 2。）

圖 2. 受訪學童語言發展遲緩比率



(三) 5 成以上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良好，惟「上課學習互動」一項不良者比率達 14.9%

學童對學校生活之適應狀況直接影響其學習效果，因此瞭解學童對學校生活較無法適應的面向有其必要性，本調查係針對「師生之間溝通」、「同儕之間相處」、「上課學習互動」、「團體生活適應」以及「環境適應能力」等 5 項加以觀察；依調查結果顯示，5 成以上之受訪學童對學校生活各方面之適應狀況傾向良好，惟「上課學習互動」乙項適應狀況不良比率 14.9% 居各項之首，為適應程度稍弱的一環。(詳如表 2)

表 2.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

單位：%

項目別	總計	良好			普通	不良		
		合計	極佳	良好		合計	不良	極差
師生之間溝通	100.00	63.87	17.93	45.94	31.15	4.97	4.32	0.65
同儕之間相處	100.00	64.53	18.55	45.98	27.93	7.54	6.59	0.95
上課學習互動	100.00	52.56	16.37	36.19	32.45	14.99	12.47	2.52
團體活動適應	100.00	63.45	18.75	44.70	29.47	7.07	6.00	1.07
環境適應能力	100.00	64.82	19.28	45.54	29.40	5.78	4.96	0.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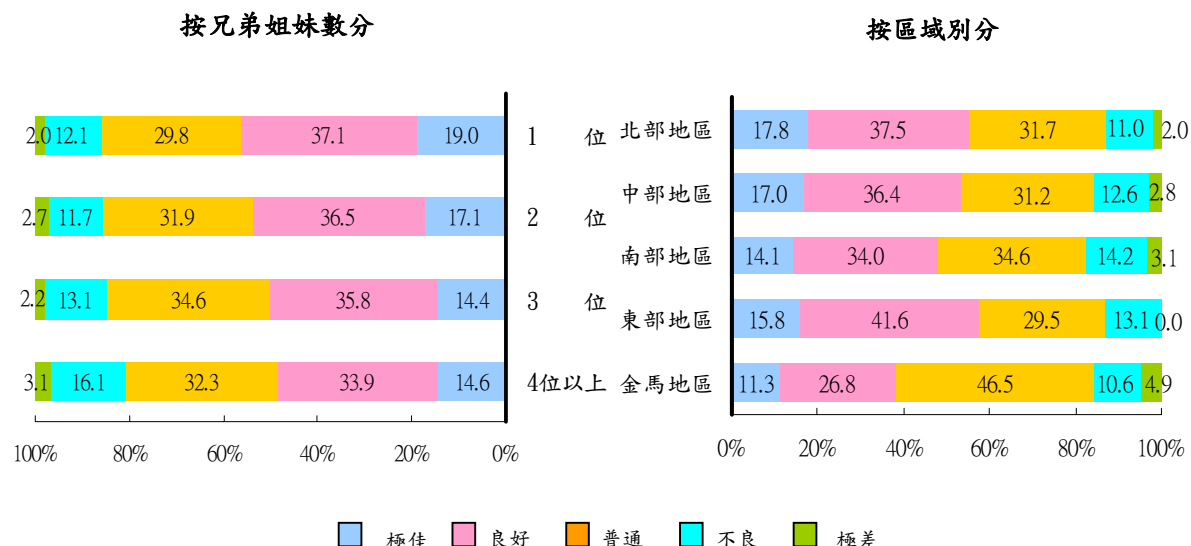
按學童屬性觀察，女學生對學校生活各面向之適應表現均較男生佳，尤以「師生之間溝通」、「同儕之間相處」及「環境適應能力」等 3 項表現最佳，良好比率均達 70% 以上。以就讀年級別觀察，在「同儕之間相處」、「團體生活適應」及「環境適應能力」等 3 面向為良好者，隨著就讀年級升高遞增，相對的低年級學童適應不良表現比率最低；另值得注意的是在「師生之間溝通」乙項，高年級學生適應良好之比率反而不及中、低年級。復以學童兄弟姐妹數分析，獨生子除「同儕之間相處」一項占 63.7%，適應表現居末外，其餘各面向適應程度表現均居首位。

就家庭狀況觀察，外籍配偶語言溝通流利者其子女適應在校各面向生活為良好之比率均居首位，適應不良比率則僅界於 2.6%~9.1% 間，而隨著東南亞籍配偶溝通能力下降，在各方面適應程度也隨之下滑，語言溝通能力很差者致學童在各面向適應不良比率升至 10.4%~27.0% 間，顯見東南亞配偶溝通能力對其子女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之影響值得重視。

按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分析，其在各方面之適應狀況良好者，均以「與父母同住」之比率居首，次為「僅與母親同住」。另家境富裕之受訪學童在校適應

能力較佳者(比率界於 75.1%~65.4%間),其比率遠較小康(比率界於 67.7%~55.1%)及清寒者(比率界於 54.7%~43.0%間)為高。(詳如圖 3)

圖 3、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情形



(四)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近半數學童聯絡簿由父親簽字，由母親簽字者占 38.3%，無人簽字占 4%。

按學童家庭狀況觀察，可以發現溝通能力強弱為外籍配偶能否勝任子女家庭聯絡簿與級任導師溝通的主要因素，依調查結果顯示，學童家庭聯絡簿由語言溝通流利的母親主簽者占 47.6%，隨著溝通能力下降由母親簽名的比率也隨之下滑；反之，主要簽字為父親者，也由外籍配偶語言溝通流利的 43.1%，上升至很差的 53.3%。(詳如表 3.)

表3.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外籍配偶溝通能力	總計		父親	母親	兄姐	在家親友	安親班老師	其他	沒有人簽
	實數	百分比							
總計	24 286	100.00	48.97	38.29	0.72	4.63	0.42	2.99	3.97
對答如流	6 461	100.00	43.10	47.64	0.59	3.70	0.20	2.75	2.01
溝通無困難	14 573	100.00	50.90	37.09	0.75	4.39	0.38	2.79	3.70
需猜測對方意思	2 444	100.00	51.51	28.27	1.15	6.26	1.15	4.50	7.16
語言不通隔閡多	808	100.00	53.34	15.47	-	11.51	0.74	3.96	14.98

(五) 受訪學生家庭教育與生活

1. 學童課後逾3成上安親班；無人輔導者亦達19.2%。

按學童屬性分析，女學生放學後在家接受父母兄姐或親屬課業輔導之比率占45.9%，較男生之39.7%為高；而男學生放學後至安親班者占35.4%，亦較女生之28.2%為高。以兄弟姐妹數觀察，放學後被安置於安親班的比率以獨生子占43.2%最高，隨著兄弟姐妹數上升，比率依序遞減，至4位以上兄弟姐妹者，僅占16.6%，或許是出於家計負擔考慮緣故。（詳如表4。）

表4.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單位：%									
按學童屬性分	總計	父親	母親	兄姐	在家親屬	家教	社區志工	安親班老師	其他	沒有人輔導	
總計	100.00	18.66	12.41	7.40	4.27	0.26	0.25	31.87	5.65	19.22	
性別											
男	100.00	16.57	11.85	6.94	4.36	0.18	0.08	35.41	5.32	19.30	
女	100.00	20.83	13.00	7.88	4.19	0.33	0.43	28.21	6.00	19.14	
兄弟姐妹數											
1位	100.00	13.57	12.25	-	7.84	0.41	0.20	43.18	6.07	16.49	
2位	100.00	19.46	12.50	5.71	3.74	0.12	0.27	34.98	5.44	17.78	
3位	100.00	18.44	12.89	10.86	3.58	0.24	0.30	25.39	6.12	22.20	
4位以上	100.00	22.41	10.21	18.07	4.90	1.03	-	16.59	4.62	22.18	

按東南亞籍配偶語言溝通能力分析，其流利者擔任主要課業輔導之比率占20.5%，溝通能力不佳者其比率也隨之下滑，至能力很差者僅占2.2%。相對的，沒有人輔導者也由溝通流利的15.0%遞升至很差的35.3%。（詳如表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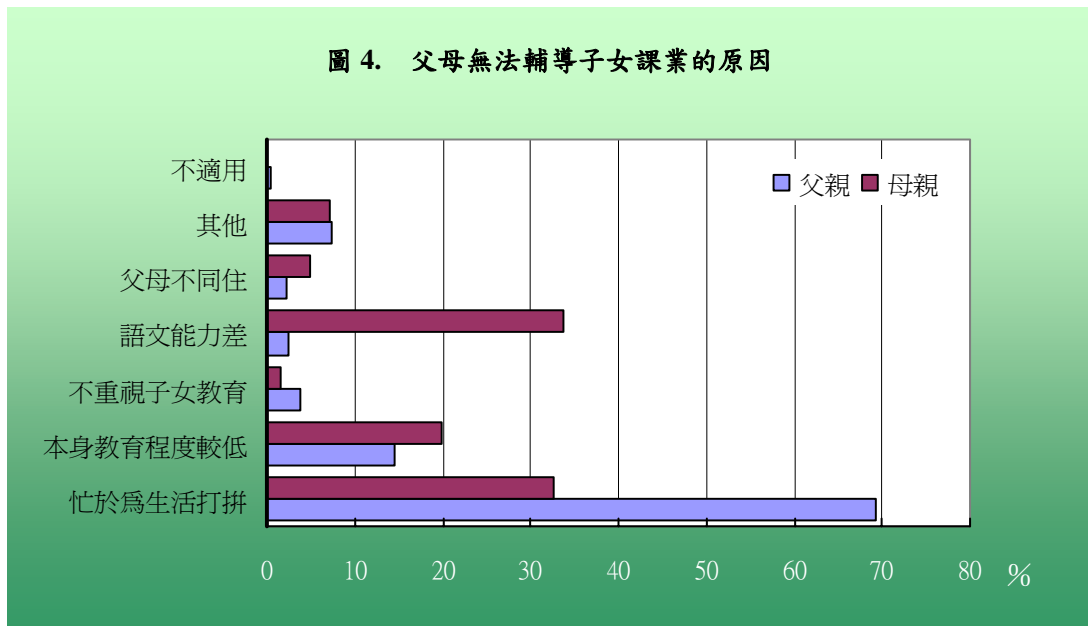
表5.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按外籍配偶溝通能力

		單位：%									
外籍配偶沟通能力	總計	父親	母親	兄姐	在家親屬	家教	社區志工	安親班老師	其他	沒有人輔導	
總計	100.00	18.66	12.41	7.40	4.27	0.26	0.25	31.87	5.65	19.22	
對答如流	100.00	17.32	20.51	6.36	3.90	0.45	0.36	30.88	5.18	15.04	
溝通無困難	100.00	19.86	10.64	7.83	3.86	0.16	0.26	32.74	5.61	19.03	
需猜測對方意思	100.00	15.47	4.95	8.39	5.28	0.12	-	32.04	7.65	26.10	
語言不通隔閡多	100.00	17.45	2.23	5.07	11.63	0.74	-	23.51	4.08	35.27	

2. 雙親無法輔導子女課業的原因，父親主要是「忙於為生活打拼」，占69.1%；母親則為「語文能力差」，占33.7%。

就放學後父母無法輔導課業的受訪學童16,739人就讀年級觀察，母親因「語文能力差」而無法輔導子女課業者，自低年級之36.4%遞減至高年級之26.7%，

顯示高年級生東南亞籍母親來臺期間較長，語言融入能力改善。(詳如圖 4.)



3. 近 4 成學童平均每天溫習功課時間不到 1 小時，其原因主要為喜歡看電視，占 36.3%，其次為乏人指導，占 33.8%。

以學童狀況觀察，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在 1 小時以下者，男生占 41.4%，較女生之 34.3% 為高；高年級生占 41.9%，較低年級生之 34.8% 為高；兄弟姐妹多之學童亦較獨子或兄弟姐妹少者為高，比率自 48.5% 依序遞減為 30.5%。(詳如表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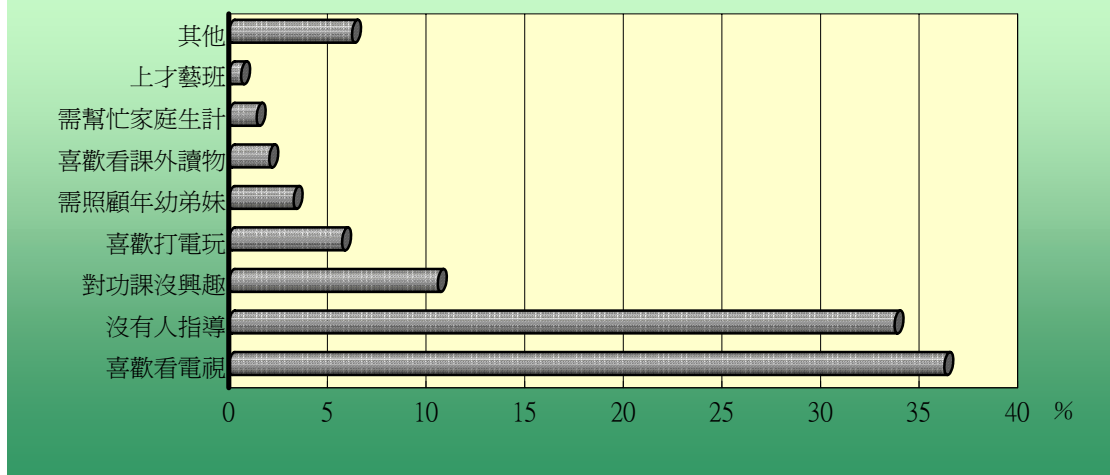
表 6.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按學童狀況分

單位：人；%

項目別	總計		1 小時以下	1~未滿 2 小時	2~未滿 3 小時	3~未滿 4 小時	4 小時以上
	實數	百分比					
總計	24 286	100.00	37.89	30.14	17.63	7.37	6.98
就讀年級							
低年級	12 509	100.00	34.77	27.22	17.39	9.79	10.82
中年級	7 785	100.00	40.83	33.05	18.72	4.21	3.19
高年級	3 992	100.00	41.88	33.59	16.26	5.91	2.35
兄弟姐妹數							
1 位	2 948	100.00	30.53	27.07	20.42	11.06	10.92
2 位	12 538	100.00	34.50	30.67	18.93	8.08	7.81
3 位	7 046	100.00	44.35	30.50	15.51	5.01	4.63
4 位以上	1 754	100.00	48.46	29.99	12.09	5.53	3.93

歸結上述學童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主要是因為喜歡看電視，比率占 36.3%，其次是沒有人指導，比率占 33.8%。實際對功課沒興趣者僅占 10.6%，需幫忙家庭生計及照顧年幼弟妹者合計也僅占 4.7%。(詳如圖 5.)

圖5. 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



二、級任導師對外籍配偶子女在校學習與生活的觀察意見

(一) 學習方面：逾半導師表示受訪學童在自然、社會、藝文等學習領域之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並無差異，認為語文及數學領域較一般生差者占 38.6%，而認為藝文領域較一般生好的占 22.0%，反比認為較差的 19.0% 為高。

表 7.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各學習領域的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

領域別	總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語文	100.00	11.98	11.73	37.81	30.53	7.95
數學	100.00	9.96	11.53	39.71	28.63	10.16
自然與生活科技	100.00	9.01	10.47	54.86	21.33	4.34
社會	100.00	8.48	10.24	56.00	21.41	3.86
藝文	100.00	9.10	12.85	59.14	15.87	3.05

(二) 生活方面：逾 6 成導師認為受訪學童在師生溝通、同儕相處及團體活動等生活適應方面與一般生比較並無差異，認為在學習互動表現較一般生為差的占 26.5%，相對的較其他各項為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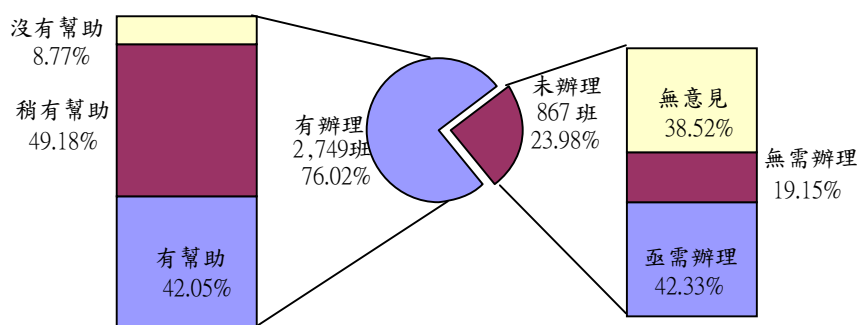
表 8.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各項生活的適應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

生活適應狀況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師生溝通	11.25	12.37	62.10	12.73	1.54
同儕相處	11.61	11.92	61.49	13.38	1.60
學習互動	10.38	11.25	51.92	23.01	3.44
團體活動	11.00	11.84	60.26	15.20	1.71

(三) 7 成 6 導師表示學校有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認為有助益或稍有助益者占 91.2%；2 成 4 未辦理相關措施者，亦有 42.3%認為亟需辦理。

圖 6.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按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分析，有辦理相關學習輔導措施之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助的，由學生人數 1 人的 88.8% 遞增到 6 人以上之 97.6%，顯示班級中東南亞籍學生人數越多，辦理學習輔導措施越有成效。(詳如表 9.)

表 9.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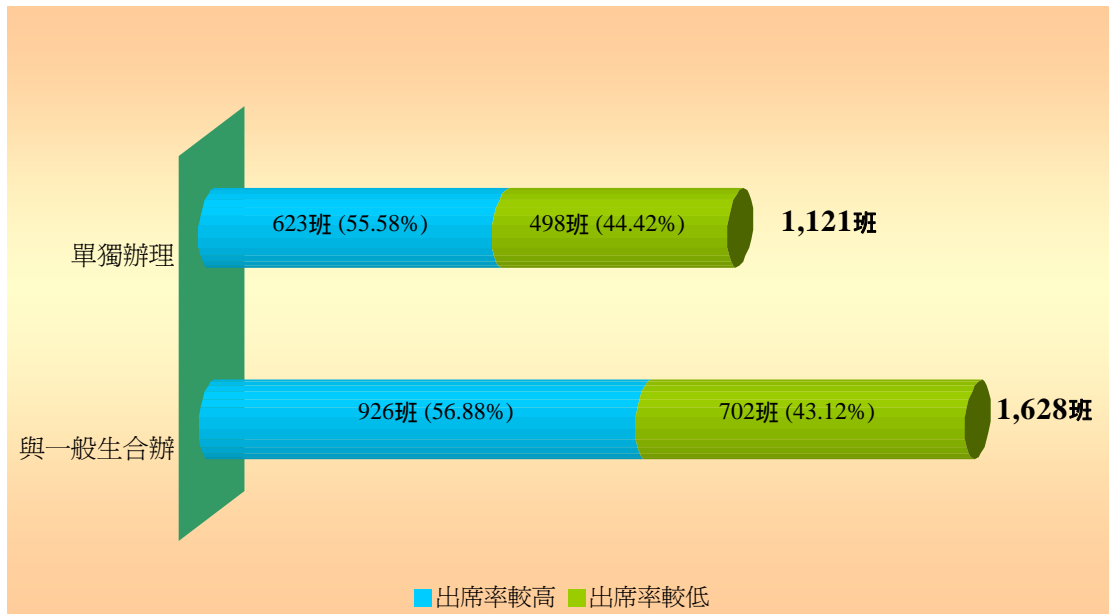
單位：人；%

班上受訪學生數	總 計		有 幫 助	稍 有 幫 助	沒 有 幫 助
	實 數	百 分 比			
總 計	2 749	100.00	42.05	49.18	8.77
1 人	1 302	100.00	38.17	50.61	11.21
2 人	726	100.00	45.18	45.73	9.09
3 人	384	100.00	44.27	51.30	4.43
4 人	164	100.00	44.51	51.22	4.27
5 人	89	100.00	47.19	49.44	3.37
6 人 以 上	84	100.00	54.76	42.86	2.38

針對學校曾辦理過學習輔導相關活動的級任導師進一步了解，有 59.2%的導師表示曾對外籍配偶子女及一般生合辦學習輔導活動，其餘之 40.8%係單獨辦理。

級任導師反映出席率較高者合辦時為 56.9%，單獨辦理時則為 55.6%，二者差異不大。(詳如圖 7.)

圖 7.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活動方式及出席率比較



(四) 7 成 8 導師表示學校有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認為對親子有助益者占 66.6%。

針對級任導師調查該校是否有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措施，其中 77.9% 表示學校有辦理過，且認為有幫助的占 24.5% 居首，稍有幫助的占 42.5% 次之，沒有幫助的僅占 11.3%；而學校沒有辦理過親職教育活動的占 22.1%，其中表示亟需辦理的有 10.5%，認為無需辦理者 2.3%，沒意見者 9.4%。(詳如表 10.)

表10.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之看法

單位：班；%

項目別	總計	有 辦 理			未 辦 理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助益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辦理需求		
			有幫助	稍有幫助	沒有幫助		亟需辦理	無需辦理	無意見
實 數	3 616	2 817	870	1 538	409	799	378	82	339
百 分 比	100.00	77.90	24.06	42.53	11.31	22.10	10.45	2.27	9.38

三、結論與建議

- (一) 受訪學童在學業上之表現普遍良好，惟教師應注意提高學生在數學及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之學習誘因。
- (二) 導師對學校辦理課後輔導認為有幫助者達九成以上，24%尚未辦理之學校值得研究開辦。
- (三) 由於東南亞籍母親之語言溝通能力影響新臺灣之子的學習表現，因此，積極鼓勵外籍配偶參加識字班厥為重要課題。
- (四) 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上良好之比率較其他方面為低，顯示教師在建立學童自信及加強其語文能力極其重要。
- (五) 學童課後參加安親班之比率超過三成，相關單位應加強安親班品質的管控。
- (六) 學生課後無人輔導者達 19.2%，且隨兄弟姐妹數增加而提高，相關社福單位亦應注意有外籍配偶家庭之生活扶助事宜。

壹、辦理情形及調查概述

一、辦理情形

本調查之規劃設計、督導、資料整理、審核及報告編布等由本部統計處負責，臺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灣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及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政府教育局所轄各公私立國小負責調查工作之執行，並透過網際網路報送及線上檢誤功能，將正確原始資料直接傳輸至本部統計處整理。

本調查原採 93 學年度第 1 學期（93 年 9 月）各縣市所報送之資料做為抽樣母體檔，抽出後透過行政及網路系統，由受訪學校核對至 94 年 5 月底止實際東南亞籍配偶子女數，並修正為最新資料回傳，實地訪查工作於 94 年 6 月 10 日至 25 日實施，執行期間受限於網路頻寬不足及部分受訪學校電腦設備功能不強及擔任審核工作人員操作生疏問題，均經本部統計處及相關資訊人員一一疏解與克服。6 月 30 日完成網路報送工作，隨即進行資料處理與結果檢誤，於 7 月上旬產生調查結果統計表，並將結果委由中華資料採礦協會人員進行綜合分析，本部統計處並依據其分析結果編撰摘要報告一篇，提供決策參用。

二、調查背景

依據本部統計處於民國 93 年 12 月所做的「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分析（九十三學年）」統計，關於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的人數分析有以下的發現：

93 學年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為 46,411 人，占全部國中小學生數之 1.63%，其中國中 5,504 人，占國中學生總人數之 0.58%；國小 40,907 人，占國小學生總人數之 2.17%。如與 92 學年比較，在國中小總人數均呈現下降情形下，國中小外籍子女人數卻分別增加 2,091 人及 14,280 人，所占比率則分別提高 0.22 個及 0.78 個百分點。

表 1. 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小學生人數—按學年別分

單位：人；%

學年度		國小人數	
		外籍配偶子女	
		人數	百分比
93 學年	1,883,628	40,907	2.17
92 學年	1,912,791	26,627	1.39
兩年比較（百分點）	-29,163	+14,280	+0.78

說明：本表及下表外籍配偶子女，所稱「外籍」除東南亞籍外尚包括大陸地區、日本、韓國、美國、加拿大及其他國家等。

表2. 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小學生人數—按區域別分

單位：人；%

縣 市	國 小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40,907	100.00
北部地區	17,776	43.45
台北市	3,352	8.19
中部地區	10,453	25.55
南部地區	11,476	28.06
高雄市	2,008	4.91
東部地區	922	2.25
金馬地區	280	0.68

附註：北部地區：台北市、台北縣、宜蘭縣、桃園縣、新竹縣、基隆市、新竹市；
 中部地區：苗栗縣、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台中市；
 南部地區：高雄市、嘉義縣、台南縣、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縣、嘉義市、台南市；
 東部地區：花蓮縣、台東縣；
 金馬地區：金門縣、連江縣

近年外籍配偶子女占國民教育階段學生人數之比率日益增加，部分鄉鎮市外籍配偶子女在 93 學年度國小新生比率中甚至已超過 10%，此外外籍配偶之國籍主要集中在中國、印尼、越南等 13 個國家，由於各國語言、文化及對子女的教養態度顯非相同，本部乃配合行政院之「現階段外籍與大陸配偶移入因應方案」，刻正積極推動數項政策，以加強族群、性別平等與文化尊重之觀念，茲將相關照護措施與具體成果分述如下。

- 1.辦理優先進入公立國小附設幼稚園就讀措施，93 年達 4,500 人。
- 2.開辦學習輔導班：93 年投入經費 7,539 千餘元，開辦 131 班，2,547 位學生參加以語文、數學及社會領域為主之輔導。
- 3.實施輔導活動方案：93 年投入經費約 4,067 千餘元，核定 14 縣市辦理 42 案，結合社工人員，了解各家庭處境及所需協助，連結導引各種可資運用的現成資源或協助發展輔導方案。
- 4.舉辦國際日活動：93 年投入經費 1,444 千元，核定 8 縣市辦理，以民主、法治、人權為主軸融入臺灣社會，接納異國文化特色，建構豐富與多元文化社會。結合各項資源包含與外籍配偶母國在台辦事處合作，舉辦各國文化週或展覽活動，至各縣市巡迴展出，並設計教案，成為正式課程學習與教師研習的一部分。

5.辦理教育方式研討會：與縣市政府教育局及第一線教師研討最適合弱勢跨國家庭子女之教育方式，以求建立共識，提供更好的教育服務。93 年除委託國立嘉義大學辦理一場全國性教育研討會外，另有北高兩市舉辦北區、南區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方式研討會。

6.教師研習與教材研發：培養多元文化教育種子教師研習及教材發展工作坊，結合相關學者專家與第一線教師或退休教師的力量，共同研發適合多元文化之教材。

三、調查目的

主要在蒐集目前就讀於我國境內公私立小學之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之家庭狀況，包括東南亞籍父或母國別、年齡、語言溝通能力、家計負責人、經濟狀況；子女之學校與家庭教育、學業能力表現、生活適應狀況等資料，以充分瞭解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之教育需求，俾提供政府釐定相關教育決策之參考。

四、調查用途

1. 作為政府制定外籍配偶子女教育政策與加強相關教育服務措施之重要參考。
2. 分析當前東南亞籍配偶家庭子女教育服務需求與政府對東南亞籍配偶家庭子女教育措施供給狀況及其差距，作為有關東南亞籍配偶子女教育方案設計與政策規劃參考。
3. 作為政府及民間團體推動東南亞籍配偶家庭各項教育措施之參考，使東南亞籍配偶家庭子女獲得更妥適的照顧與適性的教育。

貳、相關文獻

經查詢國內博碩士論文資料庫發現：由於外籍配偶的比率逐年增加，其子女接受國民教育所衍生出的相關問題也逐漸被重視，與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相關研究在近年來也有不少的累積，自 2003 年以來，有十一篇相關之碩士論文，而其研究方法又多以問卷調查為主，也有採用質性研究方法收集資料。

表3.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相關碩士論文一覽表

研究題目與作者	時間	系所	研究目的	研究方法
「新臺灣之子的社會支持、自尊與生活滿意度之研究」 陳美容	2005	大葉大學教育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1) 瞭解新臺灣之子的社會支持、自尊、生活滿意度之現況。 (2) 瞭解不同性別、年級、母親國籍的新臺灣之子其社會支持、自尊、生活滿意度的差異情形。 (3) 探討新臺灣之子的社會支持、自尊、生活滿意度之關係。 (4) 探討新臺灣之子的社會支持對自尊及生活滿意度的預測力。	問卷調查
「從國小教師觀點探討影響外籍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因素」 許般誠	2005	屏東科技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以國小外籍配偶子女級任教師教學經驗及其個人觀點，探討家庭、學校及文化因素對外籍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影響。	半結構式深度訪談
「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 鍾文悌	2005	屏東師範學院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1) 了解外籍配偶子女的學業表現現況。 (2) 了解外籍配偶子女的生活適應情形。 (3) 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外籍配偶子女在學業表現上的差異情形。 (4) 探討不同背景變項之外籍配偶子女在生活適應上的差異情形。 (5) 探討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的相關情形。 (6) 根據研究發現提出相關建議以供政府政策、學校教育、教師輔導及學術研究參考。	問卷調查
「外籍配偶參與國小子女學習的障礙及其解決途徑之研究」 蔡奇璋	2004	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探討外籍配偶參與國小子女學習的障礙之相關問題，並區分為「外籍配偶參與國小子女學習的障礙」、「外籍配偶尋求支援以克服參與國小子女學習的障礙」及「外籍配偶在參與國小子女學習方面，需要教師、學校所提供的協助」等三方面分別加以探討。	半結構深度訪談
「外籍母親與本籍母親之子女學業成就之比較研究□以基隆市國小一年級學生為例」 柯淑慧	2004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探討基隆市國民小學一年級外籍與本籍母親之子女學業成就與家庭背景之間的差異及相關因素。	問卷調查
「東南亞外籍配偶子女的家庭環境與學習適應情形之研究」 黃琬玲	2004	國立台北師範學院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	了解東南亞外籍配偶子女之家庭環境背景並探討東南亞外籍配偶子女的學習適應情形，以求提出可供未來有關當局擬定相關政策之參考的研究結果。	深度訪談

研究題目與作者	時間	系所	研究目的	研究方法
「外籍新娘子女家庭環境與學校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以臺灣地區東南亞籍新娘為例」 陳碧容	2004	國立台北護理學院 兒保育研究所 碩士論文	瞭解東南亞籍新娘子女家庭環境與學校生活適應之現況，以及兩者間的關係。	問卷調查
「跨文化家庭子女知覺父母教養方式與學習適應之研究」 張秋慧	2004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 碩士論文	探討跨文化家庭子女知覺父母教養方式、學習適應及兩者之關係	問卷調查
「臺灣新興的弱勢學生--外籍新娘子女學校適應現況之研究」 林璣萍	2003	國立臺東大學 教育研究所 碩士論文	將視學生個人特質、父母背景和婚姻關係中所組成的家庭狀況為研究之自變項，子女進入小學後的學校適應情形為依變項，並將學校適應分為學業成就及生活適應兩大部分。探討自變項與依變項之間彼此影響的因素，企圖釐清外籍新娘子女在學習上是否存在著特殊問題，以界定外籍新娘子女在整體的學習上是否成為臺灣新興的弱勢學生。	問卷調查
「外籍及大陸配偶家庭子女之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其生活適應之關係研究-以台南市為例」 蔡玲雪	2004	國立臺南大學 教師進修輔導學班 碩士學位論文	探討外籍及大陸配偶家庭之國小兒童的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對其生活適應的影響。	問卷調查
「外籍配偶子女學業成就及其相關因素探討」 謝慶皇	2004	臺南師範學院 教師進修特種班 碩士學位論文	探討外籍配偶子女的學習成就表現，與其家庭環境、學校環境及語言溝通等社會脈絡的關係。	訪談、觀察及文件分析

綜合以上學者研究結果發現與本調查相關部分如下：

1. 外籍配偶子女在學業表現上確實較為落後（鍾文悌，2004）
2. 外籍新娘子女確實存在整體學習弱勢的現況。（林璣萍，2003）
3. 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因年段不同有所差異；各領域平均數比較因學科領域不同略有差異。（鍾文悌，2004）
4. 本籍母親之子女學業成就高於外籍母親之子女，尤其數學領域成就達顯著差異。（柯淑慧，2004）
5. 低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在整體生活適應上表現良好；同儕關係的適應良好；學習適應及師生關係的適應尚可（鍾文悌，2004）
6. 中高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在整體生活適應上表現尚可；學習適應及人際關係適應上表現尚可（鍾文悌，2004）

7. 東南亞籍新娘子女的學校生活適應都在中等以上，其中以自我適應、師生適應、學校環境適應等三項適應的得分高於整體適應（ $M=3.86$ ）；而學習適應與同儕適應則低於整體適應。（陳碧容，2004）
8. 父、母親之語文能力對子女的學校適應有影響。（林璣萍，2003）
9. 東南亞籍新娘子女在學校生活適應上，不因分佈地區、年級、性別不同而有所差異。（柯淑慧，2004）
10. 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因性別不同有所差異；女生較男生為佳。（鍾文悌，2004）
11. 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不因家中子女數不同有所差異。（鍾文悌，2004）
12. 低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在綜合活動及學習適應上獨子和老大高於老么及中間排行者；整體學業表現及生活適應則不因出生排行不同有所差異。（鍾文悌，2004）
13. 中高年級外籍配偶子女整體學業表現及整體生活適應不因出生排行不同有所差異。（鍾文悌，2004）
14. 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呈顯著正相關；亦即學業表現越佳，生活適應越好。（鍾文悌，2004）
15. 「聯絡簿」是親師互動最主要的聯繫工具。（謝慶皇，2004）
16. 外籍配偶家庭經濟上的弱勢，無法為子女安排額外的學習活動。（蔡奇璋，2004）
17. 外籍配偶安排子女參加安親班及補習班的課後輔導。（蔡奇璋，2004）
18. 安親課輔班替代了東南亞外籍配偶家庭的課業指導功能。（黃琬玲，2004）
19. 外籍配偶受限語言文字使用的限制，不易參與子女課業學習活動。（謝慶皇，2004）
20. 東南亞外籍配偶的國語表達能力影響其子女語言發展。（黃琬玲，2004）
21. 來台近十年，中文識字能力仍是外籍配偶最大的參與障礙。（蔡奇璋，2004）
22. 現階段國小教師認為外籍母親由於中文能力不足，對參與孩子課業的學習多呈現心有餘而力不足的現象。（許殷誠，2005）

參、調查方式

一、調查範圍

以臺閩地區為調查範圍，包括臺灣省、臺北市、高雄市及福建省金門縣、連江縣。

二、調查對象

以 94 年 5 月底就讀於國小學生其父母之一原籍為東南亞國家者（不包括中國大陸）為調查對象；另由級任導師就班上具上列屬性學生之整體狀況加填一份附帶調查表。

三、調查資料時期

靜態資料以 94 年 5 月 31 日為準，動態資料以 93 學年度為準，或依調查項目所定期間而定。

四、調查時期

94 年 6 月 10 日至 6 月 25 日

五、調查項目

- 1.基本資料（包括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之性別、年齡、就讀年級、認知功能與語言發展狀況、兄弟姐妹數、排行等）。
- 2.家庭狀況（包括東南亞籍父或母國籍、教育程度、語言溝通能力、居住狀況、家計負責人、家境情況等）。
- 3.在校學習與適應（包括學業能力表現、學校生活適應）。
- 4.家庭教育與生活（包括課業輔導者、溫習功課時間等）。

六、抽樣方法

1.抽樣方法及樣本抽取

（1）先將臺閩地區內，臺灣省分為北、中、南、東部 4 個地區，再加上臺北市、高雄市及金馬地區共 7 個地區，其中：

- A.北部地區：包括臺北縣、宜蘭縣、桃園縣、新竹縣、基隆市、新竹市。
- B.中部地區：包括苗栗縣、臺中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臺中市。
- C.南部地區：包括嘉義縣、臺南縣、高雄縣、屏東縣、澎湖縣、嘉義市、臺南市。
- D.東部地區：包括臺東縣、花蓮縣。
- E.臺北市

F.高雄市

G.金馬地區：包括金門縣、連江縣。

(2) 本調查以上述七個地區為副母體，經分析 93 學年（93 年 9 月報送）母體資料結構，全國各公私立國小內符合本調查對象之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計 2 萬 4,359 人，分布在 2,232 所學校，平均每所學校尚不及 11 人。為利於調查目的與分析用途，避免樣本過於分散，復依各地區公私立國小學校規模大小分為 5 層及各層依每百學生數所含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多寡排序，在抽樣誤差不超過 0.02 及信賴度至少 95%，並參酌經費下，推算樣本抽出數，並採截斷抽出法，凡各層別所含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達規定之標準以上之學校列為全查對象（詳附錄一：附表 1.），符合上述標準之學校計 272 所，累計學生數為 7,011 人，但仍有基隆市、臺中市、嘉義市、臺南市及連江縣等五縣市未達最低標準，樣本數為 0 的情形，未免產生空層現象，經輔以人工加查 9 所學校、計增樣本 148 人，總計抽出 281 所學校、樣本學生數 7,159 人，總抽出率為 29.39%，各地區及縣市母體及樣本分布詳如（附錄：附表 2.）。

為使母體資料更趨完善，本部統計處運用線上查核功能，請受訪學校核對最新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資料，將資料更新後回傳，並據以修正母體檔，修正後母體資料數為 24,286 人，樣本抽出數為 7,054 人，總抽出率為 29.05%。

（詳附錄一：附表 1-1 及附表 2-1）

2.推計方法：採比率估計法推計。

七、調查方法

受訪國小學童採由級任導師代為填寫及上網填報資料（上網填報密碼統一由該校審核員告知），無法上網填報者由導師初核無誤後（含附帶調查表）繳交該校審核員協助。

八、資料處理

以電腦處理為主，人工處理為輔，人工處理部分包括訪問表資料之審核、檢誤、更正、結果表之核對、研判、與分析等；電腦處理部分包括訪問表資料登錄、軟體程式設計、檢核、推估及統計結果表編製列印等。

肆、綜合分析

一、東南亞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

(一) 受訪學童基本資料

在所有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中發現，六年級中受訪學童的比率最低，僅有 6.6%，而一年級則有近 3 成的比率，其比率隨著年級等級遞減，可以看出越來越多的國小學生其父母親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比率逐漸提高。

圖 1. 受訪學童年級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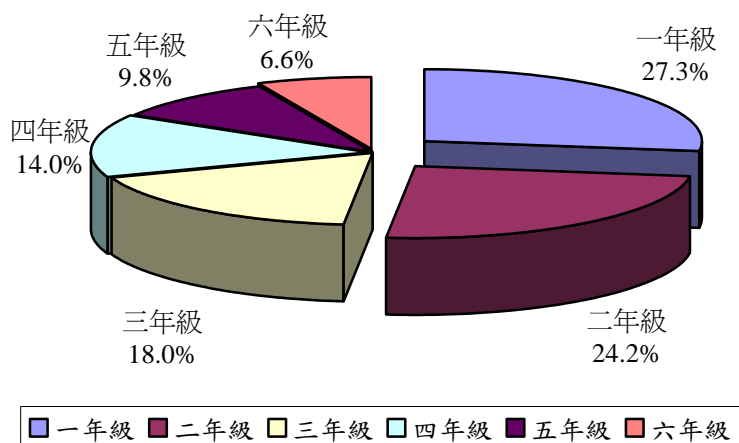


表 4. 受訪學童年級人數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一	年	級	6,627	27.3
二	年	級	5,882	24.2
三	年	級	4,383	18.0
四	年	級	3,402	14.0
五	年	級	2,377	9.8
六	年	級	1,615	6.6

而在性別分布上，國小男生有 12,345 人，比率占 50.8%，女生則有 11,941 人，占全部的 49.2%。

表5. 受訪學童性別人數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男	12,345	50.8
	女	11,941	49.2

受訪學童的語言發展上，有 91.8%是正常的，僅有 8.2%在語言發展上有遲緩的現象發生。

在認知功能上，有 90.7%的受訪學童表現正常，有 9.3%會產生遲緩的現象。

表6. 受訪學童語言發展狀況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正	常	22,286	91.8
遲	緩	2,000	8.2

表7. 受訪學童認知功能狀況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正	常	22,021	90.7
遲	緩	2,265	9.3

而對於受訪學童認知與語言發展之狀況，依區域別進行分析，東部地區認知功能正常者占 83.45%較整體比率為低；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在年級分布中，高年級認知功能遲緩者占 7.29%較整體比率低；兄弟姐妹數為四位或以上者，認知功能正常者占 87.46%較整體比率偏低；而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

子女認知功能正常占 95.20%相較於整體來說是較高；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和「語言不通隔閡多」，子女認知功能正常者，分別占 80.93%及 75.87%，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低的；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為「其他」（包括「祖孫兩代」、「社福機構」及「其他」）者合占 88.13%，認知功能正常者是較整體偏低的；目前家境狀況為「富裕」者占 93.08%，認知功能正常較整體偏高，而在目前家境狀況中為「清寒」者占 84.02%，認知功能正常者是偏低的。

按照區域別分析，東部地區語言發展正常者占 81.47%較整體為偏低；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語言發展正常占 94.07%較整體偏高，男性學童語言發展占 89.53%較整體比率低，在年級分布中，低年級語言發展正常占 89.90%為較偏低，高年級語言發展正常占 94.54%較整體偏高；兄弟姐妹數為四位或以上者，語言發展正常占 89.97%較整體為偏低；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語言發展正常占 95.62%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高的，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正常比率占 81.10%，遲緩比率占 18.90%）和「語言不通隔閡多」（正常比率占 75.87%，遲緩比率占 24.13%），學童語言發展正常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低的，語言發展遲緩者比率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高的；目前家境狀況為「富裕」者，學童語言發展正常者占 94.46%較整體偏高；而家境狀況為「清寒」者，語言發展正常者占 85.74%較整體為偏低。

(二) 受訪學童學業表現能力

針對受訪學童在校學習及適應狀況進行調查，其中在「語文領域」的學業表現上，有 23.8% 的學生表現屬於「優」，而有 30.2% 的學生在語文領域的學業表現上等級為「良」，而在語言領域表現上「稍差」以及「差」的，則分別有 12.9%、7.2%，近 2 成的比率。

圖 2.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語文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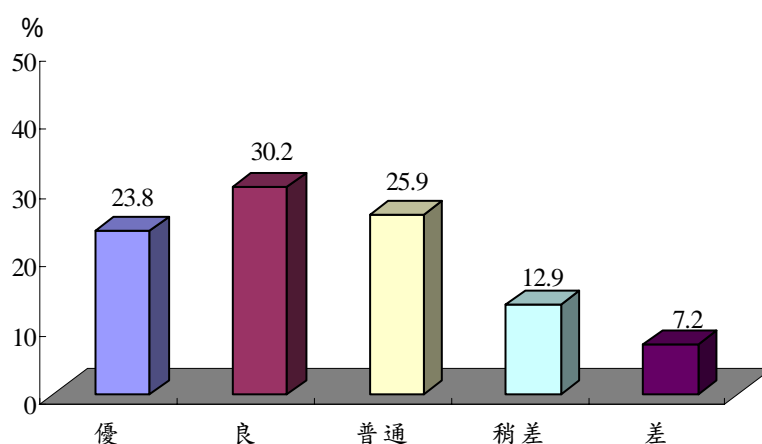


表 8.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語文領域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優		5,782	23.8
	良		7,342	30.2
普	通		6,280	25.9
稍	差		3,139	12.9
	差		1,743	7.2

針對受訪學童在校的語文能力表現進行交叉分析，在區域別中，金馬地區的表現為「優」占 15.49% 和表現為「良」占 26.76% 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屬於偏低的，若是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的表現則是發現北部地區表現為「優」者占 25.33%，表現為「良」者占 31.18% 和東部地區表現為「優」者占 13.85%，表現為「良」

者占 43.53% 是表現較好的。

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在語文領域的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61.84% 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高的，男性學童的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46.49% 相較於整體來說則是偏低的；語言發展狀況正常的學童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58.48% 相較於整體是偏高的，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學童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4.5% 則是較整體為偏低；認知功能狀況正常的學童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59.12% 較整體偏高，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學童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4.64% 較整體偏低；兄弟姐妹數為「一位」的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58.17% 較整體偏高；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65.31% 較整體偏高，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36.74% 和「語言不通隔閡多」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33.29% 較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為則是以「僅與母親同住」則是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46.34% 較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家境情況則是以「富裕」者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74.05% 較整體偏高，而家境情況為「清寒」者在語言領域學業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42.78% 較整體偏低。

而在數學領域的學業上，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在國小的子女中，有 5,032 位在數學領域的學業能力表現上表現為「優」，其比率有 20.7%，而表現為「良」的學生人數有 6,465 位，占全部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 26.6%。

圖 3.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數學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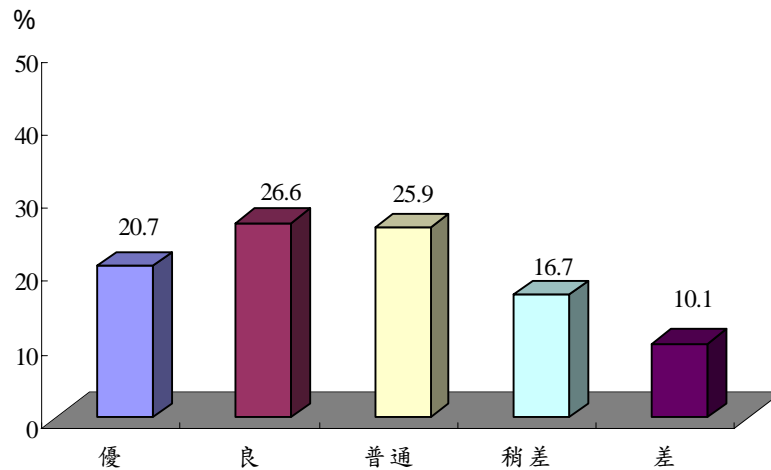


表9.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數學領域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優	5,032	20.7
	良	6,465	26.6
普	通	6,288	25.9
稍	差	4,052	16.7
	差	2,449	10.1

進一步分析受訪學童在校的數學能力表現，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的表現為「優」和表現為「良」部分共占 34.51%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低的，若是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的表現則是發現北部地區是表現為「優」者占 23.15%，表現「良」者占 28.75%較整體是偏高的。

在年級的分布中，高年級在數學領域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0.83%相較於整體是偏少的，表現為「稍差」和「差」者占 33.47%相較於整體是偏高的；語言發展狀況正常的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1.03%較整體為偏高，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學童表現為「稍差」或「差」者占 79.10%較整體偏高；認知功能狀況正常的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2.02%較整體偏高，認知功能

狀況遲緩的學童表現為「稍差」或「差」者占 87.55%較整體偏高；獨生子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2.04%較整體為高，兄弟姐妹數為四位以上的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39.17%顯著低於整體比率。

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其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6.79%較整體偏高，「需猜測對方意思」和「語言不通隔閡多」者表現相較於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居住狀況則是以「與父母同住」者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8.05%相較整體偏高，「僅與母親同住」則是表現較整體比率低，其中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0.50%；學童目前家境情況則是以「富裕」者表現顯著高於整體比率，其比率近 7 成，學童目前家境情況為「清寒」者，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35.54%較整體偏低。

在自然領域學科的學業表現能力，受訪學童表現屬於「優」或「良」的占 49.10%，「普通」的占 34.55%，學習表現「稍差」或「差」的僅占 16.36%。

圖 4.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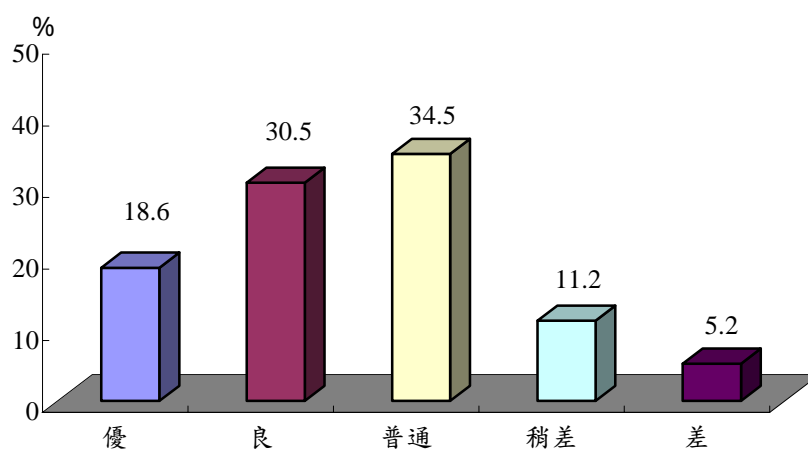


表10.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優	4,517	18.6
	良	7,407	30.5
普	通	8,390	34.5
稍	差	2,710	11.2
	差	1,262	5.2

受訪學童在校的自然與生活科技能力表現，按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表現優良的比率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屬於偏低的，僅占 30.29%，若是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的表現則是發現北部地區是表現為「優」者占 20.74%，表現為「良」者占 33.08%較整體是偏高的。

按學童狀況分析，女生在校自然與生活科技能力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3.05%，較整體來說是相對偏高的；在年級的分布中，高年級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5.34%相較於整體是偏低的；語言發展狀況正常的學童表現為「優」或「良」占 53.16%相較於整體偏高，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學童表現為「稍差」或「差」者占 69.20%相較於整體偏高；認知功能狀況正常的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3.86%相較於整體偏高，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學童表現為「稍差」或「差」者，占 72.32%，相較於整體比率是偏高的；獨生子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3.90%，顯著高於整體比率；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子女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8.72%相較於整體偏高，溝通能力「需猜測對方意思」者，子女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33.63%和「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子女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28.10%均明顯低於整體比率；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為「僅與母親同住」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1.04%較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家境情況則是以「富裕」者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71.28%相較於整體偏高，學童目前家境情況為「清寒」者，表現「稍差」或「差」的比率為 25.62%顯著高於整體比率。

在社會領域學的學業表現能力上，受受訪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8.1%，表現為「普通」者占 35.8%，學業能力「稍差」或「差」者占 16.2%。

圖 5.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社會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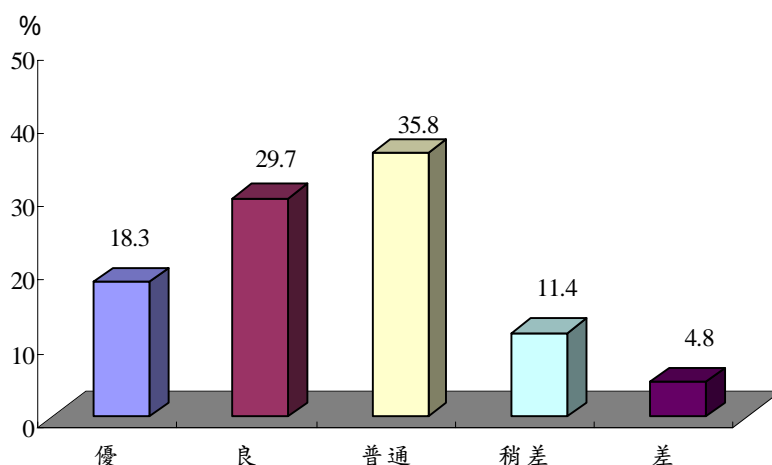


表11.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社會領域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優	4,454	18.3
	良	7,216	29.7
普	通	8,683	35.8
稍	差	2,757	11.4
	差	1,176	4.8

進一步了解受訪學童在校的社會能力表現，透過交叉分析發現在區域別上，金馬地區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35.91%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屬於偏低的，若是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的表現則是發現北部地區表現為「優」者占 20.32%，表現為「良」者占 31.88%和東部地區表現為「優」者占 11.69%，表現為「良」者占 42.63%是較整體偏高的，南部地區表現為「優」者占 16.52%，表現為「良」者占 25.88% 較整體偏低。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生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4.06%較整體來說是比較優秀的；在年級的分布中，低年級表現為「優」或「良」

者占 49.21%，相較於高年級表現為「優」或「良」之 42.79% 為高；語言發展狀況遲緩及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學童，在社會領域表現均傾向於「稍差」或「差」，比率分占 69.60% 及 71.43%；獨生子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3.23%，隨著兄弟姐妹數上升，表現為「優」或「良」者比率趨降，至四位以上兄弟姐妹者占 43.44%；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其子女在社會領域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7.77%，相對較為優秀，隨者外籍配偶溝通能力下降，其子女之表現也隨之下乏，至「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子女表現為「優」或「良」者僅占 29.33%；以目前家境情況觀察，「富裕」家庭之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65.75%，比率較「清寒」者之 37.35% 為高。

在藝文領域中，受訪學童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49.9%，表現為「普通」占 35.5%，「稍差」或「差」者占 14.6%。

圖 6.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藝文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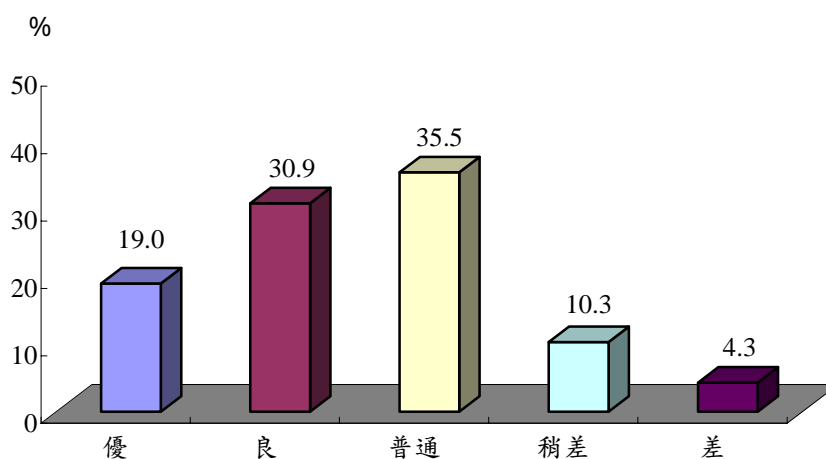


表12.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藝文領域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優	4,627	19.1
	良	7,502	30.9
普	通	8,620	35.5
稍	差	2,504	10.3
	差	1,033	4.3

受訪學童在校的藝文能力表現，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的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38.03%，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屬於偏低的。以學童狀況分析，女學生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9.54%，較男學生之 40.66% 表現更好；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其子女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8.86%，隨者外籍配偶溝通能力下降，其子女之表現也隨之下乏，至「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子女表現為「優」或「良」者僅占 35.15%；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為與「父母同住」者，其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50.88%，比率較「僅與父親同住」(46.28%)、「僅與母親同住」(42.39%) 及「其他居住狀況」(44.26%) 者為高；學童目前家境情況則是以「富裕」者表現為「優」或「良」者占 71.63% 隨著家境情況下降，表現也隨之下乏，至「清寒」者表現為「優」或「良」者僅占 40.67%。

(三) 受訪學童學校生活適應狀況

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上進行了解，分別針對其「師生之間溝通」、「同儕之間溝通」、「上課學習互動」、「團體生活適應」以及「環境適應能力」五項分別進行調查，其中在「師生之溝通」上，有 17.9% 學生在師生之間溝通適應狀況表現為「極佳」，有 45.9% 的學生其適應狀況則為「良好」，師生之間溝通的適應狀況為「普通」的則有 31.1%，而調查結果顯示學生與老師之間溝通的適應狀況「不良」與「極差」的學生比率分別有 4.3% 與 0.7%。

圖 7.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師生之間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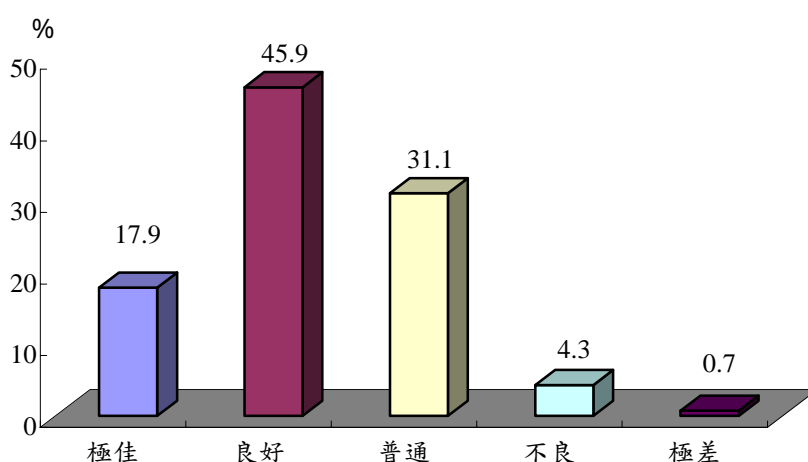


表13.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師生之間溝通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極	佳	4,355	17.9
良	好	11,158	45.9
普	通	7,565	31.1
不	良	1,050	4.3
極	差	158	0.7

受訪學童在校與師生之間的溝通狀況，按照區域別分析，北部地區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67.51%和東部地區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67.09%相較於整體偏高；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70.80%相較於整體偏高；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17.40%相較於整體偏低；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18.63%相較於整體偏低；按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72.64%相較於整體偏高，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46.61%和「語言不通隔閡多」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46.66%，相較於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富裕」者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75.08%相較於整體為偏高，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清寒」者表現「極佳」和表現「良好」共占 54.71%相較於整體偏低。

在與同儕相處上，適應狀況「極佳」與「良好」的比率共有 64.5%，占大多數，而在與同儕之間相處上適應狀況「不良」以及「極差」的比率則有 7.5%。

圖 8.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同儕之間相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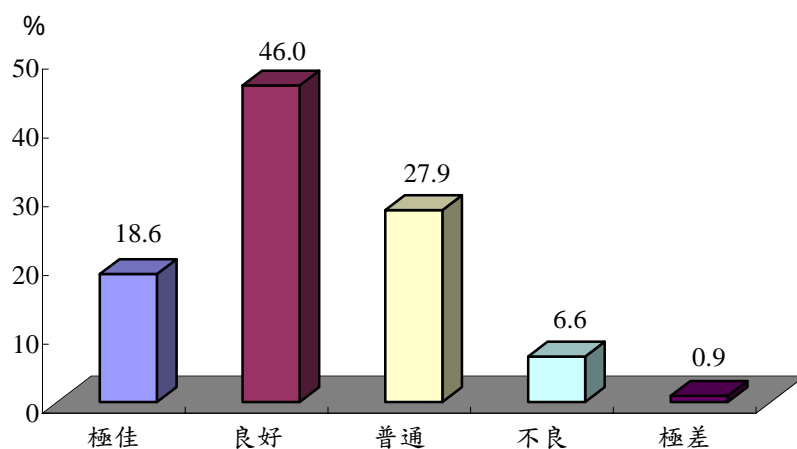


表14.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同儕之間相處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極	佳	4,506	18.6
良	好	11,166	46.0
普	通	6,784	27.9
不	良	1,600	6.6
極	差	230	0.9

受訪學童在校與同儕之間的相處狀況，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的同儕相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57.04%相處狀況較整體偏低，若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的區域則是發現東部地區同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72.48%較整體偏高；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的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70.79%較整體偏高，男性學童的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58.48%較整體偏低；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同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20.25%較整體為偏低；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同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19.87%較整體為偏低；按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同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72.87% 較整體偏高，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48.44%和「語言不通隔閡多」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47.15%，同儕相處較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富裕」者同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74.04%相較於整體為偏高，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清寒」者同儕相處「極佳」和相處「良好」共占 54.62%相較於整體偏低。

在學校生活中，上課學習互動的適應狀況進行了解，調查發現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適應狀況為「極佳」或「良好」的比率，占 52.6%，適應狀況「普通」者占 32.5%，而表現為「不良」或「極差」的比率占 15.0%。

圖 9.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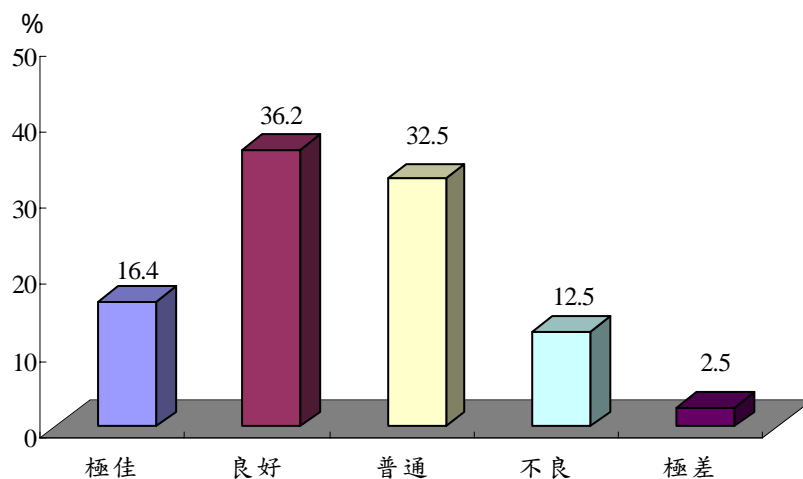


表15.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極	佳	3,976	16.4
良	好	8,789	36.2
普	通	7,881	32.5
不	良	3,028	12.5
極	差	612	2.5

受訪學童在校上課的學習互動狀況，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的學童上課學習互動「極佳」和互動「良好」共占 38.03%較整體偏低，若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的區域則是發現南部地區上課學習互動「極佳」和互動「良好」共占 48.10%較整體偏低；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11.87% 較整體為偏低，男性學童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18.01%較整體為偏高；在年級的分布中，低年級學童的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16.14%，較整體略高，中年級學童的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13.72%較整體略低；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58.80%，較整體為偏高；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上課學

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63.71%，較整體為偏高；兄弟姐妹數為四位以上者，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19.16% 相較於整體偏高；按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9.07% 相對於整體偏低，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27.86% 和「語言不通隔閡多」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26.98%，相較於整體為偏高；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清寒」者上課學習互動「不良」和互動「極差」共占 22.56% 相較於整體偏高。

在「團體活動適應」上，有 63.5% 的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認為其適應狀況為「極佳」或「良好」，認為適應狀況為「普通」者占 29.5%，而對於「團體活動適應」認為適應狀況「不良」或「極差」的學生占 7.1%。

圖 10.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團體活動適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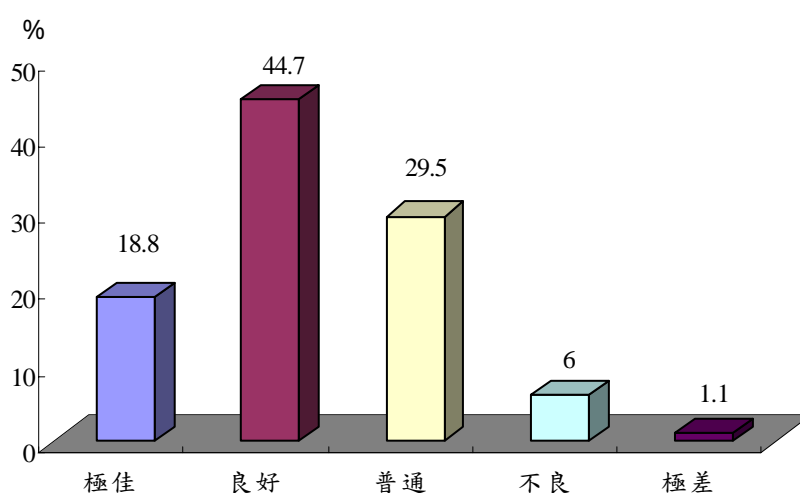


表 16.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團體活動適應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極	佳	4,554	18.8
良	好	10,857	44.7
普	通	7,158	29.5
不	良	1,457	6.0
極	差	260	1.1

受訪學童在校團體活動的適應狀況，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適應「極佳」者僅有 8.45%，適應「普通」者有 35.92%；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在團體活動的適應「不良」和適應「極差」共占 5.69%相對較低；在年級分布中，中年級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5.45%，高年級的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6.34%均較整體略低；語言發展狀況遲緩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34.30%，相較於整體為偏高；認知功能狀況遲緩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33.59%，相較於整體偏高；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3.85%，相較於整體偏低，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14.32%，「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16.22%，相對於整體均偏高；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為「僅與父親同住」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11.25%，「其他」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占 8.63%，相較於整體均偏高；家境狀況為「清寒」者團體活動適應「不良」或適應「極差」者占 11.83%相較於整體為偏高。

對於學校生活環境適應能力上，有 19.3%的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適應狀況為「極佳」，有 45.5%的學生對於環境的適應狀況為良好，對於環境適應之適應狀況為「不良」及「極差」的比率僅有 5.8%。

圖 11.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環境適應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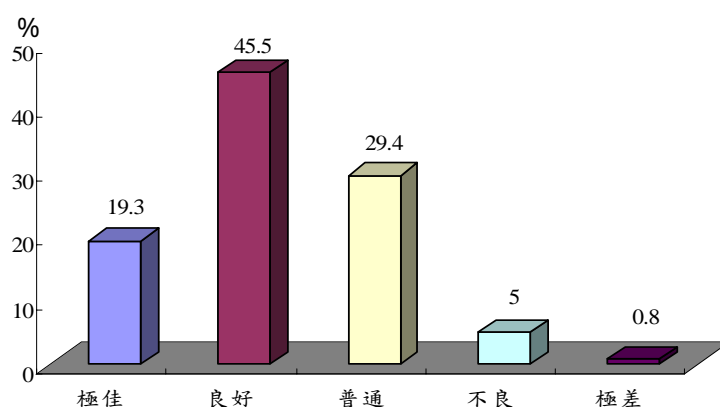


表17.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環境適應能力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極	佳	4,682	19.3
良	好	11,059	45.5
普	通	7,140	29.4
不	良	1,205	5.0
極	差	200	0.8

受訪學童在校環境適應能力，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的學童在校環境適應能力相對不好（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57.74%），若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各區域可以發現北部區域和東部區域學童環境適應能力相對較好（北部區域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67.23%；東部區域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67.09%）；按照學童狀況分析，女性學童的環境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69.48%，相較於整體偏高，男性學童的環境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60.30%，相較於整體偏低；在年級的分布中，高年級學童的環境適應「極佳」或「良好」者占 66.40%，中年級學童的環境適應「極佳」或「良好」者占 66.70%，較整體略高，低年級學童的環境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63.13%，較整體偏低；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環境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19.25%，相較於整體為偏低；認知功能狀況環境適應能力相對偏低（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16.73%），家中兄弟姐妹數為四位以上的學童環境適應能力相對偏低（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60.77%）；按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環境適應能力相對偏高（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74.55%），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者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48.81%和「語言不通隔閡多」者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43.94%，環境適應能力相對偏低；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富裕」者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73.01%，環境適應能力相對偏高，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清寒」者適應「極佳」和適應「良好」共占 54.42%，環境適應能力相對偏低。

(四)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進行調查，家庭聯絡簿主要是由父親簽字，比率占 49.0%，由母親簽字的占 38.3%，由在家親友簽字的占 4.6%，而沒有人簽字者有 965 人，比率為 4.0%。

圖 12.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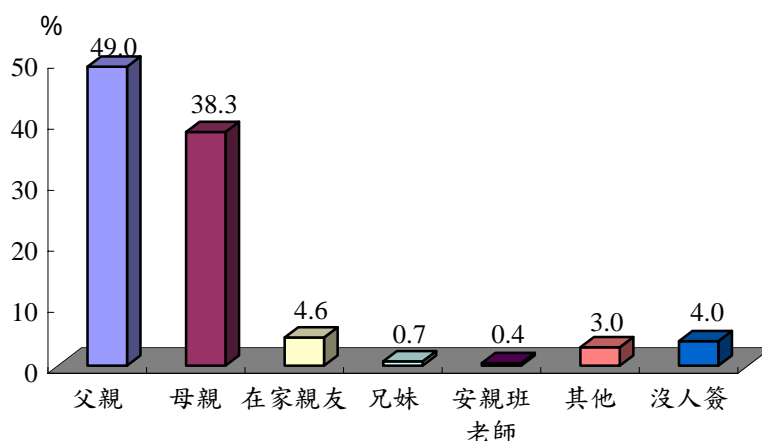


表 18.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父	親	11,892	49.0			
母	親	9,299	38.3			
兄	妹	176	0.7			
在	家	親	友	1,125	4.6	
安	親	班	老	師	102	0.4
其	他			727	3.0	
沒	人	簽		965	4.0	

受訪者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按照區域別分析，在金馬地區由母親簽字者占 45.77% 相較於整體比率 38.29% 顯著偏高，在東部地區由母親簽字者占 45.68% 相較於整體比率 38.29% 顯著偏高，中部地區大多由父親簽字者占 52.55% 相較於整體比率 48.97% 顯著偏高，又南部地區沒有人簽字的占 6.12%，較整體比率 3.97%

來說是屬於偏高的。按照學童狀況分析，由父親簽字者男性學童占 47.89%及女性學童占 50.08%；語言發展狀況遲緩的學童家庭聯絡簿有 12.40%是沒有人簽名的，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高的；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學童家庭聯絡簿有 12.05%是沒有人簽名的，相較於整體來說是偏高的；獨生子的聯絡簿有 42.54%為父親簽名者相對於整體偏少，兄弟姐妹數為四位以上者聯絡簿有 53.65%為父親簽名者相對於整體偏高，有 31.01%為母親簽字者相對於整體為較少，有 2.96%為兄弟簽字者相對於整體較多；按照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的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有 47.64%由母親簽字，溝通能力為「需猜測對方意思」者有 51.51%由父親簽字相對於整體較多，有 28.27%由母親簽字相對於整體較少，溝通能力為「語言不通隔閡多」者有 53.34%由父親簽字相對於整體偏高，有 15.47%由母親簽字者相對於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為「僅與父親同住」者有 74.14%由父親簽字，其次有 10.89%沒有人簽，居住狀況為「僅與母親同住」者有 86.14%由母親簽字相對較高，居住狀況為「祖孫兩代」者有 66.51%由在家親友簽字相對較高；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富裕」者，有 57.09%由母親簽字，相對於整體偏高，其次有 29.07%父親簽字，相對於整體偏低，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為「清寒」者，有 43.65%由父親簽字，相對於整體偏低，有 9.35%沒有人簽字相對於整體偏高。

(五) 受訪學童家庭教育與生活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在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為「父親」的有 4,578 人，其比率為 18.9%，母親負責學生放學後課業輔導的比率有 12.5%，而將學生交由安親班老師來輔導其課業者，有 7,739 人，占全體的 31.9%，而放學後沒有人可以輔導學生課業的比率有 19.2%。

圖 13.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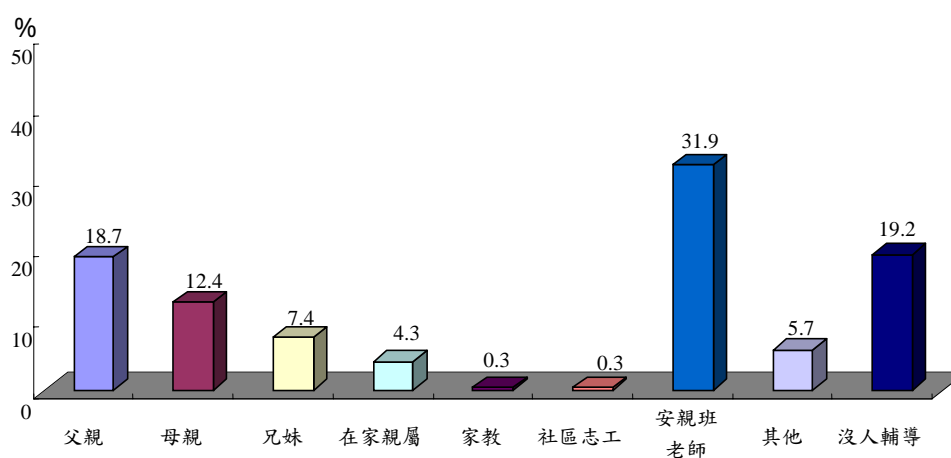


表 19.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父	親	4,532	18.7
母	親	3,015	12.4
兄	妹	1,798	7.4
在	家 親 屬	1,038	4.3
家	教	62	0.3
社	區 志 工	61	0.3
安	親 班 老 師	7,739	31.9
其	他	1,373	5.7
沒	人 輔 導	4,668	19.2

按區域別分析，受訪學童放學後由父親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東部地區與金馬地區分別占 35.07% 以及 26.06%，均高於整體的 18.66%。北部地區受訪學童放

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為安親班老師的比率有 40.74%與整體的比率 31.87%存在顯著差異性；家中僅有一位學童的受訪者中，主要課業輔導者為安親班老師的比率 43.18%高於整體的比率，而家中兄弟姊妹數有 3 位者，由兄姊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的比率有 10.86%，比整體的 7.4%高，有顯著差異；而家中有 4 位以及 4 位以上的受訪學生中，由父親和兄姊輔導其課業的比率有 22.41%、18.07%，相對高於整體的比率。與外籍父母溝通能力為「語言不通隔閡多」的學生中以及家境狀況為清寒者，其主要課業輔導者為「安親班老師」比率偏低，而「沒有人指導」的比率偏高。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不是父母親的學生中，父親無法輔導學生的原因，主要是「忙於為生活打拼」，其比率為 69.2%；其次是因為父親本身教育程度較低，無法輔導其子女課業，其比率為 14.6%。

圖 14. 受訪學童之父親無法輔導課業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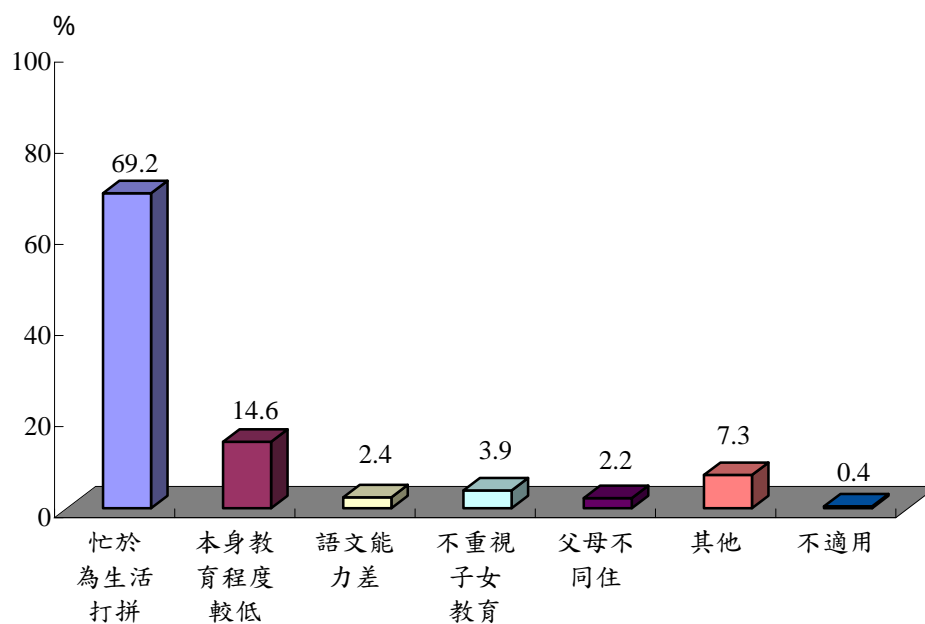


表20. 受訪學童之父親無法輔導課業原因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16,739	100.0
忙於為生活打拼	11,578	69.2
本身教育程度較低	2,444	14.6
語文能力差	407	2.4
不重視子女教育	651	3.9
父母不同住	363	2.2
其他	1,228	7.3
不適用	68	0.4

說明：「不適用」係指受訪學童無父親或父親已喪亡。

受訪學童父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在中部以及東部區域中，由於本身教育程度較低而無法輔導其課業比率有 20.52% 以及 23.91%，與整體比率相較屬於偏高；而兄弟姊妹數有 4 位及以上的受訪學生中，有 9.48% 的父親無法輔導其課業的原因是因為不重視子女教育，其比率顯著高於整體的 3.89%。

而在與外籍父母溝通能力上，若是需透過猜測來了解表達意思或是語言不通隔閡多的受訪學生中，父親無法輔導其課業的原因是「忙於為生活打拼」的比率為 59.33% 以及 49.31% 均比整體的 69.17% 低，而有 26.19% 與外籍父母語言不通隔閡多的受訪學童表示父親無法輔導其課業的原因是因為本身教育程度較低，而與整體的 14.60% 相較為高。

而目前家境狀況為清寒者，父親由於忙於為生活打拼而無法輔導其課業者僅有 49.37%，比整體的 69.17% 低；而父親是因為本身教育程度低而無法輔導其課業之比率有 22.53%，顯著高於整體的比率。

而在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不是父母親的學生中，進一步了解母親無法輔導子女的原因，主要是因為語文能力差，比率有 33.7%，其次是忙於為生活打拼，比率為 32.5%，再其次則是由於本身教育程度較低，比率為 20.0%。

圖 15. 受訪學童之母親無法輔導課業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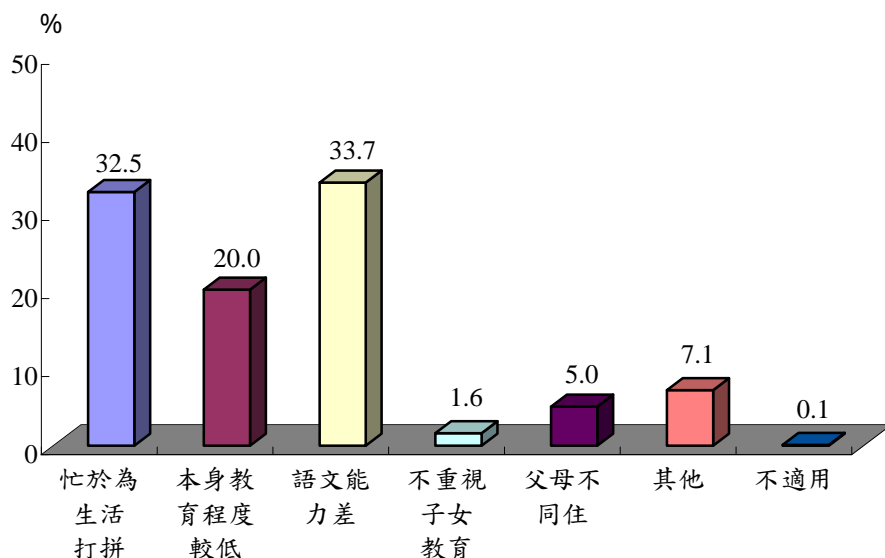


表21. 受訪學童之母親無法輔導課業原因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16,739	100.0
忙於為生活打拼	5,446	32.5
本身教育程度較低	3,341	20.0
語文能力差	5,638	33.7
不重視子女教育	265	1.6
父母不同住	836	5.0
其他	1,195	7.1
不適用	18	0.1

說明：「不適用」係指受訪學童無母親或母親已喪亡。

按區域分析，金馬地區受訪學童母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大多是本身程度較低或是忙於為生活打拼（本身程度較低占 34.48%，忙於為生活打拼占 20.69%）；東部區域有 47.83% 的受訪學童母親因為忙於為生活打拼而無法輔導子女課業；因語文能力差而無法輔導子女課業之比率亦有 16.67%，均與整體比率有顯著差異存在；而在年級分布上，在高年級的受訪學生中，有 37.67% 的學生表示其母親因為本身教育程度低而無法輔導其課業，較整體比率高，另有 26.70% 的學生母親則是因為語文能力差而無法輔導其課業，其比率低於整體的 33.68%。

而在與外籍父母親之間溝通能力上，「對答如流」的學生中，有 44.64% 的母親亦是為了忙於為生活打拼而無法輔導學生課業，而「需猜測對方意思」的學生中，有 49.51% 的母親則是因為本身語文能力差而無法輔導其課業，與整體的 33.68% 相較之下，呈現偏高的比率；而家境狀況為「富裕」的受訪學生中，有 43.67% 學生表示其母親由於語文能力差而無法輔導其課業，亦與整體比率間有顯著差異存在。

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進行了解，溫習功課時間為 1 小時以下的有 37.9%，而 1~未滿 2 小時的則有 30.1%，而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超過 4 小時以上的僅有 7.0%。

圖 16.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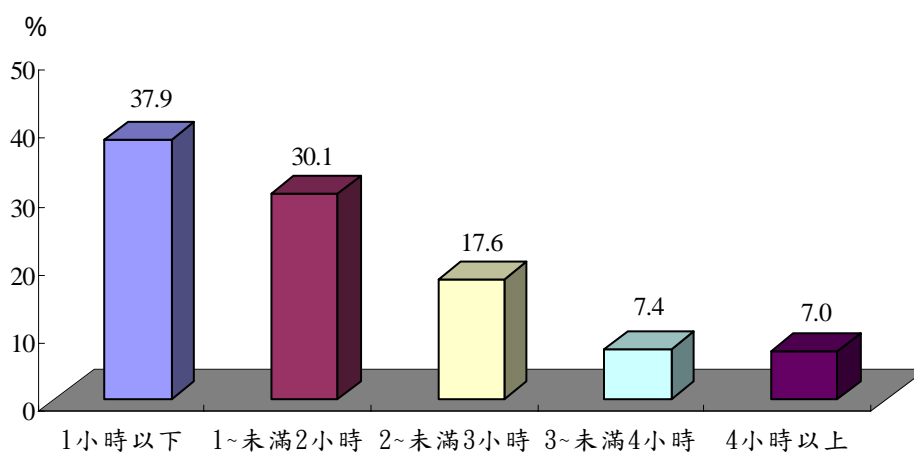


表 22.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24,286	100.0
1 小時以下	9,201	37.9
1 ~ 未滿 2 小時	7,319	30.1
2 ~ 未滿 3 小時	4,281	17.6
3 ~ 未滿 4 小時	1,789	7.4
4 小時以上	1,696	7.0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按照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學童溫習功課的時間為 1 小時以下相對較高（占 54.23%），若進一步分析臺灣地區，則發現北部區域時數在兩小時以下者相對偏低（占 58.89%），中部區域時數在兩小時以下者相對偏高（占 74.50%）；而在性別上，男性受訪學童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1 小時以下者，其比率為 41.38%，較整體的 37.89% 高。而語言發展遲緩之學童溫習功課的時間以 1 小時以下所占比率高於整體比率，有 58.80%，而溫習功課時間為「1 小時未滿 2 小時」，其比率則有 20.70%；而認知功能遲緩之學童溫習功課的時間以 1 小時以下所占比率明顯高於整體，有 60.18%，而 1 小時未滿 2 小時比率有 20.84%，相較於整體的 30.14%，有明顯偏低。兄弟姐妹數 4 位以上之受訪學童以 1 小時以下所占比率最高（占 48.46%），明顯與整體比率有顯著差異。

按家庭狀況分，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語言不通隔閡多」的比率有 59.41%，相較於整體的 37.89%，存在顯著差異性。目前家境富裕之學生溫習功課的時間主要以 1 小時未滿 2 小時為主，其比率為 36.33%，相較於整體之 30.14% 高，而家境狀況為清寒者，溫習功課時間未滿 1 小時的比率偏高，有 52.58% 顯著高於整體的 37.89%。

針對放學後溫習功課時間 1 小時以下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的子女，進一步了解其原因，調查結果顯示，主要是因為喜歡看電視，其比率有 36.3%，其次是因為沒有人指導，其比率為 33.8%，其他依序為「對功課沒興趣」（10.6%）、「喜歡打電動」（5.7%）、「需要照顧年幼的弟妹」（3.3%）、「喜歡看課外讀物」（2.1%）、「需幫忙家庭生計」（1.4%）以及「上才藝班」（0.6%）。

圖 17. 受訪學童每天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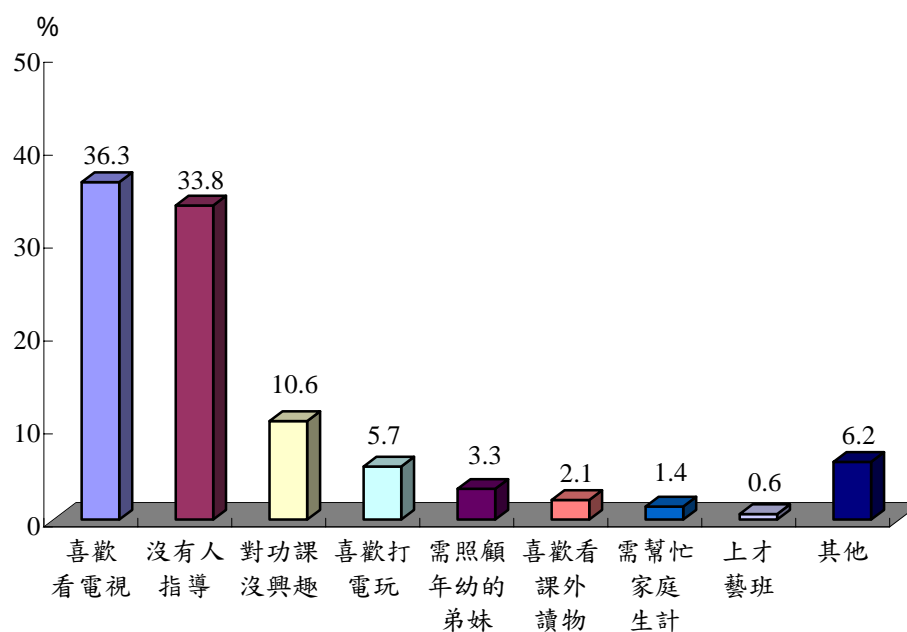


表23. 受訪學童每天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原因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9,201	100.0
喜歡看電視	3,338	36.3
沒有人指導	3,106	33.8
對功課沒興趣	975	10.6
喜歡打電玩	529	5.7
需照顧年幼的弟妹	302	3.3
喜歡看課外讀物	189	2.1
需幫忙家庭生計	130	1.4
上才藝班	57	0.6
其他	575	6.2

按區域分析，所有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為「喜歡看電視」

者，以金馬地區占 57.14%，比率較整體 36.28% 為高；臺灣東部區域受訪學童「喜歡打電玩」（占 21.40%）以及「對功課沒興趣」（占 16.28%），皆與整體比率間存在顯著差異性。

針對學童狀況分析，男性同學沒時間複習功課原因中，「喜歡打電玩」之比率有 9.38%，而女性同學中，「需照顧年幼的弟妹」比率有 5.47% 皆高於整體比率；而在年級分布中，中年級的受訪學生喜歡看電視的比率較整體高（占 40.01%）而高年級的學童中，對功課沒興趣者明顯高於整體之比率（占 16.03%），而沒有人指導的比率 22.79% 則顯著低於整體的 33.76%。對於語言以及認知發展遲緩的學童，喜歡看電視者低於整體比率，而家中兄弟姊妹數大於 4 位以上的受訪學生中，喜歡看電視的者占 29.76%，低於整體比率；需照顧年幼弟妹者占 7.18%，高於整體的 3.28%。與父母親溝通能力對答如流者，有 43.45% 的學生，沒有時間複習功課的原因是喜歡看電視；與父母親溝通需要猜測對方意思與語言不通隔閡多的學生中，分別有 46.24% 以及 41.04% 沒有人指導學生複習功課。家境狀況清寒者，沒人指導的比率亦較整體為高，占 44.84%。

(六) 受訪學童家庭狀況

而在東南亞國籍配偶方面，來自東南亞的國籍者中，主要來自印尼的為最多，占了五成的比率，其次是國籍為「越南」，其比率為 22.6%，再其次是「菲律賓」，其比率為 11.1%，泰國籍占 6.5%，緬甸籍於北部地區占 4.1%，馬來西亞籍占 2.1%，柬埔寨籍占 1.1%，新加坡籍占 0.4%。

圖 18.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原屬國籍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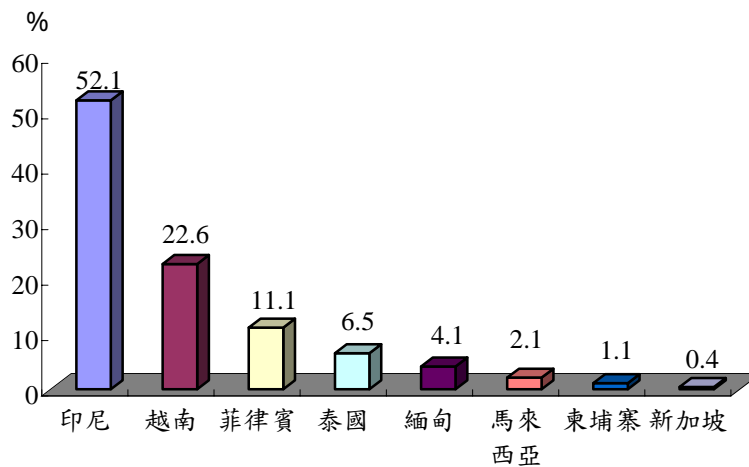


表 24. 東南亞國籍父或母親原屬國籍分布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印	尼		12,642	52.1
越	南		5,481	22.6
菲	律	賓	2,689	11.1
泰	國		1,583	6.5
緬	甸		1,005	4.1
馬	來	西	517	2.1
東	埔	寨	277	1.1
新	加	坡	92	0.4

按照區域別分析，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原屬國籍狀況，臺灣北部區域中，原屬國籍來自泰國(49.84%)、馬來西亞(78.72%)、緬甸(88.96%)以及新加坡(91.30%)的比率相較於整體比率(37.82%)之下，有顯著高於整體分布的情形，而在中部區域，原國籍屬於越南(31.47%)、印尼(36.78%)和泰國(24.26%)的比率相

較於來自東南亞其他國家比率，屬於偏高，而越南以及印尼的比率分別為 31.47%、36.78% 皆大於整體的 29.38%，而南部區域則以菲律賓籍以及柬埔寨籍的比率較高於整體 29.93%，分別占 68.24% 和 50.54%。

在學童性別分布上，父母親原國籍來自柬埔寨、馬來西亞以及新加坡的學童中，學童性別為男性的比率分別有 61.01%、58.61% 以及 60.87% 均比整體的 50.83% 高。

在年級分布中，父母親原國籍為越南籍的學童中，低年級的有 67.00%，而父母親原國籍屬於柬埔寨的學童中，在低年級中，則有 83.03%，兩者皆與整體比例間具明顯差異性；父母親原國籍為「菲律賓」者，學童為中年級的比率 37.15%，較整體比例 32.06% 高；而父母親原國籍為泰國、馬來西亞、緬甸以及新加坡的學童中，高年級學童所佔的比率分別有 25.90%、38.30%、29.05% 與 26.09% 均較整體比率(16.44%) 高。

而父母親原國籍屬於新加坡者，學童家中兄弟姊妹數為一人的比率有 32.61%，明顯高於整體的 12.14%；而針對學童目前居住狀況進行交叉分析，父母親原國籍為柬埔寨的學童，僅與父親同住的比率為 10.47% 高於整體的 5.75%，而為新加坡籍的外籍配偶，其就讀國小子女僅與母親同住的比率有 11.96% 高於整體的比率(4.57%)，而就學童目前家境情況進行分析，父母親原國籍為「馬來西亞」、「緬甸」者，其家境情況為「小康」的比率分別有 88.20%、87.96%，兩者均高於整體的 76.18%，而學童父母親原國籍為菲律賓的，有 27.00% 的家境情況為清寒，較整體的 22.63% 高。

在東南亞國籍配偶的教育程度上，不識字的占了 15.2%，而學歷在大學及以上的也僅只有 5.8%，而教育程度在國小的有 36.4%，學歷為「國中」的有 26.3%，父母學歷為「高中」的比率則有 16.2%。

圖 19.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教育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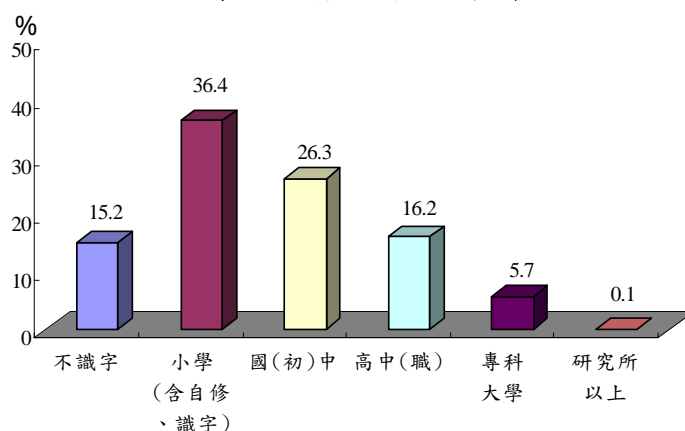


表25.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教育程度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計	24,286	100.0
不識字	3,692	15.2
小學(含自修、識字)	8,845	36.4
國(初)中	6,391	26.3
高中(職)	3,943	16.2
專科、大學	1,386	5.7
研究所以上	29	0.1

針對臺灣地區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教育程度，進一步透過交叉分析，北部區域外籍父母其教育程度有 9.03% 為專科及大學以上，較整體 5.71% 高，而金馬地區外籍父母不識字的比率為 34.51%，相較於整體的比率，明顯存在其差異性；而在語言以及認知發展狀況上，分別有 9.60% 以及 7.46% 的教育程度為高中職較整體的 16.24% 低。

外籍配偶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其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的有 21.54%，專科及大學的則有 9.22%，均較整體比率高，而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其不識字比率有 40.10% 遠高於整體的 15.20%，顯示外籍父母與學生間溝通與其教育程度呈現正向相關性；而在目前家境情形中，為「富裕」者，其教育程度為高中職以及專科及大學者比率均高於整體比率，而為「清寒」者，教育程度為「不識字」以及「小學」者，其比率亦高於整體比率，分別為 22.33% 以及 42.89%。

國籍屬於東南亞的父母親，在與其就讀國小子女之間語言溝通上進行調查，發現有 26.6% 比率的國小學生認為與父母之間語言溝通上良好，對答如流，而有高達六成的學生認為與父母親溝通無困難，而與父母間溝通，需要透過猜測來了解對方意思的比率有 10.1%，而僅有 3.3% 的學生認為自己與父母親在語言溝通上語言不通，隔閡多。

圖 20.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語言溝通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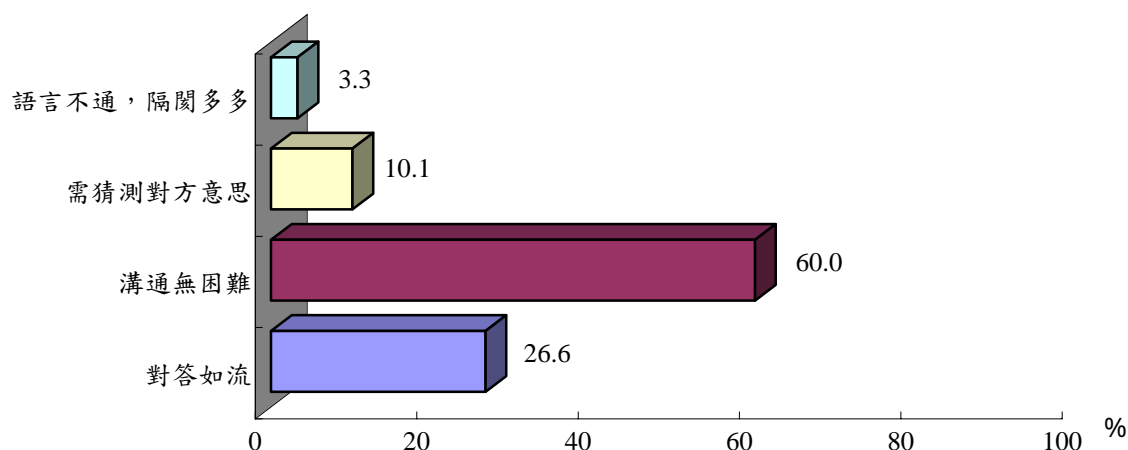


表 26. 東南亞籍父或母親語言溝通能力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24,286	100.0
對答如流	6,461	26.6
溝通無困難	14,573	60.0
需猜測對方意思	2,444	10.1
語言不通，隔閡多多	808	3.3

臺灣地區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語言溝通能力，北部區域受訪學童表示與外籍父母間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比率有 31.17%，較整體 26.6% 高，而在年級分布中，可以發現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的比率與年級成正比，而「需猜測對方意思」的比率也隨年級逐漸下降。而僅與父親同住或僅與母親同住的學生中，溝通上仍需要透過猜測來知道對方意思的比率有 15.93%、14.95% 均比整體高。

在東南亞國籍配偶有就讀國小子女的家庭中，主要家計負責人為父親的比率高達七成五，有 76.7%，而主要負責人為母親的比率有 15.4%。

圖 21.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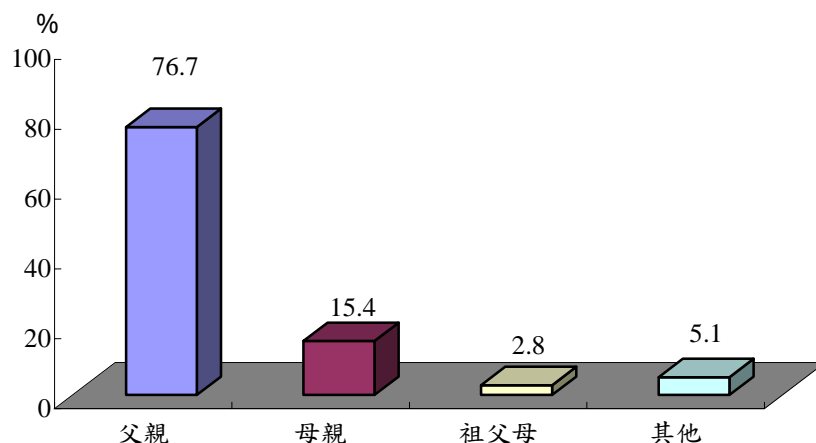


表 27.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父	親	18,629	76.7
母	親	3,751	15.4
祖	父 母	677	2.8
其	他	1,229	5.1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按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由父親和祖父母負責者共占 91.55%，略高於臺灣地區的 79.42%；而由母親負責者，金馬地區最少（僅有 7.04%），北部區域以 13.73%略低於整體比率的 15.49%，東部區域則有 16.91%的兒童由母親負責家計。

按學童狀況分析，在就讀年級方面，高年級學童，由父親負責者占 72.14%，低於其他年級兒童，而由母親和祖父母負責者各占 19.66%及 3.16%，都高於其他年級。不論在語言發展狀況或認知功能狀況方面，正常兒童由父、母親負責者（分別共占 92.31%及 92.43%）皆高於遲緩的兒童（分別共占 90.35%及 89.45%），

但遲緩兒童家計由祖父母負責的比率（分別占 4.00% 及 4.99%）高於正常之兒童（分別占 2.68% 及 2.56%）。兄弟姊妹人數方面，只有一位者且由父親負責者（占 68.72%）低於整體比率的 76.71%，而由母親和祖父母負責者（分別占 19.13% 和 5.36%）皆高於整體比率（分別占 15.45% 和 2.79%）。

按家庭狀況分析，與外籍配偶溝通能力方面，語言不通隔閡多的兒童，由母親負責家計者僅有 8.04%，低於整體比率；由祖父母負責者卻占了 10.77%，遠高於整體比率的 2.79%。在家境情況方面，富裕和小康的兒童由父親負責家計者各占 80.97% 和 80.99%，皆高於整體比率的 76.71%；清寒的兒童僅占 62.06%，則反之；由母親負責家計且家境富裕和小康的兒童各占 9.34% 和 11.80%，皆低於整體比率的 15.45%；而清寒的兒童占 28.04%，則遠高於整體比率。

就目前的居住狀況，有 85.5% 的學生是跟父母親同住，僅與父親同住或僅與母親同住的比率分別為 5.7% 及 4.6%，而屬於隔代教養者，也只有 3.4% 的學生，而寄住在親友家和住社會福利機構的比率僅有 0.8%。

圖 22. 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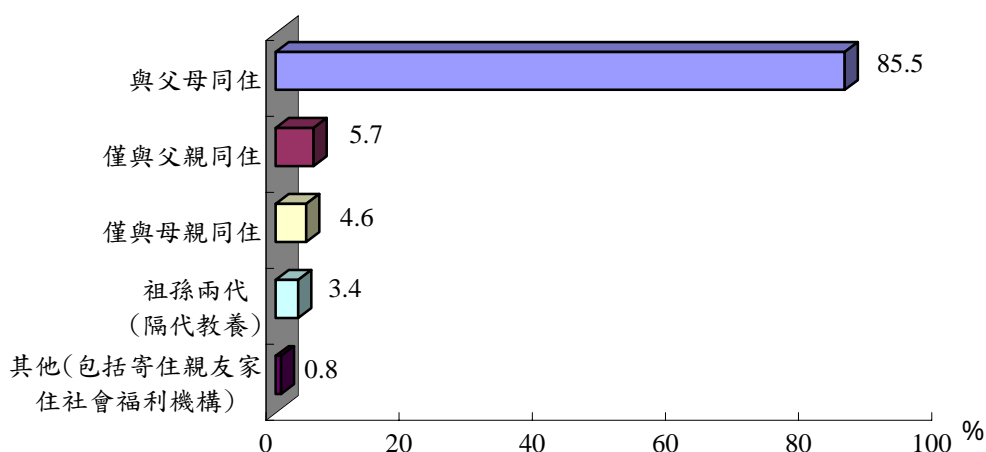


表28. 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24,286	100.0
與父母同住	20,760	85.5
僅與父親同住	1,396	5.7
僅與母親同住	1,111	4.6
祖孫兩代(隔代教養)	836	3.4
其他(包括寄住親友家、住社會福利機構)	183	0.8

受訪學生目前居住情況，按區域別分析，以金馬地區且與父母同住者占 95.77%，高於整體比率的 85.48%，僅與父親或母親同住者(各占 2.82%和 1.41%)則低於整體比率(分別為 5.75%和 4.57%)。

按學童狀況分析，就讀年級方面，僅與母親同住者，有隨著年級越高而比率越高的趨勢，尤以高年級的 7.01%高於整體比率的 4.57%；在與父母親同住部分，有隨著年級越高而比率越低的趨勢。以兄弟姊妹數方面，僅有一位者，在與父母同住、僅與父親同住或是與祖孫兩代同住者(各占 75.37%、8.96%和 7.06%)，皆與整體比率有差異(各占 85.48%、5.75%和 3.44%)；而有四位及以上者，在與父母同住或是僅與父親同住者(各占 89.79%和 2.28%)，皆與整體比率有明顯的差異。

若以家庭狀況分析，與父母同住且父母語言溝通能力為對答如流者占 88.87%略高於整體比率，而需猜測對方意思及語言不通隔閡多的兒童(各占 80.81%和 63.86%)則低於整體比率；語言不通隔閡多且僅與父親同住、祖孫兩代同住和其他者(各占 19.55%、10.89%和 4.21%)則遠高於整體比率(分別為 5.75%、3.44%及 0.75%)。而家境情況為富裕者，與父母同住及其他方面(90.31%及 6.57%)皆高於整體比率(分別為 85.48%及 0.75%)，僅與父親或是母親同住者(1.38%及 0.69%)卻低於整體比率(各為 5.75%及 4.57%)；家境情況為小康者，與父母同住者占 89.61%高於整體比率；家境情況為清寒者，與父母同住者有 71.32%低於整體比率，僅與父親或是母親同住者(11.72%及 10.28%)卻高於

整體比率。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家庭經濟環境屬於小康者占 76.2%，屬於清寒者占 22.6%，富裕者僅占 1.2%。

圖 23. 受訪學童目前家境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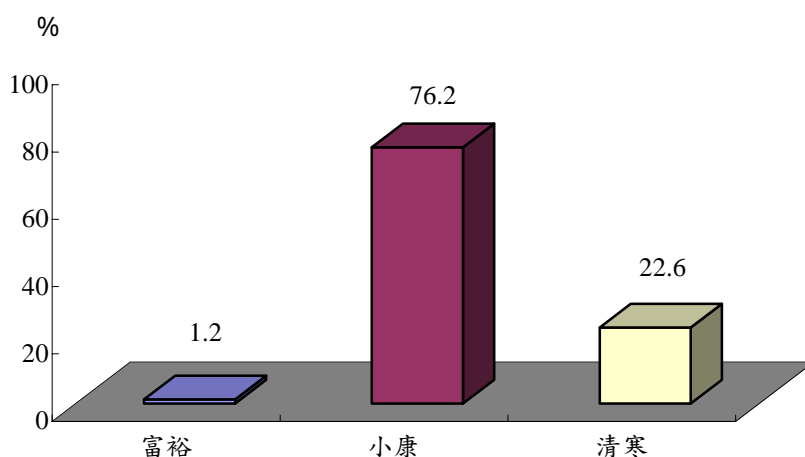


表 29. 受訪學童目前家境狀況

單位：人；%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富	裕	289	1.2
小	康	18,501	76.2
清	寒	5,496	22.6

受訪學生目前家境狀況，按區域別來分析，金馬地區且家境富裕的學生，比率占 4.23% 高於整體比率的 1.19%；臺灣北部區域和金馬地區在小康方面（比率各為 82.89% 和 80.28%）皆高於整體比率（76.18%），在清寒方面（比率各為 15.86% 及 15.49%）卻皆低於整體比率（22.63%）；中部和東部區域在小康方面（各為 70.54% 和 64.57%）皆低於整體比率，在清寒方面（各為 28.39% 及 35.43%）則皆高於整體比率。

按學童狀況分析，在富裕及小康方面，與年級成正比，而清寒部分，則與年級成反比。不論在語言發展和認知功能狀況遲緩的兒童、或是兄弟姊妹數為四人及以上者，在小康方面分別為 60.00%、60.35%及 68.19%，皆低於整體比率，而清寒方面（比率各為 39.20%、 38.76%及 30.62%）則高於整體比率的 22.63%。

復以家庭狀況分析，與父母語言溝通對答如流之家庭其家境小康者占 82.40%，高於整體比率；清寒者占 15.04%，低於整體比率。與父母語言溝通需猜測對方意思或是語言不通隔閡多之家庭，家境小康者分別占 69.93%及 53.84%，皆低於整體比率；清寒者分別占 29.38%及 46.16%，高於整體比率。不論僅與父親同住、僅與母親同住或是祖孫兩代同住家庭，小康者皆低於整體比率 10%~20%以上，清寒者卻高於整體比率 10%~25%以上。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家庭，在居住地區分布上，還是以臺灣北部區域為主，其比率占 37.8%；分布在中部區域者占 29.4%；分布在南部區域者占 29.9%；分布在東部區域以及金馬地區者分別占、2.3%以及 0.6%。

圖 24. 受訪學童居住地區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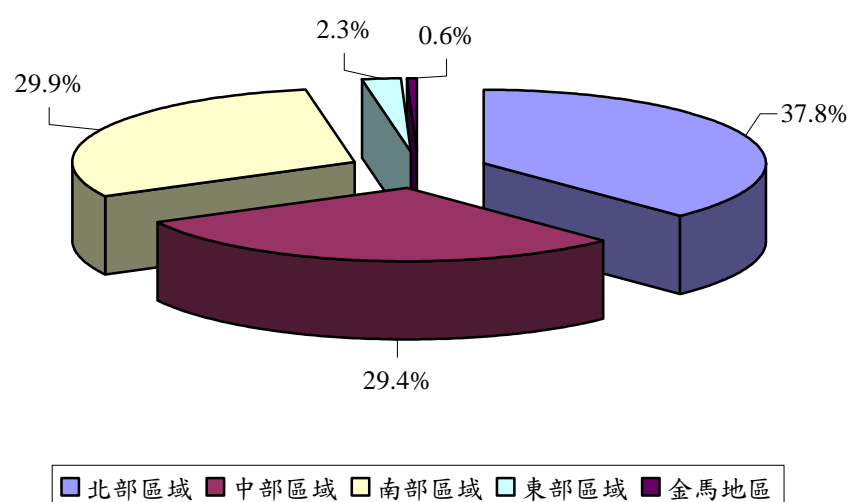


表30. 受訪學童居住地區別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北	部 區 域	9,184	37.8
中	部 區 域	7,136	29.4
南	部 區 域	7,268	29.9
東	部 區 域	556	2.3
金	馬 地 區	142	0.6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家庭中，育有 2 位小孩的最多，比率占 51.6%，其次是育有 3 位小孩的家庭，比率占 29%，僅有一位小孩者，占 12.1%，而家中育有 4 位及以上子女的比率占 7.2%。

圖 25.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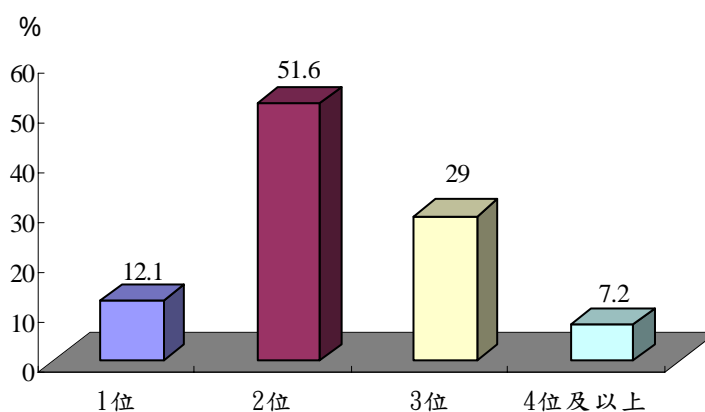


表31.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數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1	位	2,948	12.1
2	位	12,538	51.6
3	位	7,046	29.0
4	位 及 以 上	1,754	7.2

按區域別分析，金馬地區和臺灣東部區域受訪學童兄弟姊妹（含本人）以3人較多分別占52.11%及38.85%；臺灣北部、中部、南部區域以2人較多，各占5成以上。按學童狀況分析，低、中、高年級中皆以兄弟姊妹數為2人為較多(低年級占53.87%)；語言發展正常及遲緩之學童兄弟姊妹數皆以2人所占比率最高（正常51.85%、遲緩49.15%），次多的為3人（正常28.78%、遲緩31.55%）；認知功能正常及遲緩之學童兄弟姊妹數皆以2人所占比率最高（正常52.20%、遲緩46.09%），次多的為3人（正常28.55%、遲緩33.51%）。按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對答如流、溝通無困難、須猜測對方意思及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其子女皆以2人所占比率較高；以學童目前居住狀況分析不管與父母同住、僅與父親同住、僅與母親同住或其他，亦全部皆以兄弟姐妹數2人之比率最高（僅與父親同住占56.16%），與父母同住、僅與父親同住和僅與母親同住者，兄弟姐妹數為3人之比率次高（與父母同住占29.87%），其他同住（含祖孫兩代）者兄弟姐妹數1人之比率為次高占25.71%。目前家境狀況（富裕、小康、清寒），兄弟姐妹數皆以2人比率為最高（富裕程度占53.63%）。

國小受訪學生中，在家中排行為第1位的比率有58.3%，排行第2位的有7,736人，占整體的31.9%，而排行第3或是第4及以上的比率，有9.8%。

圖 26.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排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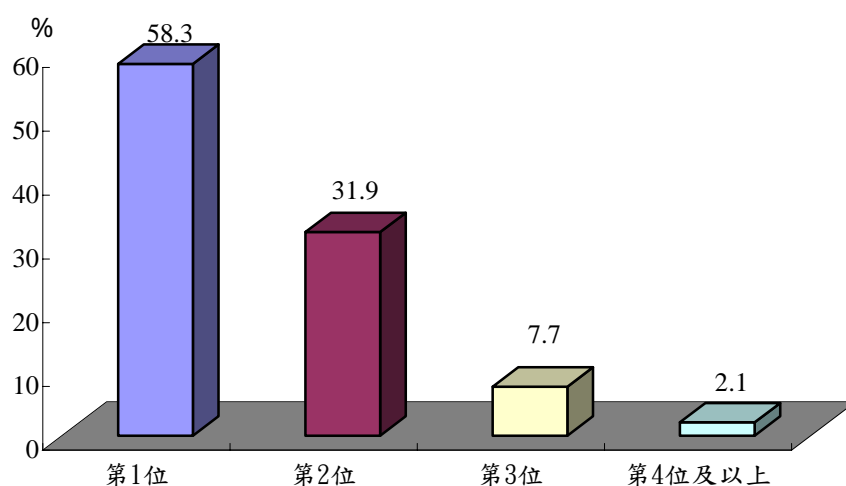


表32. 受訪學童兄弟姐妹排行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	計		24,286	100.0
第	1	位	14,168	58.3
第	2	位	7,736	31.9
第	3	位	1,875	7.7
第	4	位及以上	507	2.1

受訪學童兄弟姐妹排行，按學童狀況分析，男性女性學童以排行第 1 所占比率最高（男占 58.82%），低、中、高年級學童中皆以排行第 1 相對較多（高年級占 66.36%），而在高年級的學童中，有 24.35%是在家中排行第 2，較整體比例低，語言發展正常及遲緩之學童皆以排行第 1 所占比率最高（正常 58.62%、遲緩 55.20%），次多的為排行第 2（正常 31.71%、遲緩 33.40%）；認知功能正常及遲緩之學童皆以排行第 1 所占比率最高（正常 59.06%、遲緩 51.30%），次多的為排行第 2（正常 31.37%、遲緩 36.56%）。按家庭狀況分析，外籍配偶溝通能力不管對答如流、溝通無困難、須猜測對方意思或語言不通隔閡多者其在國小就讀子女皆以排行為第 1 所占比率較高（其中以語言不通隔閡多所占比率最高，占 64.23%）。學童目前居住狀況不管與父母同住、僅與父親同住、僅與母親同住、或其他（含祖孫兩代），亦全部皆以兄弟姐妹排行為第 1 之比率最高（其中又以其他占 70.56%比率最高），兄弟姐妹排行為第 2 者次高；目前家境狀況不管富裕、小康或清寒，兄弟姐妹排行皆以第 1 所占比率最高（其中又以富裕程度占 66.78%最高）。

二、級任導師對外籍配偶子女在校學習與生活的觀察意見

(一) 受訪導師基本資料

針對班上有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級任導師所進行之調查結果顯示，各年級導師任教班級分布，比率有隨年級上升而趨緩情形，1 年級及 2 年級各占 20.5%，3 年級至 6 年級依序減為 19.3%、17.0%、13.7% 及 9.0%。從班級分布情形可以看出，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數正逐年快速成長中。

圖 27. 各年級受訪學童之導師任教班級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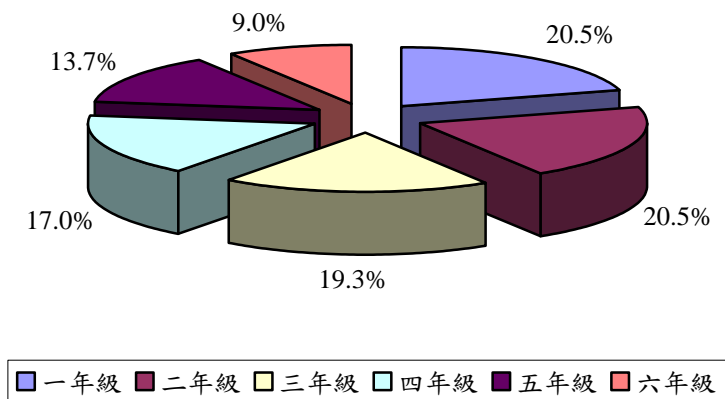


表 33. 各年級受訪學童之導師任教班級數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一	年	級	740	20.5
二	年	級	741	20.5
三	年	級	697	19.3
四	年	級	616	17.0
五	年	級	495	13.7
六	年	級	327	9.0

在級任導師中，男性導師 747 位，占 20.7%，女性導師 2,869 位，占 79.3%。

表34. 受訪學童之級任導師性別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3,616	100.0
男	747	20.7
女	2,869	79.3

接受調查的級任導師中，教學年資未滿1年的有189位，比率為5.2%；年資超過1年，未滿3年的有418位，比率為11.6%；教學年資超過3年，未滿5年的級任導師有551位，比率為15.2%；教學年資超過5年未滿10年的導師有948位，比率為26.2%；超過10年未滿20年的有1,158位，比率為32.0%；超過20年教學年資的級任導師有352位，比率為9.7%。

圖 28 受訪學童之級任導師教學年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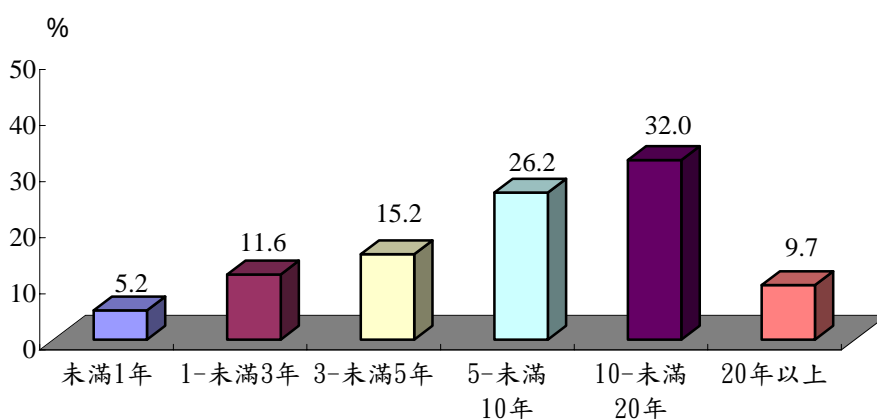


表35. 受訪學童之級任導師教學年資

單位：人；%

	人數	百分比
總計	3,616	100.0
未滿1年	189	5.2
1 - 未滿3年	418	11.6
3 - 未滿5年	551	15.2
5 - 未滿10年	948	26.2
10 - 未滿20年	1,158	32.0
20年以上	352	9.7

(二)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各學習領域表現的觀察意見

針對班上的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校學業能表現狀況進行了解，有 23.7% 的級任導師認為班上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語文領域上的學習能力較一般生好，認為無差異的則有 37.7%，而在受訪級任導師中，有 38.6% 的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語文學習上較一般生差。

圖 29.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語文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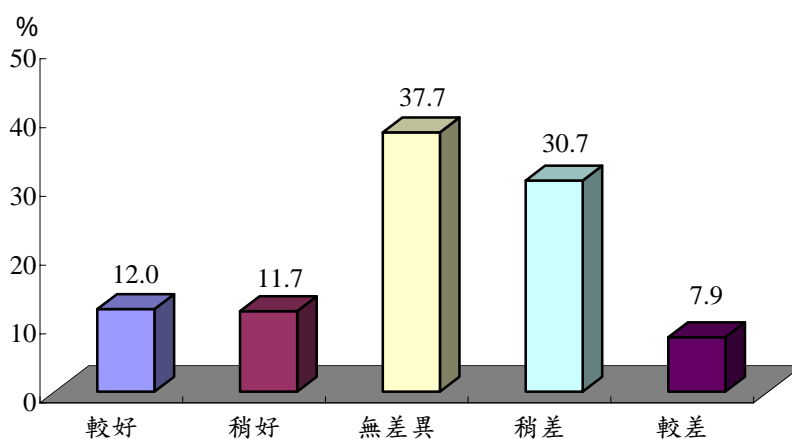


表 36.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語文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434	12.0
稍	好	424	11.7
無	差 異	1,363	37.7
稍	差	1,109	30.7
較	差	286	7.9

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語文能力表現與一般生比較的看法，認為東部區域較好與稍好的皆各占 7.14%，較整體比率 12.00% 及 11.73% 為低，而認為無差異和較差者各占 42.86% 和 10.71%，皆較整體比率高（比率各為 37.69% 和 7.91%）。金馬地區導師認為無差異者占 27.91% 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差者占 41.86%，高於整體比率之 30.67%。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任教於低年級且對學童語文表現認為較一般生好及稍好的比率各占 9.59% 及 9.52%，皆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差者占 33.96%，卻略高於整體比率之 30.67%；任教於高年級且對學童語文表現認為較好及稍好的比率分別占 16.30% 及 14.60%，皆高於整體比率，而認為稍差者占 26.16%，則低於整體比率。

以班級狀況分析，班級人數在 20 至 29 人且導師對受訪學生語文能力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35.30%，略高於整體比率的 30.67%。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在 3、4、5 人及 6 人以上者，認為語文能力較好的比率各為 4.03%、5.56%、5.66% 及 4.12%，皆遠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但認為稍差者各占 37.29%、44.95%、38.68% 及 46.39%，卻皆高於整體比率 7 個百分點以上；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1 人者，導師認為語文能力稍差者占 25.54%，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在 3 及 5 人，導師認為語文能力無差異的比率各為 42.80% 及 42.45%，皆高於整體比率，但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在 6 人以上，認為語文能力無差異的比率為 31.96%，則低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在 4 及 5 人，認為語文能力稍好的比率各為 5.56% 及 5.66%，皆遠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

在班上學生對於數學領域的學業能力表現，可以發現有 21.5% 的級任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習上較其他一般學生好，有 39.7% 的老師則是認為與其他一般學生是無差異的，有 38.6% 的老師則是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數學領域的學習上相較其他一般學生差。

圖 30.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數學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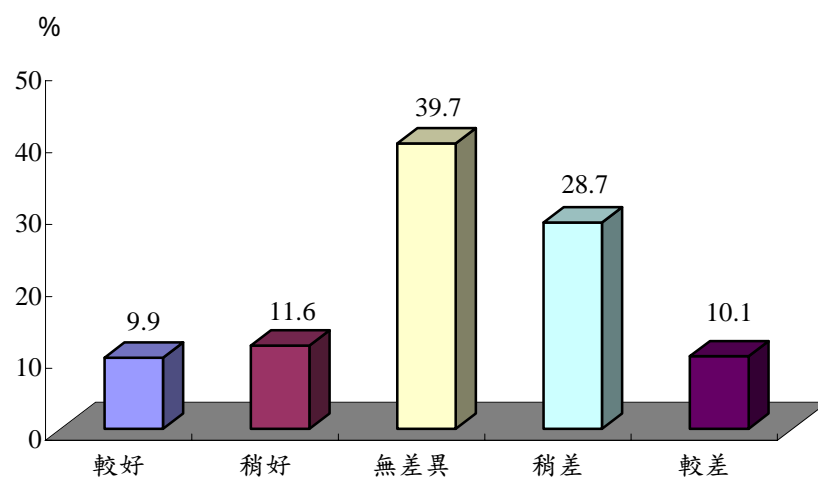


表37.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數學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359	9.9
稍	好	419	11.6
無	差異	1,434	39.7
稍	差	1,038	28.7
較	差	366	10.1

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數學能力表現的看法，東部和南部區域導師認為較一般生稍差的各占 35.71%及 32.71%，較整體比率之 28.71%高。金馬地區導師認為稍好及稍差者各占 16.28%及 34.88%，皆高於各自整體比率之 11.59%及 28.71%；認為與一般生比較無差異和較差者分占 34.88%與 6.98%，皆低於整體比率的 39.66%及 10.12%。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男老師對班級內兒童數學能力表現與班上一般生的看法，認為無差異者占 34.81%，略低於整體比率。導師任教年資未滿一年者，對班級內兒童數學能力表現，認為與一般生比較無差異的占 43.92%，略高於整體比率。而任教於低年級且對學童數學表現認為為無差異的占 42.27%，略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高年級且對學童數學表現認為較好及稍好的比率則各占 12.53%及 13.38%，皆高於整體比率，而認為無差異者占 35.28%卻低於整體比率。

以班級狀況分析，班級人數在 1 至 9 人，導師對受訪學生數學能力看法認為與一般生比較無差異者占 35.48%，略低於整體比率；班級人數在 36 人以上，導師對受訪學生數學能力看法認為與一般生比較無差異者占 44.08%，則高於整體比率。而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在 3、4、5 人及 6 人以上者，導師認為受訪學生數學能力較一般生好的比率各為 3.18%、3.54%、3.77%及 3.09%，皆遠低於整體比率，但認為稍差者各占 35.17%、38.89%、35.85%及 40.21%，卻皆高於整體比率之 28.71%；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1 人，導師認為數學能力較好者占 14.19%，高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差者占 23.09%略低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5 人，

認為數學能力稍好的比率為 7.55%，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44.34%，略高於整體比率。

在受訪導師中，有 19.5% 的老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自然與生活科技的學業能力表現比其他學生好，而有高達五成五的導師則是認為與其他學生的表現是無差異的，而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學習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的學業表現上較差的受訪導師有 932 位，其比率為 25.7%。

圖 31.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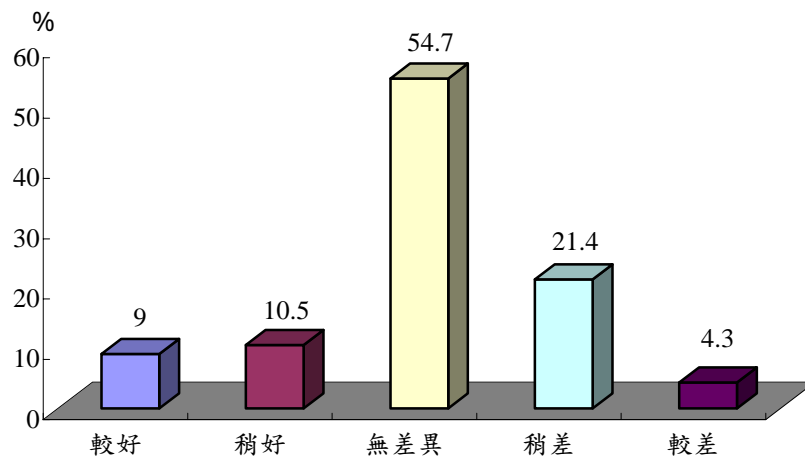


表 38.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324	9.0
稍	好	381	10.5
無	差 異	1,979	54.7
稍	差	775	21.4
較	差	157	4.3

導師對班級內兒童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與一般生比較的看法，在東部區域，認為稍好者僅占 3.57%，遠低於整體比率的 10.54%，認為稍差者占 28.57%，高

於整體比率的 21.43%；在金馬地區，認為較好及無差異者各占 4.65% 和 44.19%，遠低於整體比率的 8.96% 及 54.73%，在稍好和稍差部分則分別占 16.28% 和 30.23%，高於整體比率的 10.54% 及 21.43%。

接受訪導師狀況分析，男老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與一般生比較的看法，認為無差異的占 48.33%，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好者占 15.13%，高於整體比率。導師任教年資未滿 1 年者，對班級內受訪兒童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的看法，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的占 61.90%，略高於整體比率。而任教於低年級導師對受訪學童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者占 59.76% 略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中、高年級導師認為受訪學童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與一般生無差異的各占 51.87%、50.24%，略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於高年級且對受訪學童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認為較好及稍好的比率各占 11.68% 及 12.65%，皆高於整體比率。

復以班級狀況分析，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1 人，導師認為其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較好者占 13.13%，高於整體比率，認為表現無差異者占 49.42% 略低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3 人，導師認為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較一般生好及稍好的比率各為 2.33% 及 6.99%，皆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61.65% 略高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4 人，導師認為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較好及稍好的比率各為 3.54% 及 5.56%，皆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和稍差者各占 60.61% 和 27.78% 皆略高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5 人，導師認為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較好及稍好的比率各為 2.83% 及 4.72%，皆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68.87%，略高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6 人以上，導師認為自然與生活科技表現較好的比率為 2.06%，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63.92%，高於整體比率之 54.73%。

而在社會領域學科的學習能力表現上，有 56.0% 的受訪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表現能力與一般學生無差異，而導師認為社會領域學業能力表現比其他同學差的則有 25.3%；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社會領域學業表現能力上較其他同學好的則有 18.7%。

圖 32.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社會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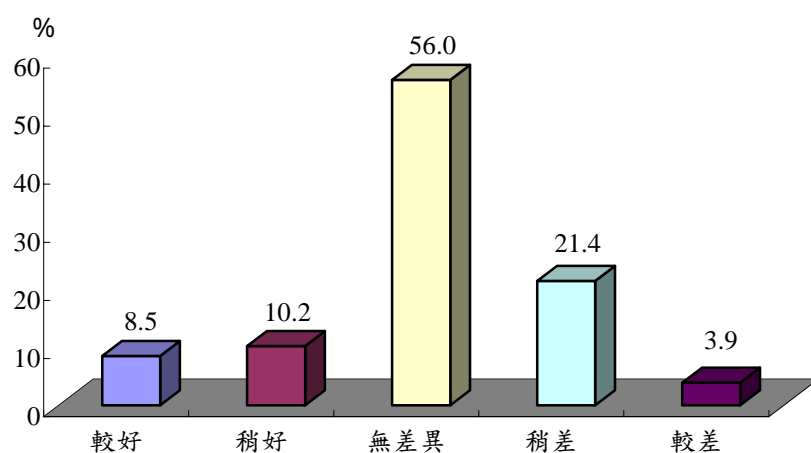


表39.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社會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306	8.5
稍	好	369	10.2
無	差 異	2,026	56.0
稍	差	775	21.4
較	差	140	3.9

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社會領域表現與一般生比較的看法，在東部區域，認為較差者占 7.14%，高於整體比率的 3.87%；在金馬地區，認為稍好者占 6.98%，低於整體比率的 10.20%。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男老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社會領域表現與一般生比較的看法，認為無差異的占 48.59%，略低於整體比率的 56.03%。任教於低年級之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社會領域表現的看法，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的占 61.38%，略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高年級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社會領域表現認為較好者比率 11.44%，略高於整體比率的 8.46%，無差異的占 50.49%，略低於整體比率。而在教學年資未滿一年的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社會領域表現認

為無差異者占 68.25%，略高於整體比率，稍差者占 15.34%，略低於整體比率。

以班級狀況分析，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1 人之導師，認為其社會領域表現較一般生好者占 12.58%，高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51.81%略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3 人之導師，認為社會領域表現較好的比率為 2.12%，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認為無差異者占 61.23%略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4 人之導師，認為社會領域表現較好的比率為 3.03%，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和稍差者各為 61.11%和 28.28%，皆略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5 人之導師，認為社會領域表現較好及稍好的比率皆為 3.77%，並且都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及稍差者各為 62.26%和 28.30%，也都略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6 人以上之導師，認為社會領域表現較好的比率為 3.09%，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63.92%，高於整體比率之 56.03%。

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藝文領域的學業能力表現調查上，發現有 2,133 位受訪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該領域學業能力表現上與其他同學一樣，沒有差異，而有 22.0%的受訪導師則是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藝文領域學業能力表現上較其他同學出色，也有 19.0%的導師則是認為其表現能力較一般同學差。

圖 33.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藝文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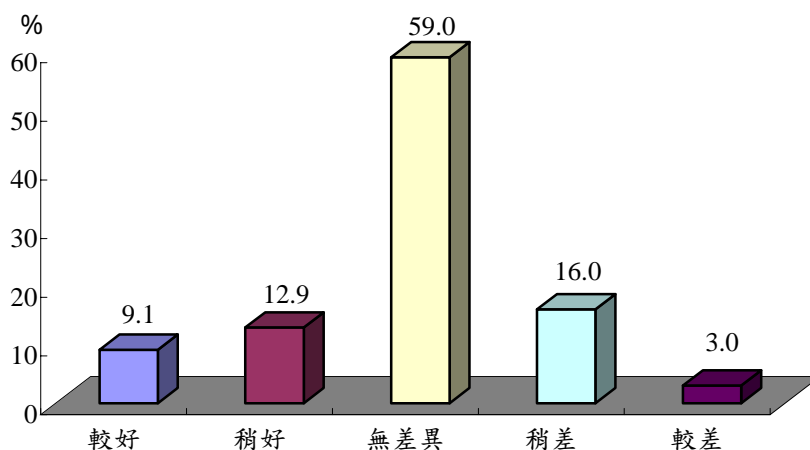


表40.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藝文領域表現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328	9.1
稍	好	467	12.9
無	差 異	2,133	59.0
稍	差	578	16.0
較	差	110	3.0

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學生藝文領域表現的看法，在東部區域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21.43%，高於整體比率的 15.98%；在金馬地區，認為稍好及稍差者各占 18.60%、25.58%，高於各自整體比率之 12.91%、15.98%，認為無差異者占 46.51%，低於整體比率之 58.99%。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任教於高年級之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學生藝文領域表現的看法認為較一般生好及稍好者，各為 12.41%和 16.55%，皆高於整體比率之 9.07%和 12.91%；認為無差異者占 54.14%低於整體比率。而在教學年資未滿一年的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學生藝文領域表現認為與一般生比較無差異者占 63.49%，略高於整體比率；教學年資二十年以上的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兒童藝文領域表現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20.45%，高於整體比率之 15.98%。

以班級狀況分析，任教於班級學生人數為 1—9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藝文領域表現與一般生比較認為無差異者占 54.19%，略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級學生人數為 36 人以上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藝文領域表現稍差者占 19.91%，高於整體比率之 15.98%。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1 人之導師，認為其藝文領域表現較一般生好者占 13.47%，高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52.75%，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5 人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藝文領域表現稍好者占 8.49%，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占 75.47%，高於整體比率 10 個百分點以上，認為稍差者占 11.32%，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 6 人以上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藝文領域表現稍好者占 7.22%，低於整體比率 5 個

百分點，認為無差異者占 74.23%，高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差者占 11.34%，略低於整體比率。

(三)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的觀察意見

在針對級任導師進行調查，了解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在「師生之間溝通」的問項中，有 62.2% 的導師認為其適應狀況與其他學生沒有差異，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師生之間溝通上較其他同學好的有 23.6%，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校與老師之間溝通上較一般學生差的，有 14.2%。

圖 34.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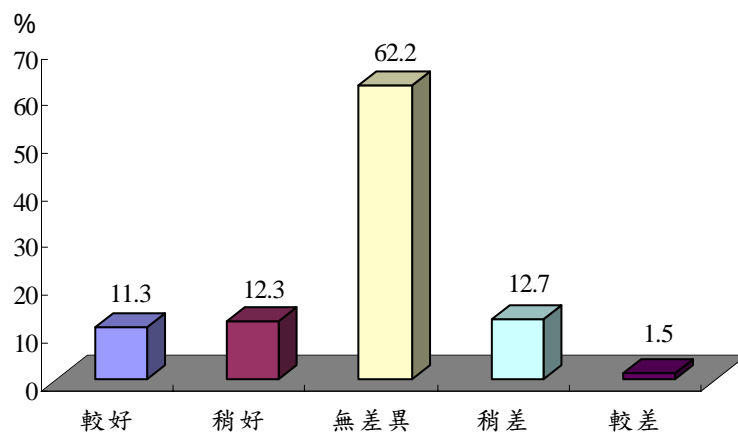


表 41.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408	11.3
稍	好	444	12.3
無	差 異	2,248	62.2
稍	差	460	12.7
較	差	56	1.5

任教於臺灣東部區域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能力與一般生比較

認為無差異的占 71.43%，高於整體比率之 62.17%，認為稍差者占 17.86%，亦高於整體比率之 12.72%。在金馬地區任教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師生之間溝通能力認為較一般生稍好的占 4.65%，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認為無差異者占 67.44%，比整體比率略高一點。

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對班級內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適應的看法，表示較一般生好的占 15.09%，高於整體比率的 11.28%，表示稍好者占 15.57%，亦高於整體比率 12.28%，表示無差異者占 57.30%，與整體比例 62.17% 相較下偏低。

教學年資未滿一年的導師對班上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適應的看法，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7.94%，低於整體比率之 12.72%；教學年資滿二十年以上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適應與一般生比較，認為無差異者占 57.95%，亦低於整體比率之 62.17%。

以班級狀況來區分，任教於班級學生人數在 1 至 9 人及 36 人以上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的看法，認為較一般生稍差的各占 19.35% 及 16.11%，皆高於整體比率的 12.72%。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一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與一般生比較，認為無差異者占 56.48%，略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3 人及四人之導師對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認為較好者各占 4.45%、5.05%，遠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認為無差異者各占 69.49%、68.18%，皆較整體比率高；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5 人及 6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認為較好者各占 5.66% 及 5.15%，較整體比率低 5 個百分點，認為稍好者各占 5.66% 及 8.25%，亦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各占 73.58%、77.32%，亦皆高於整體比率；另任教於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6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

與其他同學比較之下，有 61.4%的級任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學校與同儕之間相處能力是一樣的，沒有明顯差異，而認為其在校與同儕之間相處能力較佳的，則有 23.5%的比率，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校與同儕之間相處能力較差的比率有 15.1%。

圖 35.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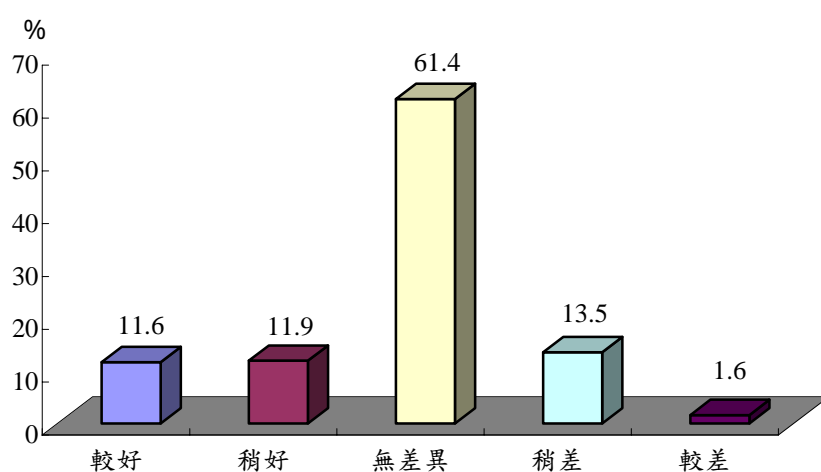


表 42.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420	11.6
稍	好	429	11.9
無	差 異	2,222	61.4
稍	差	487	13.5
較	差	58	1.6

在臺灣東部區域任教導師對班上受訪學童同儕之間相處能力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占 7.14%，認為無差異者占 53.57%，都分別低於整體比率之 11.62%、61.45%，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25.00%，高於整體比率之 13.47%。任教於金馬地區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能力較一般生稍好者占 6.98%，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左右，認為無差異者占 58.14%，比整體比率略低，認為稍差者占 20.93%，

略高於整體比率。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男教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能力與一般生比較認為無差異者占 55.96%，略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任教於低年級的導師，對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表示與一般生無差異者占 65.70%，略高於整體比率 61.45%；高年級的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表示較一般生好及稍好者各占 15.82%、14.96%，皆高於整體比率，而認為無差異者占 54.01%，低於整體比率。教學年資未滿一年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8.99%，低於整體比率；任教滿二十年以上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者占 56.25%，亦低於整體比率。

以班級狀況來區分，任教於班級學生人數在 1 至 9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的看法，認為與一般生比較無差異者占 56.13%，略低於整體比率。而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1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占 16.86%，高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認為無差者占 54.92%，異略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3 人、4 人、5 人、6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同儕之間相處，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各占 4.03%、5.56%、3.77%、4.12%，遠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無差異者各占 73.31%、72.73%、71.70%、71.13%，皆較整體比率 61.45% 高；另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4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師生之間溝通認為較一般生稍好者占 7.07%，略低於整體比率。

在上課學習互動上，有 5 成的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的適應況狀與其他同學比起來沒有差異，而認為在上課學習互動上要比其他一般同學差的比率有 26.5%，而認為其上課學習互動較一般學生好的比率有 21.5%。

圖 36.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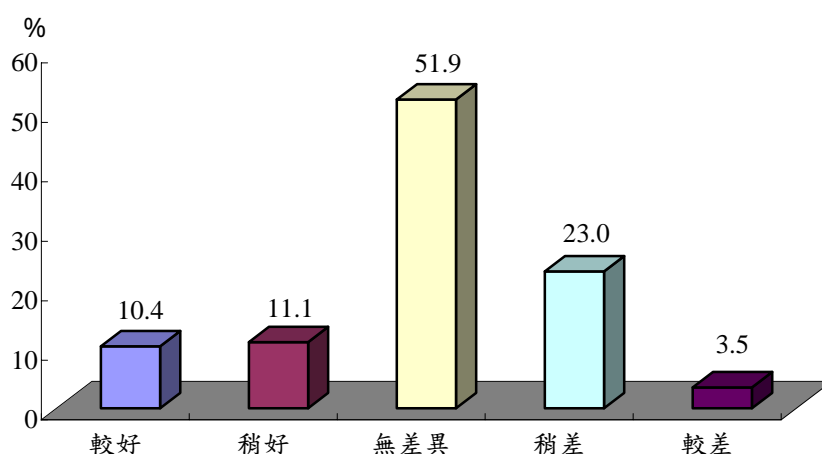


表 43.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377	10.4
稍	好	403	11.1
無	差 異	1,878	51.9
稍	差	832	23.0
較	差	126	3.5

按區域別分析，在臺灣東部區域任教之導師對受訪學童上課學習互動之生活適應認為與班上一般生無差異者占 46.43%，低於整體比率之 51.94%；認為稍差及較差的各占 32.14%、7.14%，皆高於整體比率之 23.01%及 3.48%；任教於金馬地區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上課學習互動能力較一般生好者占 13.95%，略高於整體比率 10.43%；認為稍好者占 2.23%，遠低於整體比率 11.14%；認為較差者占 6.98%，比整體比率 3.48%略高一點。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任教於低年級的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之生活適應上與班上一般生比較，認為稍差者占 26.60%，高於整體比率；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表示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之生活適應上與班上一般生比較，認為較好者占 13.63%，較整體比例高；認為稍差者占 19.46%，與整體比率 23.01% 相比亦是略低。

教學年資滿二十年以上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認為稍差者占 18.75%，亦低於整體比率之 23.01%。

以班級狀況來區分，任教於班級學生人數在 1 至 9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較一般生的看法，認為稍好的占 15.48%，高於整體比率的 11.14%；任教班級學生人數在 36 人以上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稍好者占 7.11%，低於整體比率的 11.14%。而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1 人，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占 15.03%，高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認為無差異者占 47.91%，略低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3 人、6 人以上，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各占 2.97%、3.09%，遠低於整體比率的 10.43%；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者各占 57.63%、61.86%，皆較整體比率高；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4 人、5 人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上課學習互動之表現，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各占 4.55% 及 5.66%，亦較整體比率低 5 個百分點以上；認為稍好者各占 6.57% 及 3.77%，亦低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差者各占 33.84%、32.08%，皆高於整體比率。

有 2,177 位級任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團體活動表現上，與其他學生無差異，比率為 60.2%，而有 22.8% 的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對於學校團體活動生活的適應狀況比其他同學好；認為較不好的則有 17.0%。

圖 37.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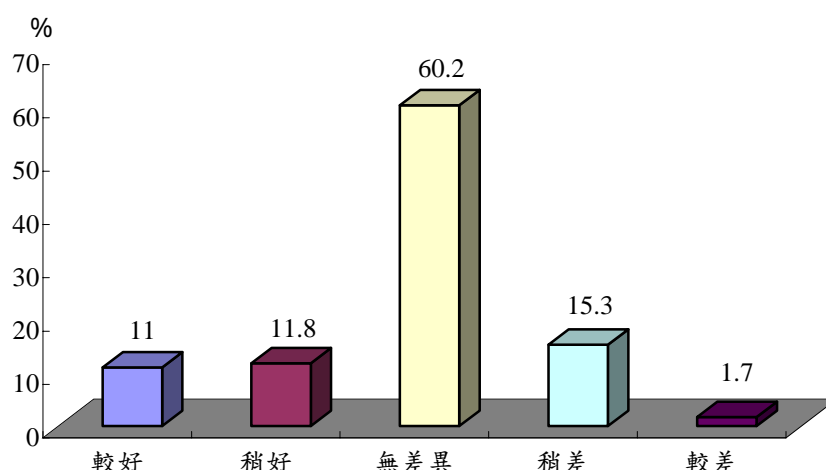


表 44.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狀況與班上一般生之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較	好	397	11.0
稍	好	427	11.8
無	差 異	2,177	60.2
稍	差	553	15.3
較	差	62	1.7

以區域別分析，任教於臺灣東部區域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能力較班上一般生好者占 3.57%，遠低於整體比率之 10.98%；認為稍差者占 21.43%，高於整體比率之 15.29%；任教於金馬地區之導師認為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能力與班上一般生比較無差異者占 55.81%，低於整體比率 62.20%；認為稍差者占 23.26%，比整體比率高一點。

按受訪導師狀況分析，男導師覺得受訪學童團體活動表現較一般生稍好者占

15.93%，略高於整體比率 11.81%。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團體活動表現，表示較一般生好者占 15.09%、認為稍好者占 15.45%，皆較整體比率高，而表示無差異者占 54.01%，低於整體比率。

在教學年資未滿 1 年之導師對班上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與一般生比較，認為無差異者占 65.61%，高於整體比率；認為稍差者占 8.99%，低於整體比率；而教學年資 1 至未滿 3 年之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上，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者占 65.07%，亦高於整體比率之 60.20%。

以班級狀況分析，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1 人者，導師對該學童在團體活動表現，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占 15.64%，高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認為無差異者占 53.53%，略低於整體比率；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3 人、4 人、5 人、6 人以上者，導師對受訪學童在校團體活動表現，認為較一般生好者各占 3.81%、5.05%、2.83%、4.12%，皆遠低於整體比率 5 個百分點以上；認為與一般生無差異者各占 70.76%、66.16%、72.64%、74.23%，皆較整體比率高；另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4 人者，老師對受訪學童在校團體活動表現，認為較一般生稍差者占 19.70%，略高於整體比率 15.29%。

(四)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針對級任導師調查該學校是否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其中發現有 76.1% 的級任導師表示學校有辦理過相關學習輔導措施協助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但其中認為有幫助的有 1,156 位，占 42.1%；認為稍有幫助的有 1,352 位，占 49.2%；認為沒有幫助的有 241 位，占 8.8%。而表示學校沒有辦理過學習輔導的級任導師共有 867 位，其中表示亟需辦理的有 367 位，占 42.3%；無須辦理的有 166 位，占 19.2%；而有 334 位級任導師表示沒意見。

表45.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2,749	100.0
有幫助	1,156	42.1
稍有幫助	1,352	49.2
沒有幫助	241	8.8

表46. 導師對學校沒有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867	100.0
亟需辦理	367	42.3
無需辦理	166	19.2
無意見	334	38.5

按區域別分析，就有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學校而言，除了臺灣北部區域受訪學童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沒有幫助的占 13.09%，高於有辦理者整體比率之 8.77% 外，其餘區域辦理該項措施的學校，受訪學童導師均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助，比率均超過 9 成。而在未辦理該項措施的學校，受訪學童導師認為亟需辦理者占 60.00%，遠高於未辦理者整體比率之 42.33%。

在教學年資未滿 1 年且對學校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

亞籍子女有幫助者占 35.14%，遠低於整體比率，但認為稍有幫助者占 61.49%，高於整體比率 12 個百分點；而在學校未辦理東南亞籍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受訪導師認為亟需辦理者占 31.71%，小於未辦理者整體比率且相差最大。教學年資滿 1 年而未滿 3 年及滿 20 年以上者，且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者分占 48.08% 及 47.13%，均較整體比率高且相差較大。

復以班級狀況分析，班級學生人數在 10 至 19 人且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者占 53.70%，較整體比率高 12 個百分點；而班級學生人數在 33 至 35 人及 36 人以上且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沒有幫助者各占 11.86% 及 11.76%，皆高於整體比率 3 個百分點；而在未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學校亟需辦理的均僅占 4 成，較未辦理之整體比率為低。顯示班級人數愈多，相對班上東南亞籍子女人數所占比率愈低，其辦理成效愈難以顯現。

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6 人，且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助者占 97.62%，較整體比率大且相差最為懸殊；反之，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1 人，且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之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沒有幫助者占 11.21%，高於整體比率近 3 個百分點，整體資料結果顯示班上東南亞籍子女人數愈多，辦理學習輔導措施愈見成效。

針對表示學校曾辦理過學習輔導相關活動的級任導師進一步了解，有 40.8% 者表示該學校的學習輔導措施是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而有 59.2% 的導師則表示該學校曾對外籍配偶子女以及一般學生一起舉辦學習輔導活動。

而根據級任導師所了解的進行調查，發現外籍配偶子女與其他一般生合辦的學習輔導活動，級任導師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56.9%，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43.1%；同樣，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學習輔導活動，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55.6%，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44.4%。

表47.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方式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2,749	100.0
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	1,121	40.8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1,628	59.2

表48.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出席率

單位：%

	總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總計平均	100.0	56.3	43.7
單獨辦理	100.0	55.6	44.4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100.0	56.9	43.1

(五)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的看法

針對 3,616 位級任導師調查該學校是否有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其中發現有 2,817 位、占 77.9% 的級任導師表示學校有舉辦過親職教育活動協助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的子女，但其中認為有幫助的有 870 位，稍有幫助的有 1538 位，而認為沒有幫助的，則有 409 位，而表示學校沒有舉辦過親職教育活動的級任導師共有 799 位，其中表示亟需幫助的有 378 位，無須幫助的有 82 位，而有 339 位級任導師表示沒意見。

表49.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的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2,817	100.0
有幫助	870	30.9
稍有幫助	1,538	54.6
沒有幫助	409	14.5

表50. 導師對學校沒有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的看法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799	100.0
亟需辦理	378	47.3
無需辦理	82	10.3
無意見	339	42.4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的，以中部區域占 35.82%，高於有辦理整體比率的 30.88%；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沒有幫助者，以臺灣北部區域占 17.01%，高於整體比率的 14.52%；未辦理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亟需辦理者，以南部區域占 61.99%，遠高於整體比率 47.31%。

在教學年資方面，有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助的，以未滿 1 年者占 88.74%，高於整體比率；隨著年資增長，有辦理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

助者，比率趨緩，至年資 20 年以上者占 82.70%，低於整體比率 3 個百分點。

以班級狀況分析，有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助者，以 10 至 19 人者占 93.38%，高於整體比率最多；有辦理且認為對東南亞籍子女有幫助或稍有幫助者，以班級人數 36 人以上者占 78.61%，低於整體比率近 7 個百分點。未辦理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亟需辦理者，以班級人數 20 至 29 人者占 52.87%，高於整體比率。

而東南亞籍學生數方面，有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有幫助的，班上東南亞籍學生 6 人以上者占 41.98%，遠高於整體比率 11 個百分點以上；而有辦理的學校受訪導師認為稍有幫助者，以班上東南亞籍學生 4 人者占 60.12%，高於整體比率；6 人以上者占 44.44%，低於整體比率。

針對表示學校曾辦理過親職教育活動活動的級任導師進一步了解，有 70.9% 的導師表示曾對外籍配偶子女以及一般學生一起舉辦親職教育活動，而有 29.1% 的導師則表示是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

表51.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之方式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2,817	100.0
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	819	29.1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1,998	70.9

而根據級任導師所了解的進行調查，發現外籍配偶子女與其他一般生合辦的親職教育活動，級任導師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29.0%，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71.0%；同樣，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親職教育活動，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35.4%，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64.6%。

表52.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的出席率

單位：%

	總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總計平均	100.0	30.8	69.2
單獨辦理	100.0	35.4	64.6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100.0	29.0	71.0

按區域別分析，受訪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方式及出席狀況，認為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且出席率高的，以臺灣南部區域占 43.93%，高於整體比率之 35.41%；而在與一般生合辦時，認為出席率高的，以金馬地區占 40.00%，遠高於整體比率的 28.98%，出席率低的，以中部區域占 76.85%，高於整體比率的 71.02%。

按受訪導師狀況觀察，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在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時，認為出席率高的占 38.67%，高於低年級的 31.34%。以班級狀況分析，班級學生人數在 1 至 9 人，導師在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時，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75.00%，高於整體比率之 2 倍以上；學生人數在 36 人以上，導師在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時，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26.53%，遠低於整體比率。導師在與一般生合辦親職教育活動時，認為出席率高者有隨班級學生人數增加而遞減情形，出席率自班級學生人數 1 至 9 人之 61.76%，遞減至班級學生人數 36 人以上之 16.36%，顯然班級學生人數多時，不管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或與一般生合辦親職教育活動，出席率都不盡理想。

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1 至 2 人，導師在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時，認為出席率高的占 33.28%；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3 至 4 人，導師在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時，認為出席率高的占 41.86%；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為 5 人以上，導師在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時，認為出席率高的占 47.33%；顯示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愈多，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親職教育活動時，其參與意願愈高。反觀與其他一般生合辦時，不管班上東南亞籍學生數多少，其出席率均維持在 29%，沒有變化。

在接受訪問的級任導師中，有 4.3%的導師所帶的班級學生人數為 1 至 9 人以下，班上學生人數為 10 至 19 人的則有 9.3%，20 至 29 人的有 19.2%，有 22%的導師表示所帶的學生班級人數有 30 至 32 人，33 至 35 人的也有 39.4%，36 人以上的則有 211 位，其比率占受訪級任導師的 5.8%。

圖 38. 受訪學童之導師任教班級學生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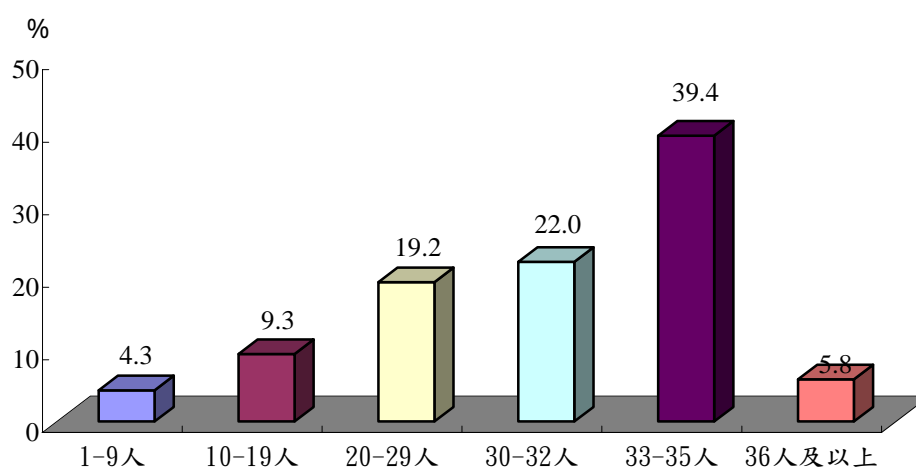


表 53. 受訪學童之導師任教班級學生數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1	— 9 人	155	4.3
1	0 — 1 9 人	336	9.3
2	0 — 2 9 人	694	19.2
3	0 — 3 2 人	796	22.0
3	3 — 3 5 人	1,424	39.4
3	6 人 及 以 上	211	5.8

受訪級任導師表示在她們所帶的班級中，有 2.7% 有 6 人及以上的外國籍配偶子女，班上有 5 位外國籍配偶的子女比率有 2.9%，198 位導師表示班上有 4 位的外國籍配偶子女，其比率為 5.5%，472 位導師表示班上有 3 位外籍配偶子女，26.2% 的導師表示班上有 2 位，班上只有 1 位外籍配偶子女的則有 1,797 位導師，占受訪導師 49.7%。

圖 39. 受訪導師任教班級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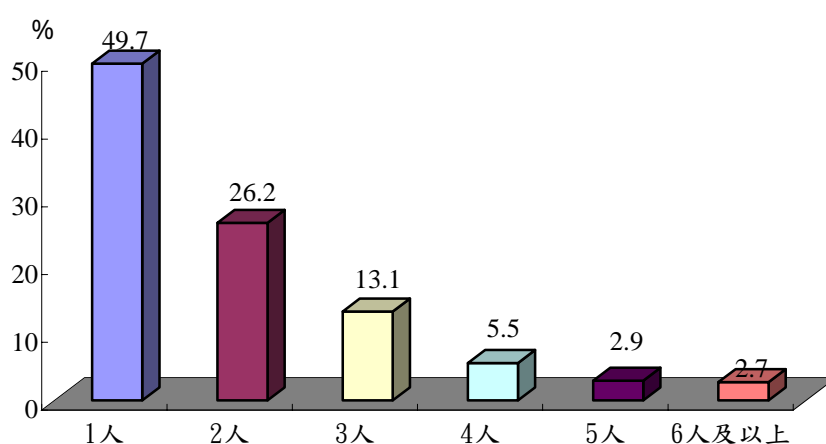


表 54. 受訪導師任教班級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

單位：班；%

		次數	百分比
總	計	3,616	100.0
1	人	1,797	49.7
2	人	946	26.2
3	人	472	13.1
4	人	198	5.5
5	人	106	2.9
6	人 及 以 上	97	2.7

導師任教班級內有 1 名外籍配偶子女的，在臺灣中部及南部區域分別占 41.72% 和 38.45%，低於平均的 49.70%，而北部區域以 58.74% 高於平均；有 2 名外籍配偶子女的，東部區域占 21.43%，低於平均的 26.16%；有 3 名外籍配偶

子女的，北部區域占 9.91%，低於平均；而南部及東部區域分別占 17.68%及 17.86%，高於平均的 13.05%；有 4 名外籍配偶子女的，東部區域占 10.71%，高於平均的 5.48%。

在任教年級為高年級的導師，其班級內有 1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的比例，為 64.36%，高於整體的 49.70%，而低年級的導師（比例為 41.66%），則皆小於平均；其任教班級內有 2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其比率為 22.87%低於平均；其任教班級內有 3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其比率為 8.03%低於整體比例；其任教班級內有 4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任教於高年級的導師，其比率為 2.80%，低於整體的 5.48%。在教學年資未滿 1 年的導師，且班級內有 1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的，比率占 38.62%，較平均偏低；在教學年資 20 年以上的導師，且班級內有 1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的，比率為 57.67%，較平均高。在教學年資未滿 1 年的導師，且班級內有 2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的，比率分別為 33.33%，較平均高。在教學年資 3 至未滿 5 年的導師，且班級內有 2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比率為 21.78%，較平均低。

按班級狀況分析，班級內有 1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班級人數為 10 至 19 人，比率為 31.25%，較平均低；而班級人數 36 人以上，班級內有 1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的，則有 63.51%，較平均高；班級內有 2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班級人數為 10 至 19 人，比率為 35.12%，較平均高；班級內有 3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班級人數為 10 至 19 人，比率為 17.56%，比平均高；而班級人數 36 人以上則有 9.48%，與平均相較下較低；班級內有 4 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且班級人數為 10 至 19 人，比率為 10.42%，較平均高；而班級人數 36 人以上則有 1.90%，較平均低。

而受訪的級任導師中，有 50.8%的導師是在臺灣北部區域學校服務的，而有 22.2%的級任導師是在中部區域學校服務，而在南部區域、東部區域以及金馬地區學校服務的導師人數比率分別為 25.0%、0.8%以及 1.2%。

圖40. 受訪學童導師任教班級地區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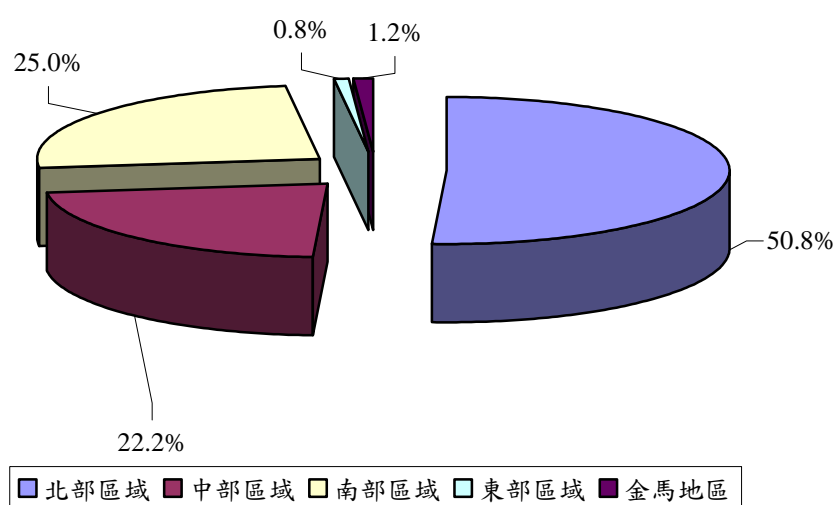


表55. 受訪學童導師任教班級地區分布

單位：班；%

	班級數	百分比
總計	3,616	100.0
北部區域	1,837	50.8
中部區域	803	22.2
南部區域	905	25.0
東部區域	28	0.8
金馬地區	43	1.2

伍、結論建議

結論

一、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

(一) 受訪學童基本資料

在所有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中發現，六年級中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比率最低，僅有 6.6%，而一年級則有近 3 成的比率，其比率隨著年級等級遞減，可以看出越來越多的國小學生其父母親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比率逐漸提高。

在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語言發展上，有 91.8% 是正常發展的。在認知功能上，則是有 90.7% 的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表現正常。這樣的結果也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在語言與認知的發展上並無特別不正常之處。

(二) 受訪學童學業表現能力

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在校學習及適應狀況進行調查，其中在語文領域的學業表現上，有 54.0% 的學生表現屬於「優」與「良」，而表現上「稍差」與「差」的，則共有 20.1%。

而在數學領域的學業上，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在國小的子女中，表現為「優」與「良」的比率共有 47.3%，而表現為「稍差」與「差」的則佔 26.8%。

在自然領域學科的學業表現能力，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的子女的表現屬於「優」與「良」的有 49.1% 以上，而表現為「稍差」與「差」的有 16.4%。

在社會領域學的學業表現能力上，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在其表現為「優」與「良」的有 48.1%，而表現為「稍差」與「差」的共有 16.2%。

而在藝文領域中，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的子女對於其領域學業表現能力進行調查，結果顯示，表現為「優」與「良」的共有 49.9%，而表現為「稍差」及「差」的比率共為 14.6%。

縱觀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的子女在語文、數學、自然、社會與藝文五大類的學業表現能力，較優良的皆在 47%~54% 之間，表現稍差及差的則介於

14%~27%之間，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在學業表現上並沒有偏低的現象。

(三) 受訪學童學校生活適應狀況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上，分別針對其「師生之間溝通」、「同儕之間溝通」、「上課學習互動」、「團體生活適應」以及「環境適應能力」五項分別進行調查，其中在「師生之溝通」上，適應狀況則為「良好」與「極佳」者共有 63.9%，師生之間溝通的適應狀況為「普通」的則有 31.2%，而調查結果顯示學生與老師之間溝通的適應狀況「不良」與「極差」的學生比率共有 5.0%。

在與同儕相處上，適應狀況「極佳」與「良好」的比率共有 64.5%，占大多數，而在與同儕之間相處上適應狀況「不良」以及「極差」的比率則有 7.5%。

在學校生活中，「上課學習互動」的適應狀況進行了解，調查發現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適應狀況為「極佳」與「良好」的比率共有 52.6%，而表現為「不良」及「極差」的比率分別則計有 15.0%。

而在「團體活動適應」上，有 63.5%的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認為其適應狀況為「極佳」與「良好」，而對於「團體活動適應」狀況為「不良」以及「極差」的學生，則共有 7.1%。

對於學校生活環境適應能力上，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適應狀況為「極佳」與「良好」的有 64.8%，對於環境適應之適應狀況為「不良」及「極差」的比率僅有 5.8%。

由上述調查結果可見，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校適應狀況似乎還不錯，在「師生之間溝通」、「同儕之間溝通」、「上課學習互動」、「團體生活適應」以及「環境適應能力」5項都有5成2以上的學生適應不錯。適應較不佳的也僅介於5~15%之間。這顯示學校環境並未造成學童心裡的不適應，而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亦能融入現行國小學習環境中。

這部分的調查結果與陳美容（2005）、許殷誠（2005）、鍾文悌（2004）、黃琬玲（2004）、陳碧容（2004）、蔡玲雪（2004）之研究發現一致。

（四）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為父親有 48.97%，主要簽字者為母親有 38.29%，主要簽字者為兄姐有 0.72%，主要簽字者為在家親友有 4.63%，主要簽字者為安親班老師者有 0.42%，主要簽字者為其他人士有 2.99%，沒有人簽者有 3.97%。可見家庭聯絡簿的簽字者還是以父母親為主。

這部分的調查結果則與謝慶皇（2004）「『聯絡簿』是親師互動最主要的聯繫工具。」有異曲同工之妙。

（五）受訪學童家庭教育與生活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在放學後由父親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18.85%，由母親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12.48%，由兄姐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7.40%，由在家親屬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4.01%，聘請家教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0.26%，由社區志工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0.25%，由安親班老師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31.87%，由其他人士擔任主要課業輔導者占 5.65%，沒有人輔導者占 19.22%。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不是父母親的學生中，父親無法輔導學生的原因，主要是「忙於為生活打拼」，其比率為 69.2%；其次是因為父親本身教育程度較低，無法輔導其子女課業，其比率為 14.6%。

而在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不是父母親的學生中，進一步了解母親無法輔導其子女的原因，主要是因為其語文能力差，其比率有 33.7%，其次是忙於為生活打拼，其比率為 32.5%的，再其次則是由於本身教育程度較低，其比率為 20.0%。此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無法輔導其子女的原因仍以語文能力之限制為多，而忙於為生活打拼的比率也不低，或許是因為這類家庭的經濟狀況都並非小康以上，仍須夫婦同時工作。

本調查在這部分與許殷誠（2005）、蔡奇璋（2004）、林璣萍（2003）、謝慶皇（2004）的研究結果有類似的結論。都發現東南亞國籍配偶因語文能力的限制而無法積極參與子女的課業活動。而黃琬玲（2004）與蔡奇璋（2004）的研究則指出「外籍配偶安排子女參加安親班及補習班的課後輔導」以及「安親課輔班替代了東南亞外籍配偶家庭的課業指導功能」也與本調查結果一致。

（六）受訪學童家庭狀況

而在東南亞國籍配偶方面，來自東南亞的國籍者中，主要來自印尼的為最多，占了 5 成（52%）的比率，其次是國籍為「越南」，其比率為 22.6%，再其次是「菲律賓」，其比率為 11.1%。其他則為：泰國籍佔 6.54%，緬甸籍於北部地區佔 4.16%，馬來西亞籍佔 2.10%，柬埔寨籍佔 1.15%，新加坡籍佔 0.38%。

按區域分，印尼籍在所有地區中所佔比率皆最高，次高的除了南部地區為菲律賓 25.25%，其他地區皆以越南籍次高。

在東南亞國籍配偶的教育程度上，不識字的占了 15.2%，而學歷在大專及以上的也僅只有 5.8%，而教育程度在國小的有 36.4%，學歷為「國中」的有 26.3%，父母學歷為「高中」的比率則有 16.2%。

國籍屬於東南亞的父母親，在與其就讀國小子女之間語言溝通上進行調查，發現有 26.6% 比率的國小學生認為與父母之間語言溝通上良好，對答如流，而有高達 6 成的學生認為與父母親溝通無困難，而與父母間溝通，需要透過猜測來了解對方意思的比率有 10.1%，而僅有 3.3% 的學生認為自己與父母親在語言溝通上語言不通，隔閡多。

在東南亞國籍配偶有就讀國小子女的家庭中，主要家計負責人為父親的比率高達 76.7%，而主要負責人為母親的比率有 15.5%。

就目前的居住狀況，有 85.5% 的學生是跟父母親同住，僅父親同住或僅與母親同住的比率分別為 5.8% 及 4.6%，而屬於隔代教養者，也只有 3.4% 的學生，而寄住在親友家和住社會福利機構的比率不到 1%，僅有 0.8%。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之子女，其家境情況為富裕者僅有 1.2%，而 76.2% 的家庭經濟環境是屬於小康，而屬於清寒的有 22.6%。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家庭，在地區分布上還是以臺灣北部區域為主，其比率占 37.8%，分布在中部區域者占 29.4%，而分布在南部、東部區域以及金門地區者分別占 29.9%、2.3% 以及 0.6%。

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家庭中，家中有養育 2 位小孩的為最多，其比率占 51.6%，其次是養育有 3 位小孩的家庭，其比率為 29.0%，而家中僅只有 1 位小孩的比率為 12.1%，而家中育有 4 位及以上子女的比率有 7.2%。

而在國小受訪學生中，主要在家中排行為第 1 位的比率有 58.3%，而排名第 2 位的占 31.9%，而排行第 3 以上的比率有 9.8%。

二、級任導師對外籍配偶子女在校學習與生活的觀察意見

(一) 受訪導師基本資料

針對班上有東南亞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的級任導師所進行之調查，結果顯示，就讀一年級以及二年級者各占 20.5%，三年級占 19.3%，四、五、六年級分別占 17.0%、13.7% 以及 9.0%。

而在接受調查的級任導師中，教學年資未滿 1 年的有 189 位，年資超過 1 年未滿 3 年的有 418 位，比率占 11.6%；教學年資超過 3 年未滿 5 年的級任導師有 551 位，占 15.2%；教學年資超過 5 年未滿 10 年的導師有 948 位，占 26.2%；超過 10 年未滿 20 年的有 1,158 位，占 32.0%；超過 20 年教學年資的級任導師有 352 位，占 9.7%。

(二)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各學習領域表現的觀察意見

針對班上的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校學業能表現狀況進行了解，有 23.7% 的級任導師認為班上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語文領域上的學習能力好，認為無差異的則有 37.7%，而在受訪級任導師中，有 38.6% 的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

在語文學習上較其他學生差。

在班上學生對於數學領域的學業能力表現，可以發現有 21.5%的級任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習上較其他學生好，有 39.7%的老師則是認為與其他一般學生是無差異的，有 38.8%的老師則是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數學領域的學習上相較其他學生差。

在受訪導師中，有 19.5%的老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自然與生活科技的學業能力表現比其他學生好，而有高達五成五的導師則是認為與其他學生的表現是無差異的，而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學習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的學業表現上較差的占 25.7%。

而在社會領域學科的學習能力表現上，有 56.0%的受訪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的學業表現能力與一般學生無差異，而導師認為學業能力表現比其他同學差的，則有 25.3%，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業表現能力上較其他同學好的則有 18.7%。

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藝文領域的學業能力表現調查上，發現有 2,133 位受訪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該領域學業能力表現上與其他同學一樣沒有差異，比率為 59.0；22.0%的受訪導師則是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藝文領域學業能力表現上較其他同學出色，也有 19.0%的導師則是認為其表現能力較一般同學差。

(三) 導師對受訪學童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的觀察意見

在針對級任導師進行調查，了解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校生活適應狀況，在「師生之間溝通」的問項中，有 62.2%的導師認為其適應狀況與其他學生沒有差異，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師生之間溝通上較其他同學好的有 23.6%，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校與老師之間溝通上較一般學生差的，有 14.3%。

與其他同學比較之下，有 61.5%的級任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的子女在學校與同儕之間相處能力是一樣的，沒有明顯差異，而認為其在同儕之間相處能力

較佳的，則有 23.5% 的比率，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校與同儕之間相處能力較差的比率有 15.1%。

在上課學習互動上，有五成二的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的適應狀況與其他同學比起來沒有差異，而認為在上課學習互動上要比其他一般同學差的比率有 26.5%，而認為其上課學習互動較一般學生好的比率有 21.6%。

有 2,177 位級任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團體活動表現上，與其他學生無差異，比率為 60.2%，有 22.8% 的導師認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對於學校團體活動生活的適應狀況比其他同學好，而認為較不好的則有 17.0%。

(四)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針對級任導師調查該學校是否有辦理學習輔導措施，其中發現有 76.0% 的級任導師表示學校有辦理過相關學習輔導措施協助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但其中認為有幫助的有 1,156 位，稍有幫助的有 1,352 位，而認為沒有幫助的，則有 241 位，而表示學校沒有辦理過學習輔導的級任導師共有 867 位，其中表示亟需幫助的有 367 位，無須幫助的有 166 位，而有 334 位級任導師表示沒意見。

針對表示學校曾辦理過學習輔導相關活動的級任導師進一步了調查，有 40.8% 的導師表示該學校的學習輔導是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而有 59.2% 的導師則表示該學校曾對外籍配偶子女以及一般學生一起舉辦學習輔導活動。

而根據籍任導師所了解的進行調查，發現外籍配偶子女與其他一般生合辦的學習輔導活動，級任導師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56.9%，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43.1%；同樣，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學習輔導活動，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55.6%，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44.4%。

(五) 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親職教育活動的看法

針對級任導師調查該學校是否有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其中發現有 77.9% 的級任導師表示學校有舉辦過親職教育活動協助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的子女，但其中認為有幫助的有 870 位，稍有幫助的有 1,538 位，而認為沒有幫助的，則有 409 位，而表示學校沒有舉辦過親職教育活動的級任導師共有 799 位，其中表示亟需幫助的有 378 位，無須幫助的有 82 位，而有 339 位級任導師表示沒意見。

有 70.9% 的導師表示該校所舉辦之親職教育活動，並沒有單獨位外籍配偶子女所舉辦，是與一般生合辦，而有 819 位級任導師則表示該校曾單獨位外籍配偶子女舉辦親職教育活動，其比率占受訪導師的 29.1%

而就出席率來說，調查結果發現外籍配偶子女與其他一般生合辦的親職教育活動，級任導師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20.6%，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50.4%；同樣，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所辦理的親職教育活動，認為出席率高者，占 10.3%，認為出席率低者，占 18.8%。

在接受訪問的級任導師中，有 4.3% 的導師所帶的班級學生人數為 1 至 9 人以下，班上學生人數為 10 至 19 人者占 9.3%，20 至 29 人者占 19.2%，有 22.0% 的導師表示所帶的學生班級人數有 30 至 32 人，33 至 35 人者也占 39.4%，36 人以上的有 211 位，其比率占受訪級任導師的 5.8%。

而受訪級任導師表示在她們所帶的班級中，有 2.7% 的導師表示班上有 6 人及以上的外國籍配偶子女；班上有 5 位外國籍配偶的子女比率有 2.9%；有 198 位導師表示班上有 4 位的外國籍配偶子女，其比率為 5.5%；有 472 位導師則表示班上有 3 位外籍配偶子女，其比率為 13.1%；有 26.2% 的導師表示班上有 2 位外籍配偶子女；班上只有 1 位外籍配偶的有 1797 位導師，占受訪導師之 49.7%。

建議

（一）教育單位應以平等的態度看待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

本調查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學業表現能力與學校生活適應等方面並沒有特別差的現象。因此教育單位對於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仍應持續以平等之態度對之，不需過度關心與注意。

（二）善用聯絡簿做為親師溝通工具

本調查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聯絡簿的簽字仍以父母親為主，這樣的狀況表示聯絡簿仍是親師溝通的良好管道，因此導師仍應善加運用聯絡簿做為與家長溝通之管道。

（三）安親班應有效管理

本調查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在課後輔導方面仍較為依賴安親班，這樣的狀況或許不僅只是東南亞國籍配偶子女所有的特殊狀況，而是現代國小學童的一般狀況。為此教育主管機關應加強對安親班品質的管控，以使學童在課後於安親班的輔導仍能有效且有益。

（四）學習輔導措施的辦理應一視同仁

另一方面，學校仍應持續辦理學習輔導措施協助有需要的學生，事實上這類的學習輔導措施應係對全校有需要的學生一併辦理，而非針對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因為本調查與其他相關調查亦發現，東南亞國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在學業上與學校生活適應方面都還呈現不錯的狀況，因此學校辦理學習輔導亦應以全校有需要的學生為對象，以避免標籤化的效應產生。

（五）親職教育活動應持續辦理以增進家長與學校間的互動及觀念溝通

本調查顯示東南亞國籍配偶來自的國籍者中，主要來自印尼的為最多，占了五成（52%）的比率，其次是國籍為「越南」，其比率為 22.6%，再其次是「菲律賓」，其比率為 11.1%。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下，或許因為家庭生活的適應，則會衍生出屬於自己家庭的教育觀與模式，學校仍應透過辦理親職教育活動來促進東南亞國籍配偶夫婦共同關注、了解與配合學校教育方針。如此方能使教育的效能倍增。

陸、統計表

表1. 受訪學童認知與語言發展狀況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語 言 發 展 正 常			語 言 發 展 遲 緩		
	計	認知功 能正常	認知功 能遲緩	計	認知功 能正常	認知功 能遲緩	計	認知功 能正常	認知功 能遲緩
總 計	24 286	22 021	2 265	22 286	21 509	777	2 000	512	1 48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21 892	2 252	22 153	21 384	769	1 991	508	1 483
北 部 區 域	9 184	8 510	674	8 592	8 374	218	592	136	456
中 部 區 域	7 136	6 380	756	6 484	6 217	267	652	163	489
南 部 區 域	7 268	6 538	730	6 624	6 360	264	644	178	466
東 部 區 域	556	464	92	453	433	20	103	31	72
金 馬 地 區	142	129	13	133	125	8	9	4	5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0 998	1 347	11 053	10 643	410	1 292	355	937
女	11 941	11 023	918	11 233	10 866	367	708	157	551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11 174	1 335	11 245	10 873	372	1 264	301	963
中 年 級	7 785	7 146	639	7 267	6 986	281	518	160	358
高 年 級	3 992	3 701	291	3 774	3 650	124	218	51	167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2 706	242	2 738	2 655	83	210	51	159
2 位	12 538	11 494	1 044	11 555	11 225	330	983	269	714
3 位	7 046	6 287	759	6 415	6 124	291	631	163	468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1 534	220	1 578	1 505	73	176	29	147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6 151	310	6 178	6 046	132	283	105	178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13 279	1 294	13 513	13 036	477	1 060	243	817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 978	466	1 982	1 853	129	462	125	337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613	195	613	574	39	195	39	156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18 872	1 888	19 069	18 437	632	1 691	435	1 256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 266	130	1 279	1 236	43	117	30	87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985	126	993	957	36	118	28	90
其 他	1 019	898	121	945	879	66	74	19	55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269	20	273	266	7	16	3	13
小 康	18 501	17 134	1 367	17 301	16 759	542	1 200	375	825
清 寒	5 496	4 618	878	4 712	4 484	228	784	134	650

表1. 受訪學童認知與語言發展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語 言 發 展 正 常			語 言 發 展 遲 緩		
	計	認知功 能正常	認知功 能遲緩	計	認知功 能正常	認知功 能遲緩	計	認知功 能正常	認知功 能遲緩
總 計	100.00	90.67	9.33	91.76	88.57	3.20	8.24	2.11	6.13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90.67	9.33	91.75	88.57	3.19	8.25	2.10	6.14
北部區域	100.00	92.66	7.34	93.55	91.18	2.37	6.45	1.48	4.97
中部區域	100.00	89.41	10.59	90.86	87.12	3.74	9.14	2.28	6.85
南部區域	100.00	89.96	10.04	91.14	87.51	3.63	8.86	2.45	6.41
東部區域	100.00	83.45	16.55	81.47	77.88	3.60	18.53	5.58	12.95
金馬地區	100.00	90.85	9.15	93.66	88.03	5.63	6.34	2.82	3.5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89.09	10.91	89.53	86.21	3.32	10.47	2.88	7.59
女	100.00	92.31	7.69	94.07	91.00	3.07	5.93	1.31	4.61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89.33	10.67	89.90	86.92	2.97	10.10	2.41	7.70
中 年 級	100.00	91.79	8.21	93.35	89.74	3.61	6.65	2.06	4.60
高 年 級	100.00	92.71	7.29	94.54	91.43	3.11	5.46	1.28	4.1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91.79	8.21	92.88	90.06	2.82	7.12	1.73	5.39
2 位	100.00	91.67	8.33	92.16	89.53	2.63	7.84	2.15	5.69
3 位	100.00	89.23	10.77	91.04	86.91	4.13	8.96	2.31	6.64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87.46	12.54	89.97	85.80	4.16	10.03	1.65	8.38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95.20	4.80	95.62	93.58	2.04	4.38	1.63	2.75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91.12	8.88	92.73	89.45	3.27	7.27	1.67	5.61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80.93	19.07	81.10	75.82	5.28	18.90	5.11	13.79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75.87	24.13	75.87	71.04	4.83	24.13	4.83	19.31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90.91	9.09	91.85	88.81	3.04	8.15	2.10	6.05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90.69	9.31	91.62	88.54	3.08	8.38	2.15	6.23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88.66	11.34	89.38	86.14	3.24	10.62	2.52	8.10
其 他	100.00	88.13	11.87	92.74	86.26	6.48	7.26	1.86	5.4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93.08	6.92	94.46	92.04	2.42	5.54	1.04	4.50
小 康	100.00	92.61	7.39	93.51	90.58	2.93	6.49	2.03	4.46
清 寒	100.00	84.02	15.98	85.74	81.59	4.15	14.26	2.44	11.83

表2.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數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1人	2人	3人	4人 及以上
總 計	24 286	2 948	12 538	7 046	1 75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2 946	12 502	6 972	1 724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404	4 807	2 308	665
中 部 區 域	7 136	605	3 571	2 365	595
南 部 區 域	7 268	881	3 928	2 083	376
東 部 區 域	556	56	196	216	88
金 馬 地 區	142	2	36	74	30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644	6 746	3 329	626
女	11 941	1 304	5 792	3 717	1 128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1 676	6 738	3 340	755
中 年 級	7 785	844	3 950	2 400	591
高 年 級	3 992	428	1 850	1 306	408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2 738	11 555	6 415	1 578
遲 緩	2 000	210	983	631	176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2 706	11 494	6 287	1 534
遲 緩	2 265	242	1 044	759	22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715	3 368	1 923	455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1 699	7 605	4 229	1 04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387	1 173	708	176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147	392	186	83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2 222	10 761	6 202	1 575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64	784	308	40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00	508	315	88
其 他	1 019	262	485	221	51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49	155	64	21
小 康	18 501	2 232	9 822	5 251	1 196
清 寒	5 496	667	2 561	1 731	537

表2. 受訪學童兄弟姊妹數 (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1人	2人	3人	4人 及以上
總 計	100.00	12.14	51.63	29.01	7.2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12.20	51.78	28.88	7.14
北部區域	100.00	15.29	52.34	25.13	7.24
中部區域	100.00	8.48	50.04	33.14	8.34
南部區域	100.00	12.12	54.05	28.66	5.17
東部區域	100.00	10.07	35.25	38.85	15.83
金馬地區	100.00	1.41	25.35	52.11	21.1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3.32	54.65	26.97	5.07
女	100.00	10.92	48.51	31.13	9.45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3.40	53.87	26.70	6.04
中 年 級	100.00	10.84	50.74	30.83	7.59
高 年 級	100.00	10.72	46.34	32.72	10.22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2.29	51.85	28.78	7.08
遲 緩	100.00	10.50	49.15	31.55	8.8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12.29	52.20	28.55	6.97
遲 緩	100.00	10.68	46.09	33.51	9.71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11.07	52.13	29.76	7.0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1.66	52.19	29.02	7.14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5.83	48.00	28.97	7.20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18.19	48.51	23.02	10.2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0.70	51.84	29.87	7.5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8.91	56.16	22.06	2.87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8.00	45.72	28.35	7.92
其 他	100.00	25.71	47.60	21.69	5.0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16.96	53.63	22.15	7.27
小 康	100.00	12.06	53.09	28.38	6.46
清 寒	100.00	12.14	46.60	31.50	9.77

表3. 受訪學童在兄弟姊妹中之排行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第1	第2	第3	第4 及以上
總 計	24 286	14 168	7 736	1 875	507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7 261	3 852	983	249
女	11 941	6 907	3 884	892	258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6 736	4 395	1 127	251
中 年 級	7 785	4 783	2 369	486	147
高 年 級	3 992	2 649	972	262	109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13 064	7 068	1 698	456
遲 緩	2 000	1 104	668	177	51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13 006	6 908	1 651	456
遲 緩	2 265	1 162	828	224	51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2 948	-	-	-
2 位	12 538	7 916	4 622	-	-
3 位	7 046	2 876	2 671	1 499	-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428	443	376	507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配 偶 語 言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3 771	2 046	512	132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8 439	4 717	1 120	297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 439	755	201	49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808	519	218	42	29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11 944	6 733	1 644	43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898	415	71	12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607	358	106	40
其 他	1 019	719	230	54	16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93	74	22	-
小 康	18 501	11 032	5 795	1 308	366
清 寒	5 496	2 943	1 867	545	141

表3. 受訪學童在兄弟姊妹中之排行（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第1	第2	第3	第4 及以上
總 計	100.00	58.34	31.85	7.72	2.09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58.82	31.20	7.96	2.02
女	100.00	57.84	32.53	7.47	2.1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53.85	35.13	9.01	2.01
中 年 級	100.00	61.44	30.43	6.24	1.89
高 年 級	100.00	66.36	24.35	6.56	2.7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58.62	31.71	7.62	2.05
遲 緩	100.00	55.20	33.40	8.85	2.5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59.06	31.37	7.50	2.07
遲 緩	100.00	51.30	36.56	9.89	2.2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100.00	-	-	-
2 位	100.00	63.14	36.86	-	-
3 位	100.00	40.82	37.91	21.27	-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24.40	25.26	21.44	28.91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配 偶 語 言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58.37	31.67	7.92	2.0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57.91	32.37	7.69	2.04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58.88	30.89	8.22	2.00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00.00	64.23	26.98	5.20	3.59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57.53	32.43	7.92	2.11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64.33	29.73	5.09	0.86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54.64	32.22	9.54	3.60
其 他	100.00	70.56	22.57	5.30	1.5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66.78	25.61	7.61	-
小 康	100.00	59.63	31.32	7.07	1.98
清 寒	100.00	53.55	33.97	9.92	2.57

表4.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語文領域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24 286	5 782	7 342	6 280	3 139	1 743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5 760	7 304	6 237	3 110	1 733
北 部 區 域	9 184	2 326	2 864	2 288	1 117	589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765	2 024	1 849	960	538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592	2 174	1 923	998	581
東 部 區 域	556	77	242	177	35	25
金 馬 地 區	142	22	38	43	29	10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2 228	3 511	3 438	2 015	1 153
女	11 941	3 554	3 831	2 842	1 124	590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963	3 758	3 123	1 652	1 013
中 年 級	7 785	1 852	2 401	2 038	1 006	488
高 年 級	3 992	967	1 183	1 119	481	242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5 766	7 268	6 022	2 451	779
遲 緩	2 000	16	74	258	688	964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5 773	7 246	5 870	2 409	723
遲 緩	2 265	9	96	410	730	1 020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806	909	702	365	166
2 位	12 538	3 118	3 836	3 139	1 569	876
3 位	7 046	1 498	2 071	1 965	988	524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60	526	474	217	177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2 273	1 947	1 403	572	266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3 093	4 644	3 988	1 879	969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343	555	639	528	379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808	73	196	250	160	129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5 019	6 333	5 319	2 638	1 451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96	351	403	236	110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39	327	275	161	109
其 他	1 019	228	331	283	104	73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29	85	31	34	10
小 康	18 501	4 754	5 805	4 761	2 138	1 043
清 寒	5 496	899	1 452	1 488	967	690

表4.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語文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100.00	23.81	30.23	25.86	12.93	7.1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23.86	30.25	25.83	12.88	7.18
北 部 區 域	100.00	25.33	31.18	24.91	12.16	6.41
中 部 區 域	100.00	24.73	28.36	25.91	13.45	7.54
南 部 區 域	100.00	21.90	29.91	26.46	13.73	7.99
東 部 區 域	100.00	13.85	43.53	31.83	6.29	4.50
金 馬 地 區	100.00	15.49	26.76	30.28	20.42	7.04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00.00	18.05	28.44	27.85	16.32	9.34
女	100.00	29.76	32.08	23.80	9.41	4.9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23.69	30.04	24.97	13.21	8.10
中 年 級	100.00	23.79	30.84	26.18	12.92	6.27
高 年 級	100.00	24.22	29.63	28.03	12.05	6.06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5.87	32.61	27.02	11.00	3.50
遲 緩	100.00	0.80	3.70	12.90	34.40	48.2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6.22	32.90	26.66	10.94	3.28
遲 緩	100.00	0.40	4.24	18.10	32.23	45.03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7.34	30.83	23.81	12.38	5.63
2 位	100.00	24.87	30.59	25.04	12.51	6.99
3 位	100.00	21.26	29.39	27.89	14.02	7.44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20.52	29.99	27.02	12.37	10.09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35.18	30.13	21.71	8.85	4.12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21.22	31.87	27.37	12.89	6.65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4.03	22.71	26.15	21.60	15.51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9.03	24.26	30.94	19.80	15.9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24.18	30.51	25.62	12.71	6.9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21.20	25.14	28.87	16.91	7.8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21.51	29.43	24.75	14.49	9.81
其 他	100.00	22.37	32.48	27.77	10.21	7.16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44.64	29.41	10.73	11.76	3.46
小 康	100.00	25.70	31.38	25.73	11.56	5.64
清 寒	100.00	16.36	26.42	27.07	17.59	12.55

表5.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數學領域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24 286	5 032	6 465	6 288	4 052	2 449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5 015	6 433	6 244	4 011	2 441
北 部 區 域	9 184	2 126	2 640	2 281	1 391	746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532	1 750	1 867	1 120	867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272	1 849	1 941	1 391	815
東 部 區 域	556	85	194	155	109	13
金 馬 地 區	142	17	32	44	41	8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2 464	3 222	3 251	2 112	1 296
女	11 941	2 568	3 243	3 037	1 940	1 15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810	3 486	3 236	1 959	1 018
中 年 級	7 785	1 532	2 039	2 026	1 359	829
高 年 級	3 992	690	940	1 026	734	602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5 004	6 369	5 994	3 445	1 474
遲 緩	2 000	28	96	294	607	97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5 026	6 431	6 046	3 290	1 228
遲 緩	2 265	6	34	242	762	1 221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742	792	667	480	267
2 位	12 538	2 852	3 369	3 194	1 988	1 135
3 位	7 046	1 173	1 882	1 922	1 310	759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265	422	505	274	288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972	1 697	1 557	793	442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709	4 092	3 874	2 548	1 35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79	530	628	546	461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72	146	229	165	196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4 352	5 624	5 396	3 338	2 050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52	335	390	261	15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03	247	290	250	121
其 他	1 019	225	259	212	203	12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28	74	37	30	20
小 康	18 501	4 132	5 210	4 847	2 813	1 499
清 寒	5 496	772	1 181	1 404	1 209	930

表5.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數學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100.00	20.72	26.62	25.89	16.68	10.0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20.77	26.64	25.86	16.61	10.11
北 部 區 域	100.00	23.15	28.75	24.84	15.15	8.12
中 部 區 域	100.00	21.47	24.52	26.16	15.70	12.15
南 部 區 域	100.00	17.50	25.44	26.71	19.14	11.21
東 部 區 域	100.00	15.29	34.89	27.88	19.60	2.34
金 馬 地 區	100.00	11.97	22.54	30.99	28.87	5.6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9.96	26.10	26.33	17.11	10.50
女	100.00	21.51	27.16	25.43	16.25	9.6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22.46	27.87	25.87	15.66	8.14
中 年 級	100.00	19.68	26.19	26.02	17.46	10.65
高 年 級	100.00	17.28	23.55	25.70	18.39	15.08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2.45	28.58	26.90	15.46	6.61
遲 緩	100.00	1.40	4.80	14.70	30.35	48.7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2.82	29.20	27.46	14.94	5.58
遲 緩	100.00	0.26	1.50	10.68	33.64	53.91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5.17	26.87	22.63	16.28	9.06
2 位	100.00	22.75	26.87	25.47	15.86	9.05
3 位	100.00	16.65	26.71	27.28	18.59	10.77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5.11	24.06	28.79	15.62	16.42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30.52	26.27	24.10	12.27	6.8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8.59	28.08	26.58	17.48	9.26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1.42	21.69	25.70	22.34	18.86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8.91	18.07	28.34	20.42	24.26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20.96	27.09	25.99	16.08	9.87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8.05	24.00	27.94	18.70	11.32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8.27	22.23	26.10	22.50	10.89
其 他	100.00	22.08	25.42	20.80	19.92	11.7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44.29	25.61	12.80	10.38	6.92
小 康	100.00	22.33	28.16	26.20	15.20	8.10
清 寒	100.00	14.05	21.49	25.55	22.00	16.92

表6.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自然與生活科技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24 286	4 517	7 407	8 390	2 710	1 26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4 499	7 382	8 325	2 683	1 255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905	3 038	2 916	925	400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371	2 116	2 471	761	417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156	2 044	2 706	940	422
東 部 區 域	556	67	184	232	57	16
金 馬 地 區	142	18	25	65	27	7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991	3 598	4 472	1 516	768
女	11 941	2 526	3 809	3 918	1 194	49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447	3 893	4 381	1 193	595
中 年 級	7 785	1 400	2 374	2 589	996	426
高 年 級	3 992	670	1 140	1 420	521	241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506	7 340	7 852	1 996	592
遲 緩	2 000	11	67	538	714	67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517	7 343	7 827	1 863	471
遲 緩	2 265	-	64	563	847	791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683	906	933	295	131
2 位	12 538	2 490	3 897	4 195	1 321	635
3 位	7 046	1 075	2 096	2 629	880	366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269	508	633	214	13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852	1 942	1 923	517	227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373	4 708	5 248	1 538	706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32	590	878	518	226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60	167	341	137	103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3 950	6 387	7 140	2 235	1 048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39	403	482	204	6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166	290	421	160	74
其 他	1 019	162	327	347	111	72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15	91	57	12	14
小 康	18 501	3 705	5 930	6 328	1 843	695
清 寒	5 496	697	1 386	2 005	855	553

表6.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自然與生活科技（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100.00	18.60	30.50	34.55	11.16	5.2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8.63	30.57	34.48	11.11	5.20
北 部 區 域	100.00	20.74	33.08	31.75	10.07	4.36
中 部 區 域	100.00	19.21	29.65	34.63	10.66	5.84
南 部 區 域	100.00	15.91	28.12	37.23	12.93	5.81
東 部 區 域	100.00	12.05	33.09	41.73	10.25	2.88
金 馬 地 區	100.00	12.68	17.61	45.77	19.01	4.9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6.13	29.15	36.23	12.28	6.22
女	100.00	21.15	31.90	32.81	10.00	4.1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9.56	31.12	35.02	9.54	4.76
中 年 級	100.00	17.98	30.49	33.26	12.79	5.47
高 年 級	100.00	16.78	28.56	35.57	13.05	6.0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22	32.94	35.23	8.96	2.66
遲 緩	100.00	0.55	3.35	26.90	35.70	33.5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51	33.35	35.54	8.46	2.14
遲 緩	100.00	-	2.83	24.86	37.40	34.92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3.17	30.73	31.65	10.01	4.44
2 位	100.00	19.86	31.08	33.46	10.54	5.06
3 位	100.00	15.26	29.75	37.31	12.49	5.19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5.34	28.96	36.09	12.20	7.41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8.66	30.06	29.76	8.00	3.51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6.28	32.31	36.01	10.55	4.84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9.49	24.14	35.92	21.19	9.25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00.00	7.43	20.67	42.20	16.96	12.75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9.03	30.77	34.39	10.77	5.05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7.12	28.87	34.53	14.61	4.87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4.94	26.10	37.89	14.40	6.66
其 他	100.00	15.90	32.09	34.05	10.89	7.0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39.79	31.49	19.72	4.15	4.84
小 康	100.00	20.03	32.05	34.20	9.96	3.76
清 寒	100.00	12.68	25.22	36.48	15.56	10.06

表7.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社會領域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24 286	4 454	7 216	8 683	2 757	1 17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4 441	7 178	8 624	2 734	1 167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866	2 928	3 051	963	376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309	2 132	2 526	788	381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201	1 881	2 858	946	382
東 部 區 域	556	65	237	189	37	28
金 馬 地 區	142	13	38	59	23	9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824	3 390	4 734	1 683	714
女	11 941	2 630	3 826	3 949	1 074	462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264	3 892	4 558	1 234	561
中 年 級	7 785	1 509	2 297	2 638	960	381
高 年 級	3 992	681	1 027	1 487	563	23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448	7 147	8 150	2 023	518
遲 緩	2 000	6	69	533	734	658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454	7 159	8 093	1 904	411
遲 緩	2 265	-	57	590	853	76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662	907	964	312	103
2 位	12 538	2 485	3 698	4 382	1 379	594
3 位	7 046	1 069	2 087	2 696	843	351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238	524	641	223	128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850	1 883	2 001	531	196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340	4 606	5 438	1 514	675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34	520	924	563	203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30	207	320	149	102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3 913	6 230	7 370	2 294	953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02	407	518	193	76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174	283	436	136	82
其 他	1 019	165	296	359	134	65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19	71	79	9	11
小 康	18 501	3 650	5 777	6 552	1 892	630
清 寒	5 496	685	1 368	2 052	856	535

表7.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社會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100.00	18.34	29.71	35.75	11.35	4.8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8.39	29.73	35.72	11.32	4.83
北 部 區 域	100.00	20.32	31.88	33.22	10.49	4.09
中 部 區 域	100.00	18.34	29.88	35.40	11.04	5.34
南 部 區 域	100.00	16.52	25.88	39.32	13.02	5.26
東 部 區 域	100.00	11.69	42.63	33.99	6.65	5.04
金 馬 地 區	100.00	9.15	26.76	41.55	16.20	6.34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4.78	27.46	38.35	13.63	5.78
女	100.00	22.02	32.04	33.07	8.99	3.87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8.10	31.11	36.44	9.86	4.48
中 年 級	100.00	19.38	29.51	33.89	12.33	4.89
高 年 級	100.00	17.06	25.73	37.25	14.10	5.86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9.96	32.07	36.57	9.08	2.32
遲 緩	100.00	0.30	3.45	26.65	36.70	32.9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23	32.51	36.75	8.65	1.87
遲 緩	100.00	-	2.52	26.05	37.66	33.77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2.46	30.77	32.70	10.58	3.49
2 位	100.00	19.82	29.49	34.95	11.00	4.74
3 位	100.00	15.17	29.62	38.26	11.96	4.98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3.57	29.87	36.55	12.71	7.3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8.63	29.14	30.97	8.22	3.03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6.06	31.61	37.32	10.39	4.63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9.57	21.28	37.81	23.04	8.31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3.71	25.62	39.60	18.44	12.62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8.85	30.01	35.50	11.05	4.5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4.47	29.15	37.11	13.83	5.4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5.66	25.47	39.24	12.24	7.38
其 他	100.00	16.19	29.05	35.23	13.15	6.3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41.18	24.57	27.34	3.11	3.81
小 康	100.00	19.73	31.23	35.41	10.23	3.41
清 寒	100.00	12.46	24.89	37.34	15.57	9.73

表8.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藝文領域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24 286	4 627	7 502	8 620	2 504	1 033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4 606	7 469	8 571	2 471	1 027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950	2 942	3 064	920	308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327	2 156	2 668	645	340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260	2 140	2 651	854	363
東 部 區 域	556	69	231	188	52	16
金 馬 地 區	142	21	33	49	33	6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556	3 464	4 812	1 813	700
女	11 941	3 071	4 038	3 808	691	33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361	3 791	4 363	1 393	601
中 年 級	7 785	1 493	2 460	2 819	734	279
高 年 級	3 992	773	1 251	1 438	377	15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590	7 317	8 007	1 935	437
遲 緩	2 000	37	185	613	569	596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603	7 349	7 872	1 819	378
遲 緩	2 265	24	153	748	685	65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696	826	1 000	335	91
2 位	12 538	2 425	3 849	4 425	1 273	566
3 位	7 046	1 175	2 279	2 566	750	276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31	548	629	146	10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889	1 914	1 997	497	164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356	4 801	5 374	1 472	57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311	574	945	412	202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71	213	304	123	9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4 064	6 497	7 250	2 086	863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01	445	500	186	6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00	271	474	118	48
其 他	1 019	162	289	396	114	5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23	84	53	22	7
小 康	18 501	3 723	5 964	6 553	1 678	583
清 寒	5 496	781	1 454	2 014	804	443

表8. 受訪學童在校學業能力表現—藝文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優	良	普通	稍差	差
總 計	100.00	19.05	30.89	35.49	10.31	4.2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9.08	30.94	35.50	10.23	4.25
北 部 區 域	100.00	21.23	32.03	33.36	10.02	3.35
中 部 區 域	100.00	18.60	30.21	37.39	9.04	4.76
南 部 區 域	100.00	17.34	29.44	36.47	11.75	4.99
東 部 區 域	100.00	12.41	41.55	33.81	9.35	2.88
金 馬 地 區	100.00	14.79	23.24	34.51	23.24	4.2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2.60	28.06	38.98	14.69	5.67
女	100.00	25.72	33.82	31.89	5.79	2.79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8.87	30.31	34.88	11.14	4.80
中 年 級	100.00	19.18	31.60	36.21	9.43	3.58
高 年 級	100.00	19.36	31.34	36.02	9.44	3.8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60	32.83	35.93	8.68	1.96
遲 緩	100.00	1.85	9.25	30.65	28.45	29.8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90	33.37	35.75	8.26	1.72
遲 緩	100.00	1.06	6.75	33.02	30.24	28.92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3.61	28.02	33.92	11.36	3.09
2 位	100.00	19.34	30.70	35.29	10.15	4.51
3 位	100.00	16.68	32.34	36.42	10.64	3.92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8.87	31.24	35.86	8.32	5.7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9.24	29.62	30.91	7.69	2.5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6.17	32.94	36.88	10.10	3.91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2.73	23.49	38.67	16.86	8.27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8.79	26.36	37.62	15.22	12.00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9.58	31.30	34.92	10.05	4.16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4.40	31.88	35.82	13.32	4.5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8.00	24.39	42.66	10.62	4.32
其 他	100.00	15.90	28.36	38.86	11.19	5.69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42.56	29.07	18.34	7.61	2.42
小 康	100.00	20.12	32.24	35.42	9.07	3.15
清 寒	100.00	14.21	26.46	36.64	14.63	8.06

表9.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師生之間溝通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24 286	4 355	11 158	7 565	1 050	15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24 144	4 338	11 083	7 525	1 042	156
北部區域	9 184	1 771	4 429	2 612	312	60
中部區域	7 136	1 346	3 175	2 233	340	42
南部區域	7 268	1 131	3 196	2 525	362	54
東部區域	556	90	283	155	28	-
金馬地區	142	17	75	40	8	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640	5 419	4 561	622	103
女	11 941	2 715	5 739	3 004	428	55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216	5 785	3 798	644	66
中 年 級	7 785	1 368	3 671	2 429	259	58
高 年 級	3 992	771	1 702	1 338	147	3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340	10 825	6 488	582	51
遲 緩	2 000	15	333	1 077	468	107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330	10 761	6 287	591	52
遲 緩	2 265	25	397	1 278	459	106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620	1 321	863	126	18
2 位	12 538	2 370	5 768	3 781	535	84
3 位	7 046	1 064	3 317	2 342	281	42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01	752	579	108	14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756	2 937	1 553	190	25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299	7 005	4 582	606	81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37	902	1 083	187	35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63	314	347	67	1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3 822	9 571	6 360	864	143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73	657	480	83	3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13	477	361	57	3
其 他	1 019	147	453	364	46	9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15	102	60	6	6
小 康	18 501	3 398	8 891	5 519	599	94
清 寒	5 496	842	2 165	1 986	445	58

表9.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師生之間溝通（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100.00	17.93	45.94	31.15	4.32	0.6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7.97	45.90	31.17	4.32	0.65
北 部 區 域	100.00	19.28	48.23	28.44	3.40	0.65
中 部 區 域	100.00	18.86	44.49	31.29	4.76	0.59
南 部 區 域	100.00	15.56	43.97	34.74	4.98	0.74
東 部 區 域	100.00	16.19	50.90	27.88	5.04	-
金 馬 地 區	100.00	11.97	52.82	28.17	5.63	1.41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3.28	43.90	36.95	5.04	0.83
女	100.00	22.74	48.06	25.16	3.58	0.4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7.72	46.25	30.36	5.15	0.53
中 年 級	100.00	17.57	47.15	31.20	3.33	0.75
高 年 級	100.00	19.31	42.64	33.52	3.68	0.8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9.47	48.57	29.11	2.61	0.23
遲 緩	100.00	0.75	16.65	53.85	23.40	5.3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19.66	48.87	28.55	2.68	0.24
遲 緩	100.00	1.10	17.53	56.42	20.26	4.6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1.03	44.81	29.27	4.27	0.61
2 位	100.00	18.90	46.00	30.16	4.27	0.67
3 位	100.00	15.10	47.08	33.24	3.99	0.60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7.16	42.87	33.01	6.16	0.8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7.18	45.46	24.04	2.94	0.39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5.78	48.07	31.44	4.16	0.56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9.70	36.91	44.31	7.65	1.43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7.80	38.86	42.95	8.29	2.10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8.41	46.10	30.64	4.16	0.6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2.39	47.06	34.38	5.95	0.21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9.17	42.93	32.49	5.13	0.27
其 他	100.00	14.43	44.46	35.72	4.51	0.8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39.79	35.29	20.76	2.08	2.08
小 康	100.00	18.37	48.06	29.83	3.24	0.51
清 寒	100.00	15.32	39.39	36.14	8.10	1.06

表10.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同儕之間相處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24 286	4 506	11 166	6 784	1 600	23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4 486	11 105	6 733	1 592	228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780	4 235	2 484	588	97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440	3 164	2 019	450	63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139	3 430	2 129	502	68
東 部 區 域	556	127	276	101	52	-
金 馬 地 區	142	20	61	51	8	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755	5 464	4 003	982	141
女	11 941	2 751	5 702	2 781	618	89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178	5 777	3 570	867	117
中 年 級	7 785	1 441	3 634	2 192	450	68
高 年 級	3 992	887	1 755	1 022	283	4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469	10 798	5 819	1 091	109
遲 緩	2 000	37	368	965	509	121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479	10 743	5 658	1 026	115
遲 緩	2 265	27	423	1 126	574	11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599	1 278	824	212	35
2 位	12 538	2 403	5 745	3 439	831	120
3 位	7 046	1 170	3 354	2 040	424	58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34	789	481	133	17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835	2 873	1 452	267	34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359	7 040	4 111	961	102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55	929	911	294	55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57	324	310	78	39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3 970	9 603	5 717	1 269	201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72	633	437	138	16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03	497	326	78	7
其 他	1 019	161	433	304	115	6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22	92	56	13	6
小 康	18 501	3 664	8 792	4 896	1 010	139
清 寒	5 496	720	2 282	1 832	577	85

表10.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同儕之間相處（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100.00	18.55	45.98	27.93	6.59	0.9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8.58	45.99	27.89	6.59	0.94
北 部 區 域	100.00	19.38	46.11	27.05	6.40	1.06
中 部 區 域	100.00	20.18	44.34	28.29	6.31	0.88
南 部 區 域	100.00	15.67	47.19	29.29	6.91	0.94
東 部 區 域	100.00	22.84	49.64	18.17	9.35	-
金 馬 地 區	100.00	14.08	42.96	35.92	5.63	1.41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4.22	44.26	32.43	7.95	1.14
女	100.00	23.04	47.75	23.29	5.18	0.75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7.41	46.18	28.54	6.93	0.94
中 年 級	100.00	18.51	46.68	28.16	5.78	0.87
高 年 級	100.00	22.22	43.96	25.60	7.09	1.1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05	48.45	26.11	4.90	0.49
遲 緩	100.00	1.85	18.40	48.25	25.45	6.0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34	48.79	25.69	4.66	0.52
遲 緩	100.00	1.19	18.68	49.71	25.34	5.0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0.32	43.35	27.95	7.19	1.19
2 位	100.00	19.17	45.82	27.43	6.63	0.96
3 位	100.00	16.61	47.60	28.95	6.02	0.82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9.04	44.98	27.42	7.58	0.97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8.40	44.47	22.47	4.13	0.53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6.19	48.31	28.21	6.59	0.7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0.43	38.01	37.27	12.03	2.25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7.05	40.10	38.37	9.65	4.83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9.12	46.26	27.54	6.11	0.97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2.32	45.34	31.30	9.89	1.15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8.27	44.73	29.34	7.02	0.63
其 他	100.00	15.80	42.49	29.83	11.29	0.59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42.21	31.83	19.38	4.50	2.08
小 康	100.00	19.80	47.52	26.46	5.46	0.75
清 寒	100.00	13.10	41.52	33.33	10.50	1.55

表11.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24 286	3 976	8 789	7 881	3 028	61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24 144	3 960	8 751	7 815	3 013	605
北部區域	9 184	1 635	3 447	2 914	1 008	180
中部區域	7 136	1 215	2 599	2 224	900	198
南部區域	7 268	1 022	2 474	2 513	1 032	227
東部區域	556	88	231	164	73	-
金馬地區	142	16	38	66	15	7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577	4 186	4 359	1 833	390
女	11 941	2 399	4 603	3 522	1 195	222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086	4 470	3 935	1 682	336
中 年 級	7 785	1 176	2 981	2 560	886	182
高 年 級	3 992	714	1 338	1 386	460	9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3 961	8 615	7 246	2 208	256
遲 緩	2 000	15	174	635	820	356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3 968	8 667	7 189	1 956	241
遲 緩	2 265	8	122	692	1 072	371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561	1 093	877	357	60
2 位	12 538	2 147	4 582	4 001	1 464	344
3 位	7 046	1 012	2 519	2 436	925	154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256	595	567	282	54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623	2 470	1 782	493	93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044	5 495	4 879	1 845	31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53	607	903	534	147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56	217	317	156	62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3 528	7 577	6 689	2 442	524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55	489	506	212	3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166	370	367	202	6
其 他	1 019	127	353	319	172	4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06	83	60	34	6
小 康	18 501	3 192	7 019	5 930	1 986	374
清 寒	5 496	678	1 687	1 891	1 008	232

表11.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上課學習互動（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100.00	16.37	36.19	32.45	12.47	2.5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6.40	36.25	32.37	12.48	2.51
北 部 區 域	100.00	17.80	37.53	31.73	10.98	1.96
中 部 區 域	100.00	17.03	36.42	31.17	12.61	2.77
南 部 區 域	100.00	14.06	34.04	34.58	14.20	3.12
東 部 區 域	100.00	15.83	41.55	29.50	13.13	-
金 馬 地 區	100.00	11.27	26.76	46.48	10.56	4.9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2.77	33.91	35.31	14.85	3.16
女	100.00	20.09	38.55	29.50	10.01	1.8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6.68	35.73	31.46	13.45	2.69
中 年 級	100.00	15.11	38.29	32.88	11.38	2.34
高 年 級	100.00	17.89	33.52	34.72	11.52	2.3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7.77	38.66	32.51	9.91	1.15
遲 緩	100.00	0.75	8.70	31.75	41.00	17.8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18.02	39.36	32.65	8.88	1.09
遲 緩	100.00	0.35	5.39	30.55	47.33	16.3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19.03	37.08	29.75	12.11	2.04
2 位	100.00	17.12	36.54	31.91	11.68	2.74
3 位	100.00	14.36	35.75	34.57	13.13	2.19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4.60	33.92	32.33	16.08	3.08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5.12	38.23	27.58	7.63	1.4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4.03	37.71	33.48	12.66	2.13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0.35	24.84	36.95	21.85	6.01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00.00	6.93	26.86	39.23	19.31	7.6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6.99	36.50	32.22	11.76	2.52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1.10	35.03	36.25	15.19	2.4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4.94	33.30	33.03	18.18	0.54
其 他	100.00	12.46	34.64	31.31	16.88	4.71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36.68	28.72	20.76	11.76	2.08
小 康	100.00	17.25	37.94	32.05	10.73	2.02
清 寒	100.00	12.34	30.70	34.41	18.34	4.22

表12.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團體活動適應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24 286	4 554	10 857	7 158	1 457	26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4 542	10 790	7 107	1 452	253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815	4 264	2 528	494	83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379	3 077	2 180	439	61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246	3 202	2 235	488	97
東 部 區 域	556	102	247	164	31	12
金 馬 地 區	142	12	67	51	5	7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771	5 451	4 085	889	149
女	11 941	2 783	5 406	3 073	568	111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229	5 522	3 718	897	143
中 年 級	7 785	1 423	3 677	2 261	357	67
高 年 級	3 992	902	1 658	1 179	203	50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537	10 525	6 193	950	81
遲 緩	2 000	17	332	965	507	179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533	10 535	5 997	885	71
遲 緩	2 265	21	322	1 161	572	189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611	1 293	823	191	30
2 位	12 538	2 422	5 586	3 633	775	122
3 位	7 046	1 189	3 254	2 143	372	88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32	724	559	119	2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832	2 848	1 532	212	37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384	6 823	4 379	840	147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69	908	917	305	45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808	69	278	330	100	31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4 018	9 392	5 964	1 178	208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85	611	443	139	1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11	454	360	61	25
其 他	1 019	140	400	391	79	9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12	87	71	13	6
小 康	18 501	3 687	8 629	5 137	927	121
清 寒	5 496	755	2 141	1 950	517	133

表12.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團體活動適應（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100.00	18.75	44.70	29.47	6.00	1.0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8.81	44.69	29.44	6.01	1.05
北 部 區 域	100.00	19.76	46.43	27.53	5.38	0.90
中 部 區 域	100.00	19.32	43.12	30.55	6.15	0.85
南 部 區 域	100.00	17.14	44.06	30.75	6.71	1.33
東 部 區 域	100.00	18.35	44.42	29.50	5.58	2.16
金 馬 地 區	100.00	8.45	47.18	35.92	3.52	4.9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4.35	44.16	33.09	7.20	1.21
女	100.00	23.31	45.27	25.73	4.76	0.9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7.82	44.14	29.72	7.17	1.14
中 年 級	100.00	18.28	47.23	29.04	4.59	0.86
高 年 級	100.00	22.60	41.53	29.53	5.09	1.2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36	47.23	27.79	4.26	0.36
遲 緩	100.00	0.85	16.60	48.25	25.35	8.9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58	47.84	27.23	4.02	0.32
遲 緩	100.00	0.93	14.22	51.26	25.25	8.34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0.73	43.86	27.92	6.48	1.02
2 位	100.00	19.32	44.55	28.98	6.18	0.97
3 位	100.00	16.87	46.18	30.41	5.28	1.25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8.93	41.28	31.87	6.78	1.14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8.35	44.08	23.71	3.28	0.57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6.36	46.82	30.05	5.76	1.01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1.01	37.15	37.52	12.48	1.84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8.54	34.41	40.84	12.38	3.84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9.35	45.24	28.73	5.67	1.00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3.25	43.77	31.73	9.96	1.29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8.99	40.86	32.40	5.49	2.25
其 他	100.00	13.74	39.25	38.37	7.75	0.8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38.75	30.10	24.57	4.50	2.08
小 康	100.00	19.93	46.64	27.77	5.01	0.65
清 寒	100.00	13.74	38.96	35.48	9.41	2.42

表13.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環境適應能力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24 286	4 682	11 059	7 140	1 205	20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4 662	10 997	7 092	1 195	198
北 部 區 域	9 184	1 887	4 287	2 530	410	70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440	3 164	2 100	384	48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255	3 253	2 321	371	68
東 部 區 域	556	80	293	141	30	12
金 馬 地 區	142	20	62	48	10	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 888	5 556	4 078	716	107
女	11 941	2 794	5 503	3 062	489	9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253	5 644	3 768	723	121
中 年 級	7 785	1 460	3 733	2 230	317	45
高 年 級	3 992	969	1 682	1 142	165	3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662	10 694	6 180	684	66
遲 緩	2 000	20	365	960	521	134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670	10 692	5 987	622	50
遲 緩	2 265	12	367	1 153	583	150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631	1 318	819	162	18
2 位	12 538	2 519	5 757	3 558	601	103
3 位	7 046	1 185	3 265	2 200	329	67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47	719	563	113	12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852	2 965	1 478	151	15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467	6 909	4 383	696	118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284	909	958	246	47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79	276	321	112	20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4 070	9 532	6 021	992	145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09	632	444	90	21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30	474	320	67	20
其 他	1 019	173	421	355	56	14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18	93	69	-	9
小 康	18 501	3 741	8 798	5 155	726	81
清 寒	5 496	823	2 168	1 916	479	110

表13. 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狀況—環境適應能力（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極 佳	良 好	普 通	不 良	極 差
總 計	100.00	19.28	45.54	29.40	4.96	0.8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9.31	45.55	29.37	4.95	0.82
北 部 區 域	100.00	20.55	46.68	27.55	4.46	0.76
中 部 區 域	100.00	20.18	44.34	29.43	5.38	0.67
南 部 區 域	100.00	17.27	44.76	31.93	5.10	0.94
東 部 區 域	100.00	14.39	52.70	25.36	5.40	2.16
金 馬 地 區	100.00	14.08	43.66	33.80	7.04	1.41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5.29	45.01	33.03	5.80	0.87
女	100.00	23.40	46.08	25.64	4.10	0.78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8.01	45.12	30.12	5.78	0.97
中 年 級	100.00	18.75	47.95	28.64	4.07	0.58
高 年 級	100.00	24.27	42.13	28.61	4.13	0.8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0.92	47.99	27.73	3.07	0.30
遲 緩	100.00	1.00	18.25	48.00	26.05	6.7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1.21	48.55	27.19	2.82	0.23
遲 緩	100.00	0.53	16.20	50.91	25.74	6.62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1.40	44.71	27.78	5.50	0.61
2 位	100.00	20.09	45.92	28.38	4.79	0.82
3 位	100.00	16.82	46.34	31.22	4.67	0.95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9.78	40.99	32.10	6.44	0.68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8.66	45.89	22.88	2.34	0.23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6.93	47.41	30.08	4.78	0.81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1.62	37.19	39.20	10.07	1.92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9.78	34.16	39.73	13.86	2.48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9.61	45.92	29.00	4.78	0.70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4.97	45.27	31.81	6.45	1.50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20.70	42.66	28.80	6.03	1.80
其 他	100.00	16.98	41.32	34.84	5.50	1.3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40.83	32.18	23.88	-	3.11
小 康	100.00	20.22	47.55	27.86	3.92	0.44
清 寒	100.00	14.97	39.45	34.86	8.72	2.00

表14.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父 親	母 親	兄 姐	在 家 友 親	安 親 班 老 師	其 他	沒 有 簽 人
總 計	24 286	11 892	9 299	176	1 125	102	727	96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11 822	9 234	176	1 125	102	725	960
北 部 區 域	9 184	4 385	3 802	73	384	54	265	221
中 部 區 域	7 136	3 750	2 462	44	349	17	241	273
南 部 區 域	7 268	3 435	2 716	59	371	31	211	445
東 部 區 域	556	252	254	-	21	-	8	21
金 馬 地 區	142	70	65	-	-	-	2	5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5 912	4 608	131	652	54	390	598
女	11 941	5 980	4 691	45	473	48	337	367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6 208	4 650	82	562	63	388	556
中 年 級	7 785	3 763	3 069	61	379	22	227	264
高 年 級	3 992	1 921	1 580	33	184	17	112	14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10 994	8 600	164	1 053	86	672	717
遲 緩	2 000	898	699	12	72	16	55	248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10 888	8 536	164	1 001	80	660	692
遲 緩	2 265	1 004	763	12	124	22	67	273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1 254	1 174	17	240	21	111	131
2 位	12 538	6 275	4 831	57	495	49	355	476
3 位	7 046	3 422	2 750	50	317	26	202	279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941	544	52	73	6	59	79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2 785	3 078	38	239	13	178	130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7 417	5 405	110	640	55	407	539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 259	691	28	153	28	110	175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808	431	125	-	93	6	32	121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10 836	8 315	114	366	75	425	62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 035	-	34	85	8	82	152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	957	15	32	6	38	63
其 他	1 019	21	27	13	642	13	182	121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84	165	-	12	-	16	12
小 康	18 501	9 409	7 189	113	796	84	471	439
清 寒	5 496	2 399	1 945	63	317	18	240	514

表14. 受訪學童家庭聯絡簿主要簽字者（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父 親	母 親	兄 姐	在 家 友 親	安 親 班 老 師	其 他	沒 有 簽 人
總 計	100.00	48.97	38.29	0.72	4.63	0.42	2.99	3.9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48.96	38.25	0.73	4.66	0.42	3.00	3.98
北 部 區 域	100.00	47.75	41.40	0.79	4.18	0.59	2.89	2.41
中 部 區 域	100.00	52.55	34.50	0.62	4.89	0.24	3.38	3.83
南 部 區 域	100.00	47.26	37.37	0.81	5.10	0.43	2.90	6.12
東 部 區 域	100.00	45.32	45.68	-	3.78	-	1.44	3.78
金 馬 地 區	100.00	49.30	45.77	-	-	-	1.41	3.5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47.89	37.33	1.06	5.28	0.44	3.16	4.84
女	100.00	50.08	39.28	0.38	3.96	0.40	2.82	3.07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49.63	37.17	0.66	4.49	0.50	3.10	4.44
中 年 級	100.00	48.34	39.42	0.78	4.87	0.28	2.92	3.39
高 年 級	100.00	48.12	39.58	0.83	4.61	0.43	2.81	3.6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49.33	38.59	0.74	4.72	0.39	3.02	3.22
遲 緩	100.00	44.90	34.95	0.60	3.60	0.80	2.75	12.4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49.44	38.76	0.74	4.55	0.36	3.00	3.14
遲 緩	100.00	44.33	33.69	0.53	5.47	0.97	2.96	12.0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42.54	39.82	0.58	8.14	0.71	3.77	4.44
2 位	100.00	50.05	38.53	0.45	3.95	0.39	2.83	3.80
3 位	100.00	48.57	39.03	0.71	4.50	0.37	2.87	3.96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53.65	31.01	2.96	4.16	0.34	3.36	4.5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43.10	47.64	0.59	3.70	0.20	2.75	2.01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50.90	37.09	0.75	4.39	0.38	2.79	3.7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51.51	28.27	1.15	6.26	1.15	4.50	7.16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00.00	53.34	15.47	-	11.51	0.74	3.96	14.98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52.20	40.05	0.55	1.76	0.36	2.05	3.03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74.14	-	2.44	6.09	0.57	5.87	10.89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	86.14	1.35	2.88	0.54	3.42	5.67
其 他	100.00	2.06	2.65	1.28	63.00	1.28	17.86	11.8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29.07	57.09	-	4.15	-	5.54	4.15
小 康	100.00	50.86	38.86	0.61	4.30	0.45	2.55	2.37
清 寒	100.00	43.65	35.39	1.15	5.77	0.33	4.37	9.35

表15.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父 親	母 親	兄 姐	在 親 家 屬
總 計	24 286	4 532	3 015	1 798	1 03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24 144	4 495	2 997	1 783	1 028
北部區域	9 184	1 545	1 374	511	387
中部區域	7 136	1 610	756	671	325
南部區域	7 268	1 145	782	575	316
東部區域	556	195	85	26	-
金馬地區	142	37	18	15	10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2 045	1 463	857	538
女	11 941	2 487	1 552	941	500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488	1 526	900	589
中 年 級	7 785	1 443	997	623	293
高 年 級	3 992	601	492	275	156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4 222	2 863	1 646	956
遲 緩	2 000	310	152	152	82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4 257	2 861	1 620	938
遲 緩	2 265	275	154	178	100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400	361	-	231
2 位	12 538	2 440	1 567	716	469
3 位	7 046	1 299	908	765	252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93	179	317	86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 119	1 325	411	252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894	1 551	1 141	563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378	121	205	129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808	141	18	41	94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4 264	2 836	1 520	673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65	-	95	80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	172	117	52
其 他	1 019	3	7	66	233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56	75	19	14
小 康	18 501	3 750	2 480	1 277	797
清 寒	5 496	726	460	502	227

表15.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續1）

單位：人

項 目 別	家 教	社 區 工	安 親 班 老 師	其 他	沒 有 人 輔 導
總 計	62	61	7 739	1 373	4 66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62	61	7 723	1 372	4 623
北 部 區 域	38	7	3 742	425	1 155
中 部 區 域	8	40	1 692	283	1 751
南 部 區 域	16	14	2 217	605	1 598
東 部 區 域	-	-	72	59	119
金 馬 地 區	-	-	16	1	45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22	10	4 371	657	2 382
女	40	51	3 368	716	2 28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35	4 572	719	1 668
中 年 級	12	19	2 130	440	1 828
高 年 級	38	7	1 037	214	1 172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59	53	7 215	1 211	4 061
遲 緩	3	8	524	162	607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56	53	7 162	1 209	3 865
遲 緩	6	8	577	164	803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2	6	1 273	179	486
2 位	15	34	4 386	682	2 229
3 位	17	21	1 789	431	1 564
4 位 及 以 上	18	-	291	81	389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29	23	1 995	335	972
溝 通 無 困 難	24	38	4 771	818	2 773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3	-	783	187	638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6	-	190	33	285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51	45	6 606	1 073	3 692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1	4	410	123	40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	7	414	82	267
其 他	-	5	309	95	301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3	-	95	10	17
小 康	46	44	6 327	909	2 871
清 寒	13	17	1 317	454	1 780

表15.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續2）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父 親	母 親	兄 姐	在 親 家 屬
總 計	100.00	18.66	12.41	7.40	4.2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8.62	12.41	7.38	4.26
北 部 區 域	100.00	16.82	14.96	5.56	4.21
中 部 區 域	100.00	22.56	10.59	9.40	4.55
南 部 區 域	100.00	15.75	10.76	7.91	4.35
東 部 區 域	100.00	35.07	15.29	4.68	-
金 馬 地 區	100.00	26.06	12.68	10.56	7.04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6.57	11.85	6.94	4.36
女	100.00	20.83	13.00	7.88	4.19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9.89	12.20	7.19	4.71
中 年 級	100.00	18.54	12.81	8.00	3.76
高 年 級	100.00	15.06	12.32	6.89	3.91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8.94	12.85	7.39	4.29
遲 緩	100.00	15.50	7.60	7.60	4.1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19.33	12.99	7.36	4.26
遲 緩	100.00	12.14	6.80	7.86	4.42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13.57	12.25	-	7.84
2 位	100.00	19.46	12.50	5.71	3.74
3 位	100.00	18.44	12.89	10.86	3.58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22.41	10.21	18.07	4.9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17.32	20.51	6.36	3.90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9.86	10.64	7.83	3.86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15.47	4.95	8.39	5.28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17.45	2.23	5.07	11.63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20.54	13.66	7.32	3.24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8.98	-	6.81	5.73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	15.48	10.53	4.68
其 他	100.00	0.29	0.69	6.48	22.8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19.38	25.95	6.57	4.84
小 康	100.00	20.27	13.40	6.90	4.31
清 寒	100.00	13.21	8.37	9.13	4.13

表15. 受訪學童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續完）

單位：%

項 目 別	家 教	社 區 工	安 親 班 老 師	其 他	沒 有 人 輔 導
總 計	0.26	0.25	31.87	5.65	19.2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0.26	0.25	31.99	5.68	19.15
北 部 區 域	0.41	0.08	40.74	4.63	12.58
中 部 區 域	0.11	0.56	23.71	3.97	24.54
南 部 區 域	0.22	0.19	30.50	8.32	21.99
東 部 區 域	-	-	12.95	10.61	21.40
金 馬 地 區	-	-	11.27	0.70	31.69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0.18	0.08	35.41	5.32	19.30
女	0.33	0.43	28.21	6.00	19.1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0.10	0.28	36.55	5.75	13.33
中 年 級	0.15	0.24	27.36	5.65	23.48
高 年 級	0.95	0.18	25.98	5.36	29.36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0.26	0.24	32.37	5.43	18.22
遲 緩	0.15	0.40	26.20	8.10	30.3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0.25	0.24	32.52	5.49	17.55
遲 緩	0.26	0.35	25.47	7.24	35.4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0.41	0.20	43.18	6.07	16.49
2 位	0.12	0.27	34.98	5.44	17.78
3 位	0.24	0.30	25.39	6.12	22.20
4 位 及 以 上	1.03	-	16.59	4.62	22.18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0.45	0.36	30.88	5.18	15.04
溝 通 無 困 難	0.16	0.26	32.74	5.61	19.03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0.12	-	32.04	7.65	26.10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0.74	-	23.51	4.08	35.2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0.25	0.22	31.82	5.17	17.78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0.79	0.29	29.37	8.81	29.23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	0.63	37.26	7.38	24.03
其 他	-	0.49	30.32	9.32	29.54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4	-	32.87	3.46	5.88
小 康	0.25	0.24	34.20	4.91	15.52
清 寒	0.24	0.31	23.96	8.26	32.39

表16. 受訪學童父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忙 於 為 生 活 打 拼	本 身 教 育 程 度 較 低	語 文 能 力 差	不 重 視 子 女 教 育	父 親 不 同 住	其 他	不 適 用
總 計	16 739	11 578	2 444	407	651	363	1 228	6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6 652	11 510	2 428	407	649	363	1 227	68
北 部 區 域	6 265	4 637	643	197	141	203	426	18
中 部 區 域	4 770	2 940	979	111	255	88	363	34
南 部 區 域	5 341	3 748	740	99	249	72	417	16
東 部 區 域	276	185	66	-	4	-	21	-
金 馬 地 區	87	68	16	-	2	-	1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8 837	6 096	1 269	238	352	199	633	50
女	7 902	5 482	1 175	169	299	164	595	18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8 495	5 999	1 206	221	333	157	552	27
中 年 級	5 345	3 649	798	102	232	110	436	18
高 年 級	2 899	1 930	440	84	86	96	240	2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5 201	10 761	2 070	377	497	351	1 086	59
遲 緩	1 538	817	374	30	154	12	142	9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4 903	10 647	1 987	363	479	343	1 025	59
遲 緩	1 836	931	457	44	172	20	203	9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187	1 405	296	57	59	105	248	17
2 位	8 531	6 007	1 259	204	276	165	586	34
3 位	4 839	3 401	703	122	204	76	316	17
4 位 及 以 上	1 182	765	186	24	112	17	78	-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4 017	2 991	456	79	110	86	287	8
溝 通 無 困 難	10 128	7 113	1 453	241	360	198	713	5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 945	1 154	365	53	139	65	165	4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649	320	170	34	42	14	63	6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3 660	10 153	2 123	347	526	-	511	-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131	766	191	35	79	-	60	-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939	240	32	14	25	152	426	50
其 他	1 009	419	98	11	21	211	231	1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58	116	15	5	-	9	13	-
小 康	12 271	9 334	1 458	275	341	260	585	18
清 寒	4 310	2 128	971	127	310	94	630	50

表16. 受訪學童父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忙於為 生活打拼	本身教育 程度較低	語 文 能力差	不重視 子女教育	父 親 不同住	其 他	不 適 用
總 計	100.00	69.17	14.60	2.43	3.89	2.17	7.34	0.41
按 區 域 別								
臺灣地區	100.00	69.12	14.58	2.44	3.90	2.18	7.37	0.41
北部區域	100.00	74.01	10.26	3.14	2.25	3.24	6.80	0.29
中部區域	100.00	61.64	20.52	2.33	5.35	1.84	7.61	0.71
南部區域	100.00	70.17	13.86	1.85	4.66	1.35	7.81	0.30
東部區域	100.00	67.03	23.91	-	1.45	-	7.61	-
金馬地區	100.00	78.16	18.39	-	2.30	-	1.15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男	100.00	68.98	14.36	2.69	3.98	2.25	7.16	0.57
女	100.00	69.37	14.87	2.14	3.78	2.08	7.53	0.23
就 讀 年 級								
低年級	100.00	70.62	14.20	2.60	3.92	1.85	6.50	0.32
中年級	100.00	68.27	14.93	1.91	4.34	2.06	8.16	0.34
高年級	100.00	66.57	15.18	2.90	2.97	3.31	8.28	0.79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70.79	13.62	2.48	3.27	2.31	7.14	0.39
遲 緩	100.00	53.12	24.32	1.95	10.01	0.78	9.23	0.59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71.44	13.33	2.44	3.21	2.30	6.88	0.40
遲 緩	100.00	50.71	24.89	2.40	9.37	1.09	11.06	0.49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64.24	13.53	2.61	2.70	4.80	11.34	0.78
2 位	100.00	70.41	14.76	2.39	3.24	1.93	6.87	0.40
3 位	100.00	70.28	14.53	2.52	4.22	1.57	6.53	0.35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64.72	15.74	2.03	9.48	1.44	6.60	-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74.46	11.35	1.97	2.74	2.14	7.14	0.20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70.23	14.35	2.38	3.55	1.95	7.04	0.49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59.33	18.77	2.72	7.15	3.34	8.48	0.21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49.31	26.19	5.24	6.47	2.16	9.71	0.92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74.33	15.54	2.54	3.85	-	3.74	-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67.73	16.89	3.09	6.98	-	5.31	-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25.56	3.41	1.49	2.66	16.19	45.37	5.32
其 他	100.00	41.53	9.71	1.09	2.08	20.91	22.89	1.78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73.42	9.49	3.16	-	5.70	8.23	-
小 康	100.00	76.07	11.88	2.24	2.78	2.12	4.77	0.15
清 寒	100.00	49.37	22.53	2.95	7.19	2.18	14.62	1.16

表17. 受訪學童母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忙於為 生活打拼	本身教育 程度較低	語 文 能 力 差	不 重 視 子 女 教 育	母 親 不 同 住	其 他	不 適 用
總 計	16 739	5 446	3 341	5 638	265	836	1 195	1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6 652	5 428	3 311	5 608	265	832	1 190	18
北 部 區 域	6 265	2 459	1 113	1 904	80	308	398	3
中 部 區 域	4 770	1 384	1 134	1 498	92	278	372	12
南 部 區 域	5 341	1 453	1 003	2 160	93	246	383	3
東 部 區 域	276	132	61	46	-	-	37	-
金 馬 地 區	87	18	30	30	-	4	5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8 837	2 764	1 788	2 991	131	500	653	10
女	7 902	2 682	1 553	2 647	134	336	542	8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8 495	2 601	1 645	3 090	133	397	629	-
中 年 級	5 345	1 753	1 062	1 774	82	290	366	18
高 年 級	2 899	1 092	634	774	50	149	200	-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5 201	5 173	2 958	4 968	238	754	1 096	14
遲 緩	1 538	273	383	670	27	82	99	4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4 903	5 112	2 877	4 859	234	756	1 054	11
遲 緩	1 836	334	464	779	31	80	141	7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187	736	344	653	29	178	247	-
2 位	8 531	2 857	1 632	2 816	119	457	643	7
3 位	4 839	1 520	1 080	1 746	72	159	251	11
4 位 及 以 上	1 182	333	285	423	45	42	54	-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4 017	1 793	785	922	70	138	309	-
溝 通 無 困 難	10 128	3 151	2 157	3 525	149	490	638	18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 945	413	301	963	39	98	131	-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649	89	98	228	7	110	117	-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3 660	4 667	3 045	5 088	230	44	586	-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131	154	63	94	16	469	320	15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939	422	175	288	6	-	48	-
其 他	1 009	203	58	168	13	323	241	3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58	49	10	69	-	9	21	-
小 康	12 271	4 202	2 381	4 281	177	492	731	7
清 寒	4 310	1 195	950	1 288	88	335	443	11

表17. 受訪學童母親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忙於為 生活打拼	本身教育 程度較低	語 文 能 力 差	不 重 視 子 女 教 育	母 親 不 同 住	其 他	不 適 用
總 計	100.00	32.53	19.96	33.68	1.58	4.99	7.14	0.11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32.60	19.88	33.68	1.59	5.00	7.15	0.11
北 部 區 域	100.00	39.25	17.77	30.39	1.28	4.92	6.35	0.05
中 部 區 域	100.00	29.01	23.77	31.40	1.93	5.83	7.80	0.25
南 部 區 域	100.00	27.20	18.78	40.44	1.74	4.61	7.17	0.06
東 部 區 域	100.00	47.83	22.10	16.67	-	-	13.41	-
金 馬 地 區	100.00	20.69	34.48	34.48	-	4.60	5.75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男	100.00	31.28	20.23	33.85	1.48	5.66	7.39	0.11
女	100.00	33.94	19.65	33.50	1.70	4.25	6.86	0.10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30.62	19.36	36.37	1.57	4.67	7.40	-
中 年 級	100.00	32.80	19.87	33.19	1.53	5.43	6.85	0.34
高 年 級	100.00	37.67	21.87	26.70	1.72	5.14	6.90	-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34.03	19.46	32.68	1.57	4.96	7.21	0.09
遲 緩	100.00	17.75	24.90	43.56	1.76	5.33	6.44	0.26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34.30	19.30	32.60	1.57	5.07	7.07	0.07
遲 緩	100.00	18.19	25.27	42.43	1.69	4.36	7.68	0.3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33.65	15.73	29.86	1.33	8.14	11.29	-
2 位	100.00	33.49	19.13	33.01	1.39	5.36	7.54	0.08
3 位	100.00	31.41	22.32	36.08	1.49	3.29	5.19	0.23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28.17	24.11	35.79	3.81	3.55	4.57	-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44.64	19.54	22.95	1.74	3.44	7.69	-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31.11	21.30	34.80	1.47	4.84	6.30	0.18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21.23	15.48	49.51	2.01	5.04	6.74	-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13.71	15.10	35.13	1.08	16.95	18.03	-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34.17	22.29	37.25	1.68	0.32	4.29	-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3.62	5.57	8.31	1.41	41.47	28.29	1.33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44.94	18.64	30.67	0.64	-	5.11	-
其 他	100.00	20.12	5.75	16.65	1.29	32.01	23.89	0.3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31.01	6.33	43.67	-	5.70	13.29	-
小 康	100.00	34.24	19.40	34.89	1.44	4.01	5.96	0.06
清 寒	100.00	27.73	22.04	29.88	2.04	7.77	10.28	0.26

表18.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1 小 時 以 下	1~ 未 滿 2 小 時	2~ 未 滿 3 小 時	3~ 未 滿 4 小 時	4 小 時 以 上
總 計	24 286	9 201	7 319	4 281	1 789	1 69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24 144	9 124	7 277	4 265	1 782	1 696
北部區域	9 184	2 566	2 842	2 149	857	770
中部區域	7 136	3 259	2 057	959	437	424
南部區域	7 268	3 084	2 230	1 055	427	472
東部區域	556	215	148	102	61	30
金馬地區	142	77	42	16	7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5 108	3 296	2 114	890	937
女	11 941	4 093	4 023	2 167	899	759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4 350	3 405	2 175	1 225	1 354
中 年 級	7 785	3 179	2 573	1 457	328	248
高 年 級	3 992	1 672	1 341	649	236	9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8 025	6 905	4 051	1 692	1 613
遲 緩	2 000	1 176	414	230	97	83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7 838	6 847	4 032	1 695	1 609
遲 緩	2 265	1 363	472	249	94	87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900	798	602	326	322
2 位	12 538	4 326	3 846	2 374	1 013	979
3 位	7 046	3 125	2 149	1 093	353	326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850	526	212	97	69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2 145	2 157	1 155	522	482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5 432	4 430	2 649	1 072	99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 144	599	404	128	169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480	133	73	67	55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7 596	6 399	3 755	1 538	1 472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708	347	178	89	7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454	293	176	89	99
其 他	1 019	443	280	172	73	51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66	105	60	28	30
小 康	18 501	6 245	5 907	3 494	1 478	1 377
清 寒	5 496	2 890	1 307	727	283	289

表18. 受訪學童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1 小 時 以 下	1~ 未 滿 2 小 時	2~ 未 滿 3 小 時	3~ 未 滿 4 小 時	4 小 時 以 上
總 計	100.00	37.89	30.14	17.63	7.37	6.9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37.79	30.14	17.66	7.38	7.02
北部區域	100.00	27.94	30.95	23.40	9.33	8.38
中部區域	100.00	45.67	28.83	13.44	6.12	5.94
南部區域	100.00	42.43	30.68	14.52	5.88	6.49
東部區域	100.00	38.67	26.62	18.35	10.97	5.40
金馬地區	100.00	54.23	29.58	11.27	4.93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41.38	26.70	17.12	7.21	7.59
女	100.00	34.28	33.69	18.15	7.53	6.3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34.77	27.22	17.39	9.79	10.82
中 年 級	100.00	40.83	33.05	18.72	4.21	3.19
高 年 級	100.00	41.88	33.59	16.26	5.91	2.35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36.01	30.98	18.18	7.59	7.24
遲 緩	100.00	58.80	20.70	11.50	4.85	4.1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35.59	31.09	18.31	7.70	7.31
遲 緩	100.00	60.18	20.84	10.99	4.15	3.84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30.53	27.07	20.42	11.06	10.92
2 位	100.00	34.50	30.67	18.93	8.08	7.81
3 位	100.00	44.35	30.50	15.51	5.01	4.63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48.46	29.99	12.09	5.53	3.93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33.20	33.38	17.88	8.08	7.46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37.27	30.40	18.18	7.36	6.79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46.81	24.51	16.53	5.24	6.91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59.41	16.46	9.03	8.29	6.81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36.59	30.82	18.09	7.41	7.0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50.72	24.86	12.75	6.38	5.30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40.86	26.37	15.84	8.01	8.91
其 他	100.00	43.47	27.48	16.88	7.16	5.0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22.84	36.33	20.76	9.69	10.38
小 康	100.00	33.75	31.93	18.89	7.99	7.44
清 寒	100.00	52.58	23.78	13.23	5.15	5.26

表19. 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喜 歡 看 電 視	喜 歡 看 課 外 讀 物	對 功 課 沒 興 趣	沒 有 人 指 導
總 計	9 201	3 338	189	975	3 10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9 124	3 294	187	968	3 089
北 部 區 域	2 566	963	58	262	807
中 部 區 域	3 259	1 109	57	386	1 166
南 部 區 域	3 084	1 140	72	285	1 100
東 部 區 域	215	82	-	35	16
金 馬 地 區	77	44	2	7	17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5 108	1 798	72	635	1 639
女	4 093	1 540	117	340	1 467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4 350	1 456	85	422	1 799
中 年 級	3 179	1 272	86	285	926
高 年 級	1 672	610	18	268	381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8 025	3 085	186	745	2 551
遲 緩	1 176	253	3	230	55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7 838	3 047	178	709	2 462
遲 緩	1 363	291	11	266	644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900	308	27	76	327
2 位	4 326	1 598	94	458	1 541
3 位	3 125	1 179	48	347	957
4 位 及 以 上	850	253	20	94	281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2 145	932	85	194	502
溝 通 無 困 難	5 432	2 001	91	593	1 878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 144	284	13	123	529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480	121	-	65	197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7 596	2 865	164	823	2 455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708	225	9	62	26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454	117	-	55	197
其 他	443	131	16	35	19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66	20	4	9	10
小 康	6 245	2 473	160	666	1 800
清 寒	2 890	845	25	300	1 296

表19. 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續1）

單位：人

項 目 別	喜 歡 打 電 玩	需 幫 忙 家 庭 生 計	需 照 顧 年 幼 的 弟 妹	上 才 藝 班	其 他
總 計	529	130	302	57	57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525	130	301	57	573
北 部 區 域	186	58	81	19	132
中 部 區 域	120	52	98	4	267
南 部 區 域	173	20	111	34	149
東 部 區 域	46	-	11	-	25
金 馬 地 區	4	-	1	-	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479	49	78	23	335
女	50	81	224	34	240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85	29	99	16	359
中 年 級	228	68	136	24	154
高 年 級	216	33	67	17	62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503	118	277	57	503
遲 緩	26	12	25	-	72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506	121	269	54	492
遲 緩	23	9	33	3	83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66	5	22	9	60
2 位	220	60	72	17	266
3 位	191	49	147	21	186
4 位 及 以 上	52	16	61	10	63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77	20	74	23	138
溝 通 無 困 難	279	64	166	24	336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56	42	38	7	52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7	4	24	3	49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432	99	275	45	438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35	20	15	3	75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33	4	12	-	36
其 他	29	7	-	9	26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4	-	3	3	13
小 康	429	63	200	47	407
清 寒	96	67	99	7	155

表19. 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續2）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喜 歡 看 電 視	喜 歡 看 課 外 讀 物	對 功 課 沒 興 趣	沒 有 人 指 導
總 計	100.00	36.28	2.05	10.60	33.7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36.10	2.05	10.61	33.86
北 部 區 域	100.00	37.53	2.26	10.21	31.45
中 部 區 域	100.00	34.03	1.75	11.84	35.78
南 部 區 域	100.00	36.96	2.33	9.24	35.67
東 部 區 域	100.00	38.14	-	16.28	7.44
金 馬 地 區	100.00	57.14	2.60	9.09	22.08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35.20	1.41	12.43	32.09
女	100.00	37.63	2.86	8.31	35.8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33.47	1.95	9.70	41.36
中 年 級	100.00	40.01	2.71	8.97	29.13
高 年 級	100.00	36.48	1.08	16.03	22.79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38.44	2.32	9.28	31.79
遲 緩	100.00	21.51	0.26	19.56	47.19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38.87	2.27	9.05	31.41
遲 緩	100.00	21.35	0.81	19.52	47.2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34.22	3.00	8.44	36.33
2 位	100.00	36.94	2.17	10.59	35.62
3 位	100.00	37.73	1.54	11.10	30.62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29.76	2.35	11.06	33.06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43.45	3.96	9.04	23.40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36.84	1.68	10.92	34.57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24.83	1.14	10.75	46.24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00.00	25.21	-	13.54	41.04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37.72	2.16	10.83	32.32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31.78	1.27	8.76	37.29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25.77	-	12.11	43.39
其 他	100.00	29.57	3.61	7.90	42.89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30.30	6.06	13.64	15.15
小 康	100.00	39.60	2.56	10.66	28.82
清 寒	100.00	29.24	0.87	10.38	44.84

表19. 受訪學童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續完）

單位：%

項 目 別	喜 歡 打 電 玩	需 幫 忙 家 庭 生 計	需 照 顧 年 幼 的 弟 妹	上 才 班	其 他
總 計	5.75	1.41	3.28	0.62	6.2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5.75	1.42	3.30	0.62	6.28
北部區域	7.25	2.26	3.16	0.74	5.14
中部區域	3.68	1.60	3.01	0.12	8.19
南部區域	5.61	0.65	3.60	1.10	4.83
東部區域	21.40	-	5.12	-	11.63
金馬地區	5.19	-	1.30	-	2.60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9.38	0.96	1.53	0.45	6.56
女	1.22	1.98	5.47	0.83	5.8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95	0.67	2.28	0.37	8.25
中 年 級	7.17	2.14	4.28	0.75	4.84
高 年 級	12.92	1.97	4.01	1.02	3.71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6.27	1.47	3.45	0.71	6.27
遲 緩	2.21	1.02	2.13	-	6.12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6.46	1.54	3.43	0.69	6.28
遲 緩	1.69	0.66	2.42	0.22	6.09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7.33	0.56	2.44	1.00	6.67
2 位	5.09	1.39	1.66	0.39	6.15
3 位	6.11	1.57	4.70	0.67	5.95
4 位 及 以 上	6.12	1.88	7.18	1.18	7.41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8.25	0.93	3.45	1.07	6.43
溝 通 無 困 難	5.14	1.18	3.06	0.44	6.19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4.90	3.67	3.32	0.61	4.55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3.54	0.83	5.00	0.63	10.21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5.69	1.30	3.62	0.59	5.77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4.94	2.82	2.12	0.42	10.59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7.27	0.88	2.64	-	7.93
其 他	6.55	1.58	-	2.03	5.8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6.06	-	4.55	4.55	19.70
小 康	6.87	1.01	3.20	0.75	6.52
清 寒	3.32	2.32	3.43	0.24	5.36

表20.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原屬國籍狀況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越 南	印 尼	泰 國	菲 律 賓	柬 埔 寨	馬 來 西 亞	緬 甸	新 加 坡
總 計	24 286	5 481	12 642	1 583	2 689	277	517	1 005	9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5 449	12 555	1 579	2 680	277	507	1 005	92
北 部 區 域	9 184	2 061	4 233	789	606	110	407	894	84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725	4 650	384	227	14	59	74	3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509	3 349	364	1 835	140	41	25	5
東 部 區 域	556	154	323	42	12	13	-	12	-
金 馬 地 區	142	32	87	4	9	-	10	-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2 345	2 758	6 356	828	1 341	169	303	534	56
女	11 941	2 723	6 286	755	1 348	108	214	471	3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3 672	6 162	690	1 191	230	151	377	36
中 年 級	7 785	1 232	4 506	483	999	29	168	336	32
高 年 級	3 992	577	1 974	410	499	18	198	292	24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870	1 191	238	333	51	59	176	30
2 位	12 538	3 002	6 415	773	1 273	149	287	592	47
3 位	7 046	1 224	4 070	423	885	60	158	214	12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385	966	149	198	17	13	23	3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4 678	10 915	1 311	2 178	229	454	923	72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392	627	82	221	29	12	27	6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174	580	114	155	-	41	36	11
其 他	1 019	237	520	76	135	19	10	19	3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70	114	23	36	3	17	23	3
小 康	18 501	4 121	9 585	1 245	1 927	212	456	884	71
清 寒	5 496	1 290	2 943	315	726	62	44	98	18

表20.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原屬國籍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越 南	印 尼	泰 國	菲 律 賓	柬 埔 寨	馬 來 西 亞	緬 甸	新 加 坡
總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99.42	99.42	99.31	99.75	99.67	100.00	98.07	100.00	100.00
北 部 區 域	37.82	37.60	33.48	49.84	22.54	39.71	78.72	88.96	91.30
中 部 區 域	29.38	31.47	36.78	24.26	8.44	5.05	11.41	7.36	3.26
南 部 區 域	29.93	27.53	26.49	22.99	68.24	50.54	7.93	2.49	5.43
東 部 區 域	2.29	2.81	2.55	2.65	0.45	4.69	-	1.19	-
金 馬 地 區	0.58	0.58	0.69	0.25	0.33	-	1.93	-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50.83	50.32	50.28	52.31	49.87	61.01	58.61	53.13	60.87
女	49.17	49.68	49.72	47.69	50.13	38.99	41.39	46.87	39.1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51.51	67.00	48.74	43.59	44.29	83.03	29.21	37.51	39.13
中 年 級	32.06	22.48	35.64	30.51	37.15	10.47	32.50	33.43	34.78
高 年 級	16.44	10.53	15.61	25.90	18.56	6.50	38.30	29.05	26.09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2.14	15.87	9.42	15.03	12.38	18.41	11.41	17.51	32.61
2 位	51.63	54.77	50.74	48.83	47.34	53.79	55.51	58.91	51.09
3 位	29.01	22.33	32.19	26.72	32.91	21.66	30.56	21.29	13.04
4 位 及 以 上	7.22	7.02	7.64	9.41	7.36	6.14	2.51	2.29	3.26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85.48	85.35	86.34	82.82	81.00	82.67	87.81	91.84	78.26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5.75	7.15	4.96	5.18	8.22	10.47	2.32	2.69	6.52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4.57	3.17	4.59	7.20	5.76	-	7.93	3.58	11.96
其 他	4.20	4.32	4.11	4.80	5.02	6.86	1.93	1.89	3.26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19	1.28	0.90	1.45	1.34	1.08	3.29	2.29	3.26
小 康	76.18	75.19	75.82	78.65	71.66	76.53	88.20	87.96	77.17
清 寒	22.63	23.54	23.28	19.90	27.00	22.38	8.51	9.75	19.57

表21.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教育程度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不 識 字	小 學 (含自修 、識字)	國 (初) 中	高 中 (職)	專 科、 大 學	研 究 所 以 上
總 計	24 286	3 692	8 845	6 391	3 943	1 386	29
按 區 域 別							
臺 灣 地 區	24 144	3 643	8 789	6 381	3 926	1 379	26
北 部 區 域	9 184	989	2 914	2 470	1 962	829	20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470	2 961	1 783	716	202	4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074	2 685	2 039	1 133	335	2
東 部 區 域	556	110	229	89	115	13	-
金 馬 地 區	142	49	56	10	17	7	3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2 001	4 556	3 277	1 874	627	10
女	11 941	1 691	4 289	3 114	2 069	759	19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028	4 643	3 278	1 923	620	17
中 年 級	7 785	1 168	2 909	1 972	1 282	451	3
高 年 級	3 992	496	1 293	1 141	738	315	9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3 187	8 062	5 931	3 751	1 326	29
遲 緩	2 000	505	783	460	192	60	-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3 100	7 904	5 896	3 774	1 318	29
遲 緩	2 265	592	941	495	169	68	-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488	976	775	464	242	3
2 位	12 538	1 768	4 617	3 275	2 098	757	23
3 位	7 046	1 153	2 571	1 952	1 038	329	3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283	681	389	343	58	-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別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666	1 987	1 801	1 392	596	19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2 135	5 750	3 864	2 184	630	1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567	871	579	315	112	-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324	237	147	52	48	-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3 106	7 467	5 454	3 491	1 218	24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43	589	377	147	40	-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173	398	285	184	66	5
其 他	1 019	170	391	275	121	62	-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24	55	65	81	62	2
小 康	18 501	2 441	6 433	5 109	3 304	1 189	25
清 寒	5 496	1 227	2 357	1 217	558	135	2

表21.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教育程度（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不 識 字	小 學 (含自修 、識字)	國 (初) 中	高 中 (職)	專 科、 大 學	研 究 所 以 上
總 計	100.00	15.20	36.42	26.32	16.24	5.71	0.12
按 區 域 別							
臺灣地區	100.00	15.09	36.40	26.43	16.26	5.71	0.11
北部區域	100.00	10.77	31.73	26.89	21.36	9.03	0.22
中部區域	100.00	20.60	41.49	24.99	10.03	2.83	0.06
南部區域	100.00	14.78	36.94	28.05	15.59	4.61	0.03
東部區域	100.00	19.78	41.19	16.01	20.68	2.34	-
金馬地區	100.00	34.51	39.44	7.04	11.97	4.93	2.11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6.21	36.91	26.55	15.18	5.08	0.08
女	100.00	14.16	35.92	26.08	17.33	6.36	0.16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6.21	37.12	26.21	15.37	4.96	0.14
中 年 級	100.00	15.00	37.37	25.33	16.47	5.79	0.04
高 年 級	100.00	12.42	32.39	28.58	18.49	7.89	0.23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4.30	36.18	26.61	16.83	5.95	0.13
遲 緩	100.00	25.25	39.15	23.00	9.60	3.00	-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14.08	35.89	26.77	17.14	5.99	0.13
遲 緩	100.00	26.14	41.55	21.85	7.46	3.00	-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16.55	33.11	26.29	15.74	8.21	0.10
2 位	100.00	14.10	36.82	26.12	16.73	6.04	0.18
3 位	100.00	16.36	36.49	27.70	14.73	4.67	0.04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6.13	38.83	22.18	19.56	3.31	-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別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10.31	30.75	27.87	21.54	9.22	0.29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14.65	39.46	26.51	14.99	4.32	0.07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23.20	35.64	23.69	12.89	4.58	-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40.10	29.33	18.19	6.44	5.94	-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4.96	35.97	26.27	16.82	5.87	0.12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7.41	42.19	27.01	10.53	2.87	-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5.57	35.82	25.65	16.56	5.94	0.45
其 他	100.00	16.68	38.37	26.99	11.87	6.08	-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8.30	19.03	22.49	28.03	21.45	0.69
小 康	100.00	13.19	34.77	27.61	17.86	6.43	0.14
清 寒	100.00	22.33	42.89	22.14	10.15	2.46	0.04

表22.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語言溝通能力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對 答 如 流	溝 通 無 困 難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多
總 計	24 286	6 461	14 573	2 444	80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6 421	14 491	2 428	804
北 部 區 域	9 184	2 863	5 210	844	267
中 部 區 域	7 136	1 770	4 484	641	241
南 部 區 域	7 268	1 625	4 477	919	247
東 部 區 域	556	163	320	24	49
金 馬 地 區	142	40	82	16	4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3 201	7 347	1 316	481
女	11 941	3 260	7 226	1 128	327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2 867	7 685	1 479	478
中 年 級	7 785	2 202	4 757	630	196
高 年 級	3 992	1 392	2 131	335	13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6 178	13 513	1 982	613
遲 緩	2 000	283	1 060	462	19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6 151	13 279	1 978	613
遲 緩	2 265	310	1 294	466	195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715	1 699	387	147
2 位	12 538	3 368	7 605	1 173	392
3 位	7 046	1 923	4 229	708	186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455	1 040	176	83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5 742	12 527	1 975	516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227	857	154	15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77	645	177	12
其 他	1 019	215	544	138	122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165	107	17	-
小 康	18 501	5 324	11 033	1 709	435
清 寒	5 496	972	3 433	718	373

表22. 受訪學童之外籍父（母）語言溝通能力（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對 答 如 流	溝 通 無 困 難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多
總 計	100.00	26.60	60.01	10.06	3.33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26.59	60.02	10.06	3.33
北 部 區 域	100.00	31.17	56.73	9.19	2.91
中 部 區 域	100.00	24.80	62.84	8.98	3.38
南 部 區 域	100.00	22.36	61.60	12.64	3.40
東 部 區 域	100.00	29.32	57.55	4.32	8.81
金 馬 地 區	100.00	28.17	57.75	11.27	2.8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25.93	59.51	10.66	3.90
女	100.00	27.30	60.51	9.45	2.7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22.92	61.44	11.82	3.82
中 年 級	100.00	28.29	61.10	8.09	2.52
高 年 級	100.00	34.87	53.38	8.39	3.36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27.72	60.63	8.89	2.75
遲 緩	100.00	14.15	53.00	23.10	9.7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27.93	60.30	8.98	2.78
遲 緩	100.00	13.69	57.13	20.57	8.61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24.25	57.63	13.13	4.99
2 位	100.00	26.86	60.66	9.36	3.13
3 位	100.00	27.29	60.02	10.05	2.64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25.94	59.29	10.03	4.73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27.66	60.34	9.51	2.4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16.26	61.39	11.03	11.32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24.93	58.06	15.93	1.08
其 他	100.00	21.10	53.39	13.54	11.97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57.09	37.02	5.88	-
小 康	100.00	28.78	59.63	9.24	2.35
清 寒	100.00	17.69	62.46	13.06	6.79

表23.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父 親	母 親	祖 父 母	其 他
總 計	24 286	18 629	3 751	677	1 229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24 144	18 505	3 741	671	1 227
北部區域	9 184	7 127	1 261	158	638
中部區域	7 136	5 453	1 164	260	259
南部區域	7 268	5 523	1 222	232	291
東部區域	556	402	94	21	39
金馬地區	142	124	10	6	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9 417	1 884	398	646
女	11 941	9 212	1 867	279	58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9 854	1 670	342	643
中 年 級	7 785	5 895	1 296	209	385
高 年 級	3 992	2 880	785	126	201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17 105	3 468	597	1 116
遲 緩	2 000	1 524	283	80	113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16 943	3 411	564	1 103
遲 緩	2 265	1 686	340	113	126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2 026	564	158	200
2 位	12 538	9 673	1 893	319	653
3 位	7 046	5 576	1 023	164	283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1 354	271	36	93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4 919	1 026	139	377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11 272	2 268	348	685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 842	392	103	107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808	596	65	87	60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16 770	2 699	256	1 035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1 168	57	103	68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182	854	39	36
其 他	1 019	509	141	279	90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234	27	17	11
小 康	18 501	14 984	2 183	364	970
清 寒	5 496	3 411	1 541	296	248

表23. 受訪學童之家計負責人（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父 親	母 親	祖 父 母	其 他
總 計	100.00	76.71	15.45	2.79	5.0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76.64	15.49	2.78	5.08
北部區域	100.00	77.60	13.73	1.72	6.95
中部區域	100.00	76.42	16.31	3.64	3.63
南部區域	100.00	75.99	16.81	3.19	4.00
東部區域	100.00	72.30	16.91	3.78	7.01
金馬地區	100.00	87.32	7.04	4.23	1.41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76.28	15.26	3.22	5.23
女	100.00	77.15	15.64	2.34	4.88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78.78	13.35	2.73	5.14
中 年 級	100.00	75.72	16.65	2.68	4.95
高 年 級	100.00	72.14	19.66	3.16	5.0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76.75	15.56	2.68	5.01
遲 緩	100.00	76.20	14.15	4.00	5.65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76.94	15.49	2.56	5.01
遲 緩	100.00	74.44	15.01	4.99	5.56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68.72	19.13	5.36	6.78
2 位	100.00	77.15	15.10	2.54	5.21
3 位	100.00	79.14	14.52	2.33	4.02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77.19	15.45	2.05	5.30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外 籍 配 偶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76.13	15.88	2.15	5.8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77.35	15.56	2.39	4.70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75.37	16.04	4.21	4.38
語 言 不 通 隔 閼 多	100.00	73.76	8.04	10.77	7.43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80.78	13.00	1.23	4.99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83.67	4.08	7.38	4.87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16.38	76.87	3.51	3.24
其 他	100.00	49.95	13.84	27.38	8.83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80.97	9.34	5.88	3.81
小 康	100.00	80.99	11.80	1.97	5.24
清 寒	100.00	62.06	28.04	5.39	4.51

表24. 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住 家 裡				其 他
		與 父 母 同 住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祖 孫 兩 代	
總 計	24 286	20 760	1 396	1 111	836	183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20 624	1 392	1 109	836	183
北 部 區 域	9 184	8 037	384	419	241	103
中 部 區 域	7 136	6 002	481	316	298	39
南 部 區 域	7 268	6 126	485	340	276	41
東 部 區 域	556	459	42	34	21	-
金 馬 地 區	142	136	4	2	-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2 345	10 437	737	549	522	100
女	11 941	10 323	659	562	314	83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10 846	686	471	411	95
中 年 級	7 785	6 567	520	360	278	60
高 年 級	3 992	3 347	190	280	147	2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2 222	264	200	208	54
2 位	12 538	10 761	784	508	406	79
3 位	7 046	6 202	308	315	180	41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1 575	40	88	42	9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父 母 語 言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5 742	227	277	163	52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12 527	857	645	460	84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 975	154	177	125	13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516	158	12	88	34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289	261	4	2	3	19
小 康	18 501	16 579	748	544	533	97
清 寒	5 496	3 920	644	565	300	67

表24. 受訪學童目前居住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住 家 裡				其 他
		與 父 母 同 住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祖 孫 兩 代	
總 計	100.00	85.48	5.75	4.57	3.44	0.7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85.42	5.77	4.59	3.46	0.76
北 部 區 域	100.00	87.51	4.18	4.56	2.62	1.12
中 部 區 域	100.00	84.11	6.74	4.43	4.18	0.55
南 部 區 域	100.00	84.29	6.67	4.68	3.80	0.56
東 部 區 域	100.00	82.55	7.55	6.12	3.78	-
金 馬 地 區	100.00	95.77	2.82	1.41	-	-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00.00	84.54	5.97	4.45	4.23	0.81
女	100.00	86.45	5.52	4.71	2.63	0.70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86.71	5.48	3.77	3.29	0.76
中 年 級	100.00	84.35	6.68	4.62	3.57	0.77
高 年 級	100.00	83.84	4.76	7.01	3.68	0.70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75.37	8.96	6.78	7.06	1.83
2 位	100.00	85.83	6.25	4.05	3.24	0.63
3 位	100.00	88.02	4.37	4.47	2.55	0.58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89.79	2.28	5.02	2.39	0.51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父 母 語 言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88.87	3.51	4.29	2.52	0.80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85.96	5.88	4.43	3.16	0.58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80.81	6.30	7.24	5.11	0.53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63.86	19.55	1.49	10.89	4.21
目 前 家 境 情 況						
富 裕	100.00	90.31	1.38	0.69	1.04	6.57
小 康	100.00	89.61	4.04	2.94	2.88	0.52
清 寒	100.00	71.32	11.72	10.28	5.46	1.22

表25. 受訪學童目前家境狀況

單位：人

項 目 別	總 計	富 裕	小 康	清 寒
總 計	24 286	289	18 501	5 49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4 144	283	18 387	5 474
北 部 區 域	9 184	114	7 613	1 457
中 部 區 域	7 136	76	5 034	2 026
南 部 區 域	7 268	93	5 381	1 794
東 部 區 域	556	-	359	197
金 馬 地 區	142	6	114	22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2 345	113	9 236	2 996
女	11 941	176	9 265	2 500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2 509	139	9 415	2 955
中 年 級	7 785	92	5 986	1 707
高 年 級	3 992	58	3 100	834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22 286	273	17 301	4 712
遲 緩	2 000	16	1 200	784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22 021	269	17 134	4 618
遲 緩	2 265	20	1 367	878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2 948	49	2 232	667
2 位	12 538	155	9 822	2 561
3 位	7 046	64	5 251	1 731
4 位 及 以 上	1 754	21	1 196	537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配 偶 語 言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6 461	165	5 324	972
溝 通 無 困 難	14 573	107	11 033	3 433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2 444	17	1 709	718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808	-	435	373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20 760	261	16 579	3 920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 396	4	748	644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 111	2	544	565
其 他	1 019	22	630	367

表25. 受訪學童目前家境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富 裕	小 康	清 寒
總 計	100.00	1.19	76.18	22.63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17	76.16	22.67
北 部 區 域	100.00	1.24	82.89	15.86
中 部 區 域	100.00	1.07	70.54	28.39
南 部 區 域	100.00	1.28	74.04	24.68
東 部 區 域	100.00	-	64.57	35.43
金 馬 地 區	100.00	4.23	80.28	15.49
按 學 童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0.92	74.82	24.27
女	100.00	1.47	77.59	20.94
就 讀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1.11	75.27	23.62
中 年 級	100.00	1.18	76.89	21.93
高 年 級	100.00	1.45	77.66	20.89
語 言 發 展 狀 況				
正 常	100.00	1.22	77.63	21.14
遲 緩	100.00	0.80	60.00	39.20
認 知 功 能 狀 況				
正 常	100.00	1.22	77.81	20.97
遲 緩	100.00	0.88	60.35	38.76
兄 弟 姊 妹 數				
1 位	100.00	1.66	75.71	22.63
2 位	100.00	1.24	78.34	20.43
3 位	100.00	0.91	74.52	24.57
4 位 及 以 上	100.00	1.20	68.19	30.62
按 家 庭 狀 況 分				
配 偶 語 言 溝 通 能 力				
對 答 如 流	100.00	2.55	82.40	15.04
溝 通 無 困 難	100.00	0.73	75.71	23.56
需 猜 測 對 方 意 思	100.00	0.70	69.93	29.38
語 言 不 通 隔 閔 多	100.00	-	53.84	46.16
學 童 目 前 居 住 狀 況				
與 父 母 同 住	100.00	1.26	79.86	18.88
僅 與 父 親 同 住	100.00	0.29	53.58	46.13
僅 與 母 親 同 住	100.00	0.18	48.96	50.86
其 他	100.00	2.16	61.83	36.02

表26. 導師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人數分布狀況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1人	2人	3人	4人	5人	6人 及以上
總 計	3 616	1 797	946	472	198	106	9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3 573	1 776	934	467	195	105	96
北部區域	1 837	1 079	474	182	57	22	23
中部區域	803	335	219	120	62	37	30
南部區域	905	348	235	160	73	46	43
東部區域	28	14	6	5	3	-	-
金馬地區	43	21	12	5	3	1	1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384	187	96	39	23	18
女	2 869	1 413	759	376	159	83	79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617	412	221	106	62	63
中 年 級	1 313	651	346	185	69	37	25
高 年 級	822	529	188	66	23	7	9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73	63	23	10	10	10
1 - 未 滿 3 年	418	178	113	62	34	17	14
3 - 未 滿 5 年	551	274	120	87	29	22	19
5 - 未 滿 10 年	948	479	233	129	61	26	20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590	336	127	49	29	27
20 年 以 上	352	203	81	44	15	2	7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92	39	16	6	1	1
10 - 19 人	336	105	118	59	35	12	7
20 - 29 人	694	237	165	121	66	59	46
30 - 32 人	796	397	203	105	47	16	28
33 - 35 人	1 424	832	371	151	40	16	14
36 人 以 上	211	134	50	20	4	2	1

表26. 導師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人數分布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1人	2人	3人	4人	5人	6人 及以上
總 計	100.00	49.70	26.16	13.05	5.48	2.93	2.6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49.71	26.14	13.07	5.46	2.94	2.69
北部區域	100.00	58.74	25.80	9.91	3.10	1.20	1.25
中部區域	100.00	41.72	27.27	14.94	7.72	4.61	3.74
南部區域	100.00	38.45	25.97	17.68	8.07	5.08	4.75
東部區域	100.00	50.00	21.43	17.86	10.71	-	-
金馬地區	100.00	48.84	27.91	11.63	6.98	2.33	2.3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00.00	51.41	25.03	12.85	5.22	3.08	2.41
女	100.00	49.25	26.46	13.11	5.54	2.89	2.75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41.66	27.82	14.92	7.16	4.19	4.25
中 年 級	100.00	49.58	26.35	14.09	5.26	2.82	1.90
高 年 級	100.00	64.36	22.87	8.03	2.80	0.85	1.09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38.62	33.33	12.17	5.29	5.29	5.2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42.58	27.03	14.83	8.13	4.07	3.35
3 - 未 滿 5 年	100.00	49.73	21.78	15.79	5.26	3.99	3.45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50.53	24.58	13.61	6.43	2.74	2.11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50.95	29.02	10.97	4.23	2.50	2.33
20 年 以 上	100.00	57.67	23.01	12.50	4.26	0.57	1.99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59.35	25.16	10.32	3.87	0.65	0.65
10 - 19 人	100.00	31.25	35.12	17.56	10.42	3.57	2.08
20 - 29 人	100.00	34.15	23.78	17.44	9.51	8.50	6.63
30 - 32 人	100.00	49.87	25.50	13.19	5.90	2.01	3.52
33 - 35 人	100.00	58.43	26.05	10.60	2.81	1.12	0.98
36 人 以 上	100.00	63.51	23.70	9.48	1.90	0.95	0.47

表27.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語文領域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434	424	1 363	1 109	28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3 573	428	419	1 351	1 091	284
北部區域	1 837	240	221	704	521	151
中部區域	803	91	90	316	242	64
南部區域	905	95	106	319	319	66
東部區域	28	2	2	12	9	3
金馬地區	43	6	5	12	18	2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747	107	109	262	223	46
女	2 869	327	315	1 101	886	240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42	141	559	503	136
中 年 級	1 313	158	163	503	391	98
高 年 級	822	134	120	301	215	52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22	20	73	60	14
1 - 未 滿 3 年	418	47	52	153	136	30
3 - 未 滿 5 年	551	67	70	207	166	41
5 - 未 滿 10 年	948	109	120	345	296	78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43	120	441	351	103
20 年 以 上	352	46	42	144	100	20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21	23	57	45	9
10 - 19 人	336	43	30	123	110	30
20 - 29 人	694	81	83	228	245	57
30 - 32 人	796	94	105	291	245	61
33 - 35 人	1 424	173	162	577	397	115
36 人 以 上	211	22	21	87	67	14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307	247	636	459	148
2 人	946	87	107	379	299	74
3 人	472	19	44	202	176	31
4 人	198	11	11	70	89	17
5 人	106	6	6	45	41	8
6 人 以 上	97	4	9	31	45	8

表27.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語文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12.00	11.73	37.69	30.67	7.91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1.98	11.73	37.81	30.53	7.95
北 部 區 域	100.00	13.06	12.03	38.32	28.36	8.22
中 部 區 域	100.00	11.33	11.21	39.35	30.14	7.97
南 部 區 域	100.00	10.50	11.71	35.25	35.25	7.29
東 部 區 域	100.00	7.14	7.14	42.86	32.14	10.71
金 馬 地 區	100.00	13.95	11.63	27.91	41.86	4.65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4.32	14.59	35.07	29.85	6.16
女	100.00	11.40	10.98	38.38	30.88	8.37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9.59	9.52	37.74	33.96	9.18
中 年 級	100.00	12.03	12.41	38.31	29.78	7.46
高 年 級	100.00	16.30	14.60	36.62	26.16	6.33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11.64	10.58	38.62	31.75	7.41
1 - 未 滿 3 年	100.00	11.24	12.44	36.60	32.54	7.18
3 - 未 滿 5 年	100.00	12.16	12.70	37.57	30.13	7.44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11.50	12.66	36.39	31.22	8.23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12.35	10.36	38.08	30.31	8.89
20 年 以 上	100.00	13.07	11.93	40.91	28.41	5.68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3.55	14.84	36.77	29.03	5.81
10 - 19 人	100.00	12.80	8.93	36.61	32.74	8.93
20 - 29 人	100.00	11.67	11.96	32.85	35.30	8.21
30 - 32 人	100.00	11.81	13.19	36.56	30.78	7.66
33 - 35 人	100.00	12.15	11.38	40.52	27.88	8.08
36 人 以 上	100.00	10.43	9.95	41.23	31.75	6.64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7.08	13.75	35.39	25.54	8.24
2 人	100.00	9.20	11.31	40.06	31.61	7.82
3 人	100.00	4.03	9.32	42.80	37.29	6.57
4 人	100.00	5.56	5.56	35.35	44.95	8.59
5 人	100.00	5.66	5.66	42.45	38.68	7.55
6 人 以 上	100.00	4.12	9.28	31.96	46.39	8.25

表28.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數學領域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359	419	1 434	1 038	36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3 573	356	412	1 419	1 023	363
北 部 區 域	1 837	214	220	751	487	165
中 部 區 域	803	68	89	324	230	92
南 部 區 域	905	72	100	333	296	104
東 部 區 域	28	2	3	11	10	2
金 馬 地 區	43	3	7	15	15	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87	108	260	211	81
女	2 869	272	311	1 174	827	285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19	160	626	451	125
中 年 級	1 313	137	149	518	368	141
高 年 級	822	103	110	290	219	100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5	21	83	55	15
1 - 未 滿 3 年	418	33	55	155	137	38
3 - 未 滿 5 年	551	61	68	221	145	56
5 - 未 滿 10 年	948	94	109	379	271	95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18	120	465	321	134
20 年 以 上	352	38	46	131	109	28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5	18	55	50	17
10 - 19 人	336	33	35	134	101	33
20 - 29 人	694	62	80	262	223	67
30 - 32 人	796	81	90	310	223	92
33 - 35 人	1 424	152	173	580	384	135
36 人 以 上	211	16	23	93	57	22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55	255	655	415	217
2 人	946	75	89	410	303	69
3 人	472	15	41	200	166	50
4 人	198	7	17	85	77	12
5 人	106	4	8	47	38	9
6 人 以 上	97	3	9	37	39	9

表28.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數學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9.93	11.59	39.66	28.71	10.1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9.96	11.53	39.71	28.63	10.16
北 部 區 域	100.00	11.65	11.98	40.88	26.51	8.98
中 部 區 域	100.00	8.47	11.08	40.35	28.64	11.46
南 部 區 域	100.00	7.96	11.05	36.80	32.71	11.49
東 部 區 域	100.00	7.14	10.71	39.29	35.71	7.14
金 馬 地 區	100.00	6.98	16.28	34.88	34.88	6.98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1.65	14.46	34.81	28.25	10.84
女	100.00	9.48	10.84	40.92	28.83	9.93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8.04	10.80	42.27	30.45	8.44
中 年 級	100.00	10.43	11.35	39.45	28.03	10.74
高 年 級	100.00	12.53	13.38	35.28	26.64	12.17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7.94	11.11	43.92	29.10	7.94
1 - 未 滿 3 年	100.00	7.89	13.16	37.08	32.78	9.09
3 - 未 滿 5 年	100.00	11.07	12.34	40.11	26.32	10.16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9.92	11.50	39.98	28.59	10.02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10.19	10.36	40.16	27.72	11.57
20 年 以 上	100.00	10.80	13.07	37.22	30.97	7.95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9.68	11.61	35.48	32.26	10.97
10 - 19 人	100.00	9.82	10.42	39.88	30.06	9.82
20 - 29 人	100.00	8.93	11.53	37.75	32.13	9.65
30 - 32 人	100.00	10.18	11.31	38.94	28.02	11.56
33 - 35 人	100.00	10.67	12.15	40.73	26.97	9.48
36 人 以 上	100.00	7.58	10.90	44.08	27.01	10.43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4.19	14.19	36.45	23.09	12.08
2 人	100.00	7.93	9.41	43.34	32.03	7.29
3 人	100.00	3.18	8.69	42.37	35.17	10.59
4 人	100.00	3.54	8.59	42.93	38.89	6.06
5 人	100.00	3.77	7.55	44.34	35.85	8.49
6 人 以 上	100.00	3.09	9.28	38.14	40.21	9.28

表29.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自然與生活科技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324	381	1 979	775	15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3 573	322	374	1 960	762	155
北 部 區 域	1 837	201	195	1 006	359	76
中 部 區 域	803	61	83	460	163	36
南 部 區 域	905	58	95	479	232	41
東 部 區 域	28	2	1	15	8	2
金 馬 地 區	43	2	7	19	13	2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81	113	361	163	29
女	2 869	243	268	1 618	612	128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10	129	885	298	59
中 年 級	1 313	118	148	681	304	62
高 年 級	822	96	104	413	173	36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5	14	117	37	6
1 - 未 滿 3 年	418	29	49	238	91	11
3 - 未 滿 5 年	551	50	64	302	118	17
5 - 未 滿 10 年	948	88	94	532	187	47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09	116	612	261	60
20 年 以 上	352	33	44	178	81	16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4	17	86	32	6
10 - 19 人	336	26	40	185	73	12
20 - 29 人	694	59	67	390	148	30
30 - 32 人	796	73	89	413	183	38
33 - 35 人	1 424	136	153	783	285	67
36 人 以 上	211	16	15	122	54	4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36	239	888	345	89
2 人	946	65	84	545	216	36
3 人	472	11	33	291	117	20
4 人	198	7	11	120	55	5
5 人	106	3	5	73	22	3
6 人 以 上	97	2	9	62	20	4

表29.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自然與生活科技（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8.96	10.54	54.73	21.43	4.3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9.01	10.47	54.86	21.33	4.34
北 部 區 域	100.00	10.94	10.62	54.76	19.54	4.14
中 部 區 域	100.00	7.60	10.34	57.29	20.30	4.48
南 部 區 域	100.00	6.41	10.50	52.93	25.64	4.53
東 部 區 域	100.00	7.14	3.57	53.57	28.57	7.14
金 馬 地 區	100.00	4.65	16.28	44.19	30.23	4.65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0.84	15.13	48.33	21.82	3.88
女	100.00	8.47	9.34	56.40	21.33	4.46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7.43	8.71	59.76	20.12	3.98
中 年 級	100.00	8.99	11.27	51.87	23.15	4.72
高 年 級	100.00	11.68	12.65	50.24	21.05	4.38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7.94	7.41	61.90	19.58	3.17
1 - 未 滿 3 年	100.00	6.94	11.72	56.94	21.77	2.63
3 - 未 滿 5 年	100.00	9.07	11.62	54.81	21.42	3.09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9.28	9.92	56.12	19.73	4.96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9.41	10.02	52.85	22.54	5.18
20 年 以 上	100.00	9.38	12.50	50.57	23.01	4.55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9.03	10.97	55.48	20.65	3.87
10 - 19 人	100.00	7.74	11.90	55.06	21.73	3.57
20 - 29 人	100.00	8.50	9.65	56.20	21.33	4.32
30 - 32 人	100.00	9.17	11.18	51.88	22.99	4.77
33 - 35 人	100.00	9.55	10.74	54.99	20.01	4.71
36 人 以 上	100.00	7.58	7.11	57.82	25.59	1.90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3.13	13.30	49.42	19.20	4.95
2 人	100.00	6.87	8.88	57.61	22.83	3.81
3 人	100.00	2.33	6.99	61.65	24.79	4.24
4 人	100.00	3.54	5.56	60.61	27.78	2.53
5 人	100.00	2.83	4.72	68.87	20.75	2.83
6 人 以 上	100.00	2.06	9.28	63.92	20.62	4.12

表30.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社會領域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306	369	2 026	775	14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3 573	303	366	2 001	765	138
北部區域	1 837	186	199	1 020	357	75
中部區域	803	57	75	469	176	26
南部區域	905	58	90	496	226	35
東部區域	28	2	2	16	6	2
金馬地區	43	3	3	25	10	2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82	97	363	178	27
女	2 869	224	272	1 663	597	113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95	130	909	296	51
中 年 級	1 313	117	139	702	304	51
高 年 級	822	94	100	415	175	38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5	12	129	29	4
1 - 未 滿 3 年	418	29	44	249	88	8
3 - 未 滿 5 年	551	48	57	315	115	16
5 - 未 滿 10 年	948	80	100	534	191	43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03	111	613	275	56
20 年 以 上	352	31	45	186	77	13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3	16	82	40	4
10 - 19 人	336	21	33	201	72	9
20 - 29 人	694	55	68	383	163	25
30 - 32 人	796	77	91	430	163	35
33 - 35 人	1 424	126	146	806	285	61
36 人 以 上	211	14	15	124	52	6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26	218	931	339	83
2 人	946	57	91	557	210	31
3 人	472	10	39	289	118	16
4 人	198	6	11	121	56	4
5 人	106	4	4	66	30	2
6 人 以 上	97	3	6	62	22	4

表30.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社會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8.46	10.20	56.03	21.43	3.8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8.48	10.24	56.00	21.41	3.86
北 部 區 域	100.00	10.13	10.83	55.53	19.43	4.08
中 部 區 域	100.00	7.10	9.34	58.41	21.92	3.24
南 部 區 域	100.00	6.41	9.94	54.81	24.97	3.87
東 部 區 域	100.00	7.14	7.14	57.14	21.43	7.14
金 馬 地 區	100.00	6.98	6.98	58.14	23.26	4.65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0.98	12.99	48.59	23.83	3.61
女	100.00	7.81	9.48	57.96	20.81	3.94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6.41	8.78	61.38	19.99	3.44
中 年 級	100.00	8.91	10.59	53.47	23.15	3.88
高 年 級	100.00	11.44	12.17	50.49	21.29	4.62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7.94	6.35	68.25	15.34	2.12
1 - 未 滿 3 年	100.00	6.94	10.53	59.57	21.05	1.91
3 - 未 滿 5 年	100.00	8.71	10.34	57.17	20.87	2.90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8.44	10.55	56.33	20.15	4.54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8.89	9.59	52.94	23.75	4.84
20 年 以 上	100.00	8.81	12.78	52.84	21.88	3.69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8.39	10.32	52.90	25.81	2.58
10 - 19 人	100.00	6.25	9.82	59.82	21.43	2.68
20 - 29 人	100.00	7.93	9.80	55.19	23.49	3.60
30 - 32 人	100.00	9.67	11.43	54.02	20.48	4.40
33 - 35 人	100.00	8.85	10.25	56.60	20.01	4.28
36 人 以 上	100.00	6.64	7.11	58.77	24.64	2.84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2.58	12.13	51.81	18.86	4.62
2 人	100.00	6.03	9.62	58.88	22.20	3.28
3 人	100.00	2.12	8.26	61.23	25.00	3.39
4 人	100.00	3.03	5.56	61.11	28.28	2.02
5 人	100.00	3.77	3.77	62.26	28.30	1.89
6 人 以 上	100.00	3.09	6.19	63.92	22.68	4.12

表31.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藝文領域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328	467	2 133	578	11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3 573	325	459	2 113	567	109
北 部 區 域	1 837	190	250	1 060	287	50
中 部 區 域	803	68	103	497	112	23
南 部 區 域	905	67	102	539	162	35
東 部 區 域	28	-	4	17	6	1
金 馬 地 區	43	3	8	20	11	1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80	122	427	99	19
女	2 869	248	345	1 706	479	91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06	156	901	270	48
中 年 級	1 313	120	175	787	201	30
高 年 級	822	102	136	445	107	32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9	20	120	27	3
1 - 未 滿 3 年	418	30	56	263	62	7
3 - 未 滿 5 年	551	44	86	331	74	16
5 - 未 滿 10 年	948	94	129	538	148	39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06	133	684	195	40
20 年 以 上	352	35	43	197	72	5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6	25	84	25	5
10 - 19 人	336	29	46	209	43	9
20 - 29 人	694	57	93	417	102	25
30 - 32 人	796	79	96	464	139	18
33 - 35 人	1 424	136	182	829	227	50
36 人 以 上	211	11	25	130	42	3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42	262	948	281	64
2 人	946	59	114	594	153	26
3 人	472	12	53	310	86	11
4 人	198	7	22	129	35	5
5 人	106	4	9	80	12	1
6 人 以 上	97	4	7	72	11	3

表31.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學業能力表現的看法—藝文領域（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9.07	12.91	58.99	15.98	3.0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9.10	12.85	59.14	15.87	3.05
北 部 區 域	100.00	10.34	13.61	57.70	15.62	2.72
中 部 區 域	100.00	8.47	12.83	61.89	13.95	2.86
南 部 區 域	100.00	7.40	11.27	59.56	17.90	3.87
東 部 區 域	100.00	-	14.29	60.71	21.43	3.57
金 馬 地 區	100.00	6.98	18.60	46.51	25.58	2.3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0.71	16.33	57.16	13.25	2.54
女	100.00	8.64	12.03	59.46	16.70	3.17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7.16	10.53	60.84	18.23	3.24
中 年 級	100.00	9.14	13.33	59.94	15.31	2.28
高 年 級	100.00	12.41	16.55	54.14	13.02	3.89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10.05	10.58	63.49	14.29	1.5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7.18	13.40	62.92	14.83	1.67
3 - 未 滿 5 年	100.00	7.99	15.61	60.07	13.43	2.90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9.92	13.61	56.75	15.61	4.11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9.15	11.49	59.07	16.84	3.45
20 年 以 上	100.00	9.94	12.22	55.97	20.45	1.42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0.32	16.13	54.19	16.13	3.23
10 - 19 人	100.00	8.63	13.69	62.20	12.80	2.68
20 - 29 人	100.00	8.21	13.40	60.09	14.70	3.60
30 - 32 人	100.00	9.92	12.06	58.29	17.46	2.26
33 - 35 人	100.00	9.55	12.78	58.22	15.94	3.51
36 人 以 上	100.00	5.21	11.85	61.61	19.91	1.42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3.47	14.58	52.75	15.64	3.56
2 人	100.00	6.24	12.05	62.79	16.17	2.75
3 人	100.00	2.54	11.23	65.68	18.22	2.33
4 人	100.00	3.54	11.11	65.15	17.68	2.53
5 人	100.00	3.77	8.49	75.47	11.32	0.94
6 人 以 上	100.00	4.12	7.22	74.23	11.34	3.09

表32.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師生之間溝通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408	444	2 248	460	5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3 573	402	442	2 219	455	55
北 部 區 域	1 837	236	255	1 122	200	24
中 部 區 域	803	82	82	520	106	13
南 部 區 域	905	84	102	557	144	18
東 部 區 域	28	-	3	20	5	-
金 馬 地 區	43	6	2	29	5	1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747	99	107	449	78	14
女	2 869	309	337	1 799	382	42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33	152	945	223	28
中 年 級	1 313	151	164	832	145	21
高 年 級	822	124	128	471	92	7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8	28	125	15	3
1 - 未 滿 3 年	418	43	52	270	48	5
3 - 未 滿 5 年	551	63	69	350	60	9
5 - 未 滿 10 年	948	104	119	580	131	14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28	129	719	164	18
20 年 以 上	352	52	47	204	42	7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9	23	82	30	1
10 - 19 人	336	32	38	224	36	6
20 - 29 人	694	70	81	430	103	10
30 - 32 人	796	103	96	470	113	14
33 - 35 人	1 424	162	186	909	144	23
36 人 以 上	211	22	20	133	34	2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84	268	1 015	197	33
2 人	946	82	100	617	135	12
3 人	472	21	44	328	74	5
4 人	198	10	18	135	31	4
5 人	106	6	6	78	16	-
6 人 以 上	97	5	8	75	7	2

表32.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師生之間溝通（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11.28	12.28	62.17	12.72	1.55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1.25	12.37	62.10	12.73	1.54
北 部 區 域	100.00	12.85	13.88	61.08	10.89	1.31
中 部 區 域	100.00	10.21	10.21	64.76	13.20	1.62
南 部 區 域	100.00	9.28	11.27	61.55	15.91	1.99
東 部 區 域	100.00	-	10.71	71.43	17.86	-
金 馬 地 區	100.00	13.95	4.65	67.44	11.63	2.3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3.25	14.32	60.11	10.44	1.87
女	100.00	10.77	11.75	62.70	13.31	1.46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8.98	10.26	63.81	15.06	1.89
中 年 級	100.00	11.50	12.49	63.37	11.04	1.60
高 年 級	100.00	15.09	15.57	57.30	11.19	0.85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9.52	14.81	66.14	7.94	1.5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10.29	12.44	64.59	11.48	1.20
3 - 未 滿 5 年	100.00	11.43	12.52	63.52	10.89	1.63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10.97	12.55	61.18	13.82	1.48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11.05	11.14	62.09	14.16	1.55
20 年 以 上	100.00	14.77	13.35	57.95	11.93	1.99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2.26	14.84	52.90	19.35	0.65
10 - 19 人	100.00	9.52	11.31	66.67	10.71	1.79
20 - 29 人	100.00	10.09	11.67	61.96	14.84	1.44
30 - 32 人	100.00	12.94	12.06	59.05	14.20	1.76
33 - 35 人	100.00	11.38	13.06	63.83	10.11	1.62
36 人 以 上	100.00	10.43	9.48	63.03	16.11	0.95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5.80	14.91	56.48	10.96	1.84
2 人	100.00	8.67	10.57	65.22	14.27	1.27
3 人	100.00	4.45	9.32	69.49	15.68	1.06
4 人	100.00	5.05	9.09	68.18	15.66	2.02
5 人	100.00	5.66	5.66	73.58	15.09	-
6 人 以 上	100.00	5.15	8.25	77.32	7.22	2.06

表33.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同儕之間相處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420	429	2 222	487	5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3 573	415	426	2 197	478	57
北部區域	1 837	239	236	1 108	226	28
中部區域	803	87	85	510	111	10
南部區域	905	87	101	564	134	19
東部區域	28	2	4	15	7	-
金馬地區	43	5	3	25	9	1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103	113	418	99	14
女	2 869	317	316	1 804	388	44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35	140	973	208	25
中 年 級	1 313	155	166	805	165	22
高 年 級	822	130	123	444	114	11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20	26	124	17	2
1 - 未 滿 3 年	418	48	48	263	57	2
3 - 未 滿 5 年	551	60	75	340	68	8
5 - 未 滿 10 年	948	108	116	574	130	20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32	117	723	168	18
20 年 以 上	352	52	47	198	47	8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23	17	87	23	5
10 - 19 人	336	32	46	211	45	2
20 - 29 人	694	73	82	429	101	9
30 - 32 人	796	99	90	482	112	13
33 - 35 人	1 424	168	175	879	181	21
36 人 以 上	211	25	19	134	25	8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303	242	987	222	43
2 人	946	79	107	600	151	9
3 人	472	19	46	346	56	5
4 人	198	11	14	144	29	-
5 人	106	4	9	76	17	-
6 人 以 上	97	4	11	69	12	1

表33.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同儕之間相處（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11.62	11.86	61.45	13.47	1.60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1.61	11.92	61.49	13.38	1.60
北 部 區 域	100.00	13.01	12.85	60.32	12.30	1.52
中 部 區 域	100.00	10.83	10.59	63.51	13.82	1.25
南 部 區 域	100.00	9.61	11.16	62.32	14.81	2.10
東 部 區 域	100.00	7.14	14.29	53.57	25.00	-
金 馬 地 區	100.00	11.63	6.98	58.14	20.93	2.3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3.79	15.13	55.96	13.25	1.87
女	100.00	11.05	11.01	62.88	13.52	1.53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9.12	9.45	65.70	14.04	1.69
中 年 級	100.00	11.81	12.64	61.31	12.57	1.68
高 年 級	100.00	15.82	14.96	54.01	13.87	1.34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10.58	13.76	65.61	8.99	1.06
1 - 未 滿 3 年	100.00	11.48	11.48	62.92	13.64	0.48
3 - 未 滿 5 年	100.00	10.89	13.61	61.71	12.34	1.45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11.39	12.24	60.55	13.71	2.11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11.40	10.10	62.44	14.51	1.55
20 年 以 上	100.00	14.77	13.35	56.25	13.35	2.27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4.84	10.97	56.13	14.84	3.23
10 - 19 人	100.00	9.52	13.69	62.80	13.39	0.60
20 - 29 人	100.00	10.52	11.82	61.82	14.55	1.30
30 - 32 人	100.00	12.44	11.31	60.55	14.07	1.63
33 - 35 人	100.00	11.80	12.29	61.73	12.71	1.47
36 人 以 上	100.00	11.85	9.00	63.51	11.85	3.79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6.86	13.47	54.92	12.35	2.39
2 人	100.00	8.35	11.31	63.42	15.96	0.95
3 人	100.00	4.03	9.75	73.31	11.86	1.06
4 人	100.00	5.56	7.07	72.73	14.65	-
5 人	100.00	3.77	8.49	71.70	16.04	-
6 人 以 上	100.00	4.12	11.34	71.13	12.37	1.03

表34.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上課學習互動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377	403	1 878	832	126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3 573	371	402	1 855	822	123
北 部 區 域	1 837	217	218	959	388	55
中 部 區 域	803	83	72	434	186	28
南 部 區 域	905	69	110	449	239	38
東 部 區 域	28	2	2	13	9	2
金 馬 地 區	43	6	1	23	10	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747	92	97	384	149	25
女	2 869	285	306	1 494	683	101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21	144	772	394	50
中 年 級	1 313	144	152	691	278	48
高 年 級	822	112	107	415	160	28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6	28	92	50	3
1 - 未 滿 3 年	418	36	50	221	101	10
3 - 未 滿 5 年	551	62	66	293	115	15
5 - 未 滿 10 年	948	99	108	476	220	45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21	105	609	280	43
20 年 以 上	352	43	46	187	66	10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6	24	79	32	4
10 - 19 人	336	33	35	183	75	10
20 - 29 人	694	70	78	353	172	21
30 - 32 人	796	96	93	383	195	29
33 - 35 人	1 424	143	158	765	303	55
36 人 以 上	211	19	15	115	55	7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70	236	861	355	75
2 人	946	75	94	525	227	25
3 人	472	14	48	272	126	12
4 人	198	9	13	101	67	8
5 人	106	6	4	59	34	3
6 人 以 上	97	3	8	60	23	3

表34.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上課學習互動（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10.43	11.14	51.94	23.01	3.4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10.38	11.25	51.92	23.01	3.44
北 部 區 域	100.00	11.81	11.87	52.20	21.12	2.99
中 部 區 域	100.00	10.34	8.97	54.05	23.16	3.49
南 部 區 域	100.00	7.62	12.15	49.61	26.41	4.20
東 部 區 域	100.00	7.14	7.14	46.43	32.14	7.14
金 馬 地 區	100.00	13.95	2.33	53.49	23.26	6.98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2.32	12.99	51.41	19.95	3.35
女	100.00	9.93	10.67	52.07	23.81	3.52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8.17	9.72	52.13	26.60	3.38
中 年 級	100.00	10.97	11.58	52.63	21.17	3.66
高 年 級	100.00	13.63	13.02	50.49	19.46	3.41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8.47	14.81	48.68	26.46	1.5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8.61	11.96	52.87	24.16	2.39
3 - 未 滿 5 年	100.00	11.25	11.98	53.18	20.87	2.72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10.44	11.39	50.21	23.21	4.75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10.45	9.07	52.59	24.18	3.71
20 年 以 上	100.00	12.22	13.07	53.13	18.75	2.84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別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0.32	15.48	50.97	20.65	2.58
10 - 19 人	100.00	9.82	10.42	54.46	22.32	2.98
20 - 29 人	100.00	10.09	11.24	50.86	24.78	3.03
30 - 32 人	100.00	12.06	11.68	48.12	24.50	3.64
33 - 35 人	100.00	10.04	11.10	53.72	21.28	3.86
36 人 以 上	100.00	9.00	7.11	54.50	26.07	3.32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5.03	13.13	47.91	19.76	4.17
2 人	100.00	7.93	9.94	55.50	24.00	2.64
3 人	100.00	2.97	10.17	57.63	26.69	2.54
4 人	100.00	4.55	6.57	51.01	33.84	4.04
5 人	100.00	5.66	3.77	55.66	32.08	2.83
6 人 以 上	100.00	3.09	8.25	61.86	23.71	3.09

表35.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團體活動表現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3 616	397	427	2 177	553	6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3 573	393	423	2 153	543	61
北 部 區 域	1 837	229	229	1 096	252	31
中 部 區 域	803	82	85	509	116	11
南 部 區 域	905	81	106	531	169	18
東 部 區 域	28	1	3	17	6	1
金 馬 地 區	43	4	4	24	10	1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747	98	119	432	84	14
女	2 869	299	308	1 745	469	48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25	135	927	268	26
中 年 級	1 313	148	165	806	172	22
高 年 級	822	124	127	444	113	14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6	29	124	17	3
1 - 未 滿 3 年	418	41	47	272	56	2
3 - 未 滿 5 年	551	63	74	327	79	8
5 - 未 滿 10 年	948	103	119	554	149	23
10 - 未 滿 20 年	1 158	123	115	699	205	16
20 年 以 上	352	51	43	201	47	10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20	20	89	22	4
10 - 19 人	336	30	43	215	45	3
20 - 29 人	694	69	88	419	111	7
30 - 32 人	796	98	90	461	136	11
33 - 35 人	1 424	158	167	862	208	29
36 人 以 上	211	22	19	131	31	8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281	254	962	258	42
2 人	946	81	97	601	155	12
3 人	472	18	43	334	72	5
4 人	198	10	16	131	39	2
5 人	106	3	8	77	18	-
6 人 以 上	97	4	9	72	11	1

表35. 導師對任教班級內受訪學童在校生活適應的看法—團體活動表現（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較好	稍好	無差異	稍差	較差
總 計	100.00	10.98	11.81	60.20	15.29	1.71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11.00	11.84	60.26	15.20	1.71
北部區域	100.00	12.47	12.47	59.66	13.72	1.69
中部區域	100.00	10.21	10.59	63.39	14.45	1.37
南部區域	100.00	8.95	11.71	58.67	18.67	1.99
東部區域	100.00	3.57	10.71	60.71	21.43	3.57
金馬地區	100.00	9.30	9.30	55.81	23.26	2.33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13.12	15.93	57.83	11.24	1.87
女	100.00	10.42	10.74	60.82	16.35	1.67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8.44	9.12	62.59	18.10	1.76
中 年 級	100.00	11.27	12.57	61.39	13.10	1.68
高 年 級	100.00	15.09	15.45	54.01	13.75	1.70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8.47	15.34	65.61	8.99	1.5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9.81	11.24	65.07	13.40	0.48
3 - 未 滿 5 年	100.00	11.43	13.43	59.35	14.34	1.45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10.86	12.55	58.44	15.72	2.43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10.62	9.93	60.36	17.70	1.38
20 年 以 上	100.00	14.49	12.22	57.10	13.35	2.84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2.90	12.90	57.42	14.19	2.58
10 - 19 人	100.00	8.93	12.80	63.99	13.39	0.89
20 - 29 人	100.00	9.94	12.68	60.37	15.99	1.01
30 - 32 人	100.00	12.31	11.31	57.91	17.09	1.38
33 - 35 人	100.00	11.10	11.73	60.53	14.61	2.04
36 人 以 上	100.00	10.43	9.00	62.09	14.69	3.79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15.64	14.13	53.53	14.36	2.34
2 人	100.00	8.56	10.25	63.53	16.38	1.27
3 人	100.00	3.81	9.11	70.76	15.25	1.06
4 人	100.00	5.05	8.08	66.16	19.70	1.01
5 人	100.00	2.83	7.55	72.64	16.98	-
6 人 以 上	100.00	4.12	9.28	74.23	11.34	1.03

表36.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有 辦 理				未 辦 理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助益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辦理需求		
			有幫助	稍有幫助	沒有幫助		亟需辦理	無需辦理	無意見
總 計	3 616	2 749	1 156	1 352	241	867	367	166	33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3 573	2 710	1 145	1 327	238	863	366	165	332
北部區域	1 837	1 337	496	666	175	500	178	107	215
中部區域	803	606	290	296	20	197	92	31	74
南部區域	905	755	350	362	43	150	90	20	40
東部區域	28	12	9	3	-	16	6	7	3
金馬地區	43	39	11	25	3	4	1	1	2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男	747	579	261	296	22	168	73	35	60
女	2 869	2 170	895	1 056	219	699	294	131	274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481	1 126	477	540	109	355	144	76	135
中 年 級	1 313	1 017	434	507	76	296	129	51	116
高 年 級	822	606	245	305	56	216	94	39	83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89	148	52	91	5	41	13	11	17
1 - 未滿3年	418	339	163	150	26	79	31	25	23
3 - 未滿5年	551	416	173	204	39	135	46	32	57
5 - 未滿10年	948	724	277	384	63	224	100	38	86
10 - 未滿20年	1 158	861	368	407	86	297	136	47	114
20 年 以 上	352	261	123	116	22	91	41	13	37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55	115	58	57	-	40	19	8	13
10 - 19 人	336	270	145	114	11	66	28	12	26
20 - 29 人	694	547	241	276	30	147	65	35	47
30 - 32 人	796	644	271	312	61	152	67	20	65
33 - 35 人	1 424	1 037	387	527	123	387	158	75	154
36 人 以 上	211	136	54	66	16	75	30	16	29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797	1 302	497	659	146	495	200	87	208
2 人	946	726	328	332	66	220	96	48	76
3 人	472	384	170	197	17	88	42	17	29
4 人	198	164	73	84	7	34	17	7	10
5 人	106	89	42	44	3	17	7	3	7
6 人 以 上	97	84	46	36	2	13	5	4	4

表36.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的看法（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有 辦 理				未 辦 理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助益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辦理需求		
			有幫助	稍有幫助	沒有幫助		亟需辦理	無需辦理	無意見
總 計	100.00	76.02	31.97	37.39	6.66	23.98	10.15	4.59	9.2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75.85	32.05	37.14	6.66	24.15	10.24	4.62	9.29
北部區域	100.00	72.78	27.00	36.25	9.53	27.22	9.69	5.82	11.70
中部區域	100.00	75.47	36.11	36.86	2.49	24.53	11.46	3.86	9.22
南部區域	100.00	83.43	38.67	40.00	4.75	16.57	9.94	2.21	4.42
東部區域	100.00	42.86	32.14	10.71	-	57.14	21.43	25.00	10.71
金馬地區	100.00	90.70	25.58	58.14	6.98	9.30	2.33	2.33	4.65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性 別									
男	100.00	77.51	34.94	39.63	2.95	22.49	9.77	4.69	8.03
女	100.00	75.64	31.20	36.81	7.63	24.36	10.25	4.57	9.55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76.03	32.21	36.46	7.36	23.97	9.72	5.13	9.12
中 年 級	100.00	77.46	33.05	38.61	5.79	22.54	9.82	3.88	8.83
高 年 級	100.00	73.72	29.81	37.10	6.81	26.28	11.44	4.74	10.10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78.31	27.51	48.15	2.65	21.69	6.88	5.82	8.9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81.10	39.00	35.89	6.22	18.90	7.42	5.98	5.50
3 - 未 滿 5 年	100.00	75.50	31.40	37.02	7.08	24.50	8.35	5.81	10.34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76.37	29.22	40.51	6.65	23.63	10.55	4.01	9.07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74.35	31.78	35.15	7.43	25.65	11.74	4.06	9.84
20 年 以 上	100.00	74.15	34.94	32.95	6.25	25.85	11.65	3.69	10.51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74.19	37.42	36.77	-	25.81	12.26	5.16	8.39
10 - 19 人	100.00	80.36	43.15	33.93	3.27	19.64	8.33	3.57	7.74
20 - 29 人	100.00	78.82	34.73	39.77	4.32	21.18	9.37	5.04	6.77
30 - 32 人	100.00	80.90	34.05	39.20	7.66	19.10	8.42	2.51	8.17
33 - 35 人	100.00	72.82	27.18	37.01	8.64	27.18	11.10	5.27	10.81
36 人 以 上	100.00	64.45	25.59	31.28	7.58	35.55	14.22	7.58	13.74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72.45	27.66	36.67	8.12	27.55	11.13	4.84	11.57
2 人	100.00	76.74	34.67	35.10	6.98	23.26	10.15	5.07	8.03
3 人	100.00	81.36	36.02	41.74	3.60	18.64	8.90	3.60	6.14
4 人	100.00	82.83	36.87	42.42	3.54	17.17	8.59	3.54	5.05
5 人	100.00	83.96	39.62	41.51	2.83	16.04	6.60	2.83	6.60
6 人 以 上	100.00	86.60	47.42	37.11	2.06	13.40	5.15	4.12	4.12

表37.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的看法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有 辦 理				未 辦 理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助益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辦理需求		
			有幫助	稍有幫助	沒有幫助		亟需辦理	無需辦理	無意見
總 計	3 616	2 817	870	1 538	409	799	378	82	339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3 573	2 775	861	1 512	402	798	377	82	339
北部區域	1 837	1 399	388	773	238	438	195	48	195
中部區域	803	631	226	340	65	172	66	18	88
南部區域	905	734	244	392	98	171	106	15	50
東部區域	28	11	3	7	1	17	10	1	6
金馬地區	43	42	9	26	7	1	1	-	-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別									
男	747	606	208	345	53	141	57	16	68
女	2 869	2 211	662	1 193	356	658	321	66	271
任 教 年 級									
低年級	1 481	1 148	351	622	175	333	161	36	136
中年級	1 313	1 036	316	567	153	277	136	24	117
高年級	822	633	203	349	81	189	81	22	86
教 學 年 資									
未滿1年	189	151	35	99	17	38	14	7	17
1－未滿3年	418	343	118	186	39	75	38	6	31
3－未滿5年	551	430	125	244	61	121	48	17	56
5－未滿10年	948	731	199	422	110	217	104	20	93
10－未滿20年	1 158	896	300	460	136	262	132	21	109
20年以上	352	266	93	127	46	86	42	11	33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9人	155	110	44	55	11	45	23	8	14
10－19人	336	272	98	156	18	64	21	9	34
20－29人	694	537	153	312	72	157	83	15	59
30－32人	796	653	212	345	96	143	69	11	63
33－35人	1 424	1 086	318	590	178	338	159	35	144
36人以上	211	159	45	80	34	52	23	4	25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人	1 797	1 370	407	743	220	427	193	39	195
2人	946	738	254	390	94	208	99	27	82
3人	472	381	101	223	57	91	46	10	35
4人	198	163	47	98	18	35	18	1	16
5人	106	84	27	48	9	22	12	3	7
6人以上	97	81	34	36	11	16	10	2	4

表37. 受訪學童導師對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措施的看法（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有 辦 理				未 辦 理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助益			計	對東南亞籍子女辦理需求		
			有幫助	稍有幫助	沒有幫助		亟需辦理	無需辦理	無意見
總 計	100.00	77.90	24.06	42.53	11.31	22.10	10.45	2.27	9.38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77.67	24.10	42.32	11.25	22.33	10.55	2.29	9.49
北部區域	100.00	76.16	21.12	42.08	12.96	23.84	10.62	2.61	10.62
中部區域	100.00	78.58	28.14	42.34	8.09	21.42	8.22	2.24	10.96
南部區域	100.00	81.10	26.96	43.31	10.83	18.90	11.71	1.66	5.52
東部區域	100.00	39.29	10.71	25.00	3.57	60.71	35.71	3.57	21.43
金馬地區	100.00	97.67	20.93	60.47	16.28	2.33	2.33	-	-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00.00	81.12	27.84	46.18	7.10	18.88	7.63	2.14	9.10
女	100.00	77.07	23.07	41.58	12.41	22.93	11.19	2.30	9.45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77.52	23.70	42.00	11.82	22.48	10.87	2.43	9.18
中 年 級	100.00	78.90	24.07	43.18	11.65	21.10	10.36	1.83	8.91
高 年 級	100.00	77.01	24.70	42.46	9.85	22.99	9.85	2.68	10.46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79.89	18.52	52.38	8.99	20.11	7.41	3.70	8.99
1 - 未 滿 3 年	100.00	82.06	28.23	44.50	9.33	17.94	9.09	1.44	7.42
3 - 未 滿 5 年	100.00	78.04	22.69	44.28	11.07	21.96	8.71	3.09	10.16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77.11	20.99	44.51	11.60	22.89	10.97	2.11	9.81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77.37	25.91	39.72	11.74	22.63	11.40	1.81	9.41
20 年 以 上	100.00	75.57	26.42	36.08	13.07	24.43	11.93	3.13	9.38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70.97	28.39	35.48	7.10	29.03	14.84	5.16	9.03
10 - 19 人	100.00	80.95	29.17	46.43	5.36	19.05	6.25	2.68	10.12
20 - 29 人	100.00	77.38	22.05	44.96	10.37	22.62	11.96	2.16	8.50
30 - 32 人	100.00	82.04	26.63	43.34	12.06	17.96	8.67	1.38	7.91
33 - 35 人	100.00	76.26	22.33	41.43	12.50	23.74	11.17	2.46	10.11
36 人 以 上	100.00	75.36	21.33	37.91	16.11	24.64	10.90	1.90	11.85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76.24	22.65	41.35	12.24	23.76	10.74	2.17	10.85
2 人	100.00	78.01	26.85	41.23	9.94	21.99	10.47	2.85	8.67
3 人	100.00	80.72	21.40	47.25	12.08	19.28	9.75	2.12	7.42
4 人	100.00	82.32	23.74	49.49	9.09	17.68	9.09	0.51	8.08
5 人	100.00	79.25	25.47	45.28	8.49	20.75	11.32	2.83	6.60
6 人 以 上	100.00	83.51	35.05	37.11	11.34	16.49	10.31	2.06	4.12

表38.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方式及出席狀況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單 獨 為 外 籍 配 偶 子 女 辦 理			與 其 他 一 般 生 合 辦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總 計	2 749	1 121	623	498	1 628	926	702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 710	1 116	620	496	1 594	907	687
北 部 區 域	1 337	640	300	340	697	304	393
中 部 區 域	606	225	155	70	381	273	108
南 部 區 域	755	251	165	86	504	321	183
東 部 區 域	12	-	-	-	12	9	3
金 馬 地 區	39	5	3	2	34	19	15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579	235	142	93	344	214	130
女	2 170	886	481	405	1 284	712	572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126	466	257	209	660	370	290
中 年 級	1 017	419	243	176	598	348	250
高 年 級	606	236	123	113	370	208	162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48	50	31	19	98	57	41
1 - 未 滿 3 年	339	135	86	49	204	140	64
3 - 未 滿 5 年	416	153	74	79	263	163	100
5 - 未 滿 10 年	724	288	143	145	436	243	193
10 - 未 滿 20 年	861	385	219	166	476	243	233
20 年 以 上	261	110	70	40	151	80	71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15	22	15	7	93	85	8
10 - 19 人	270	40	32	8	230	174	56
20 - 29 人	547	177	113	64	370	221	149
30 - 32 人	644	321	187	134	323	176	147
33 - 35 人	1 037	498	247	251	539	233	306
36 人 以 上	136	63	29	34	73	37	36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302	540	282	258	762	396	366
2 人	726	325	176	149	401	231	170
3 人	384	151	93	58	233	149	84
4 人	164	59	39	20	105	64	41
5 人	89	27	16	11	62	38	24
6 人 以 上	84	19	17	2	65	48	17

表38.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學習輔導措施方式及出席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總 計	100.00	40.78	22.66	18.12	59.22	33.68	25.54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100.00	41.18	22.88	18.30	58.82	33.47	25.35
北 部 區 域	100.00	47.87	22.44	25.43	52.13	22.74	29.39
中 部 區 域	100.00	37.13	25.58	11.55	62.87	45.05	17.82
南 部 區 域	100.00	33.25	21.85	11.39	66.75	42.52	24.24
東 部 區 域	100.00	-	-	-	100.00	75.00	25.00
金 馬 地 區	100.00	12.82	7.69	5.13	87.18	48.72	38.46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00.00	40.59	24.53	16.06	59.41	36.96	22.45
女	100.00	40.83	22.17	18.66	59.17	32.81	26.36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41.39	22.82	18.56	58.61	32.86	25.75
中 年 級	100.00	41.20	23.89	17.31	58.80	34.22	24.58
高 年 級	100.00	38.94	20.30	18.65	61.06	34.32	26.73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33.78	20.95	12.84	66.22	38.51	27.70
1 - 未 滿 3 年	100.00	39.82	25.37	14.45	60.18	41.30	18.88
3 - 未 滿 5 年	100.00	36.78	17.79	18.99	63.22	39.18	24.04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39.78	19.75	20.03	60.22	33.56	26.66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44.72	25.44	19.28	55.28	28.22	27.06
20 年 以 上	100.00	42.15	26.82	15.33	57.85	30.65	27.20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19.13	13.04	6.09	80.87	73.91	6.96
10 - 19 人	100.00	14.81	11.85	2.96	85.19	64.44	20.74
20 - 29 人	100.00	32.36	20.66	11.70	67.64	40.40	27.24
30 - 32 人	100.00	49.84	29.04	20.81	50.16	27.33	22.83
33 - 35 人	100.00	48.02	23.82	24.20	51.98	22.47	29.51
36 人 以 上	100.00	46.32	21.32	25.00	53.68	27.21	26.47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41.47	21.66	19.82	58.53	30.41	28.11
2 人	100.00	44.77	24.24	20.52	55.23	31.82	23.42
3 人	100.00	39.32	24.22	15.10	60.68	38.80	21.88
4 人	100.00	35.98	23.78	12.20	64.02	39.02	25.00
5 人	100.00	30.34	17.98	12.36	69.66	42.70	26.97
6 人 以 上	100.00	22.62	20.24	2.38	77.38	57.14	20.24

表39.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方式及出席狀況

單位：班

項 目 別	總 計	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總 計	2 817	819	290	529	1 998	579	1 419
按 區 域 別 分							
臺 灣 地 區	2 775	812	288	524	1 963	565	1 398
北 部 區 域	1 399	397	131	266	1 002	232	770
中 部 區 域	631	201	63	138	430	152	278
南 部 區 域	734	214	94	120	520	177	343
東 部 區 域	11	-	-	-	11	4	7
金 馬 地 區	42	7	2	5	35	14	21
按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606	179	87	92	427	163	264
女	2 211	640	203	437	1 571	416	1 155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 148	335	105	230	813	237	576
中 年 級	1 036	303	115	188	733	219	514
高 年 級	633	181	70	111	452	123	329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51	42	12	30	109	28	81
1 - 未 滿 3 年	343	112	46	66	231	74	157
3 - 未 滿 5 年	430	132	36	96	298	107	191
5 - 未 滿 10 年	731	183	61	122	548	162	386
10 - 未 滿 20 年	896	270	99	171	626	156	470
20 年 以 上	266	80	36	44	186	52	134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10	8	6	2	102	63	39
10 - 19 人	272	30	11	19	242	110	132
20 - 29 人	537	108	48	60	429	124	305
30 - 32 人	653	246	94	152	407	108	299
33 - 35 人	1 086	378	118	260	708	156	552
36 人 以 上	159	49	13	36	110	18	92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 370	411	141	270	959	281	678
2 人	738	235	74	161	503	143	360
3 人	381	91	40	51	290	83	207
4 人	163	38	14	24	125	37	88
5 人	84	23	10	13	61	12	49
6 人 以 上	81	21	11	10	60	23	37

表39. 學校辦理外籍配偶子女親職教育活動方式及出席狀況（續）

單位：%

項 目 別	總 計	單獨為外籍配偶子女辦理			與其他一般生合辦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計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總 計	100.00	29.07	10.29	18.78	70.93	20.55	50.37
按 區 域 別 分							
臺灣地區	100.00	29.26	10.38	18.88	70.74	20.36	50.38
北部區域	100.00	28.38	9.36	19.01	71.62	16.58	55.04
中部區域	100.00	31.85	9.98	21.87	68.15	24.09	44.06
南部區域	100.00	29.16	12.81	16.35	70.84	24.11	46.73
東部區域	100.00	-	-	-	100.00	36.36	63.64
金馬地區	100.00	16.67	4.76	11.90	83.33	33.33	50.00
按 接 受 訪 導 師 狀 況 分 性 別							
男	100.00	29.54	14.36	15.18	70.46	26.90	43.56
女	100.00	28.95	9.18	19.76	71.05	18.82	52.24
任 教 年 級							
低 年 級	100.00	29.18	9.15	20.03	70.82	20.64	50.17
中 年 級	100.00	29.25	11.10	18.15	70.75	21.14	49.61
高 年 級	100.00	28.59	11.06	17.54	71.41	19.43	51.97
教 學 年 資							
未 滿 1 年	100.00	27.81	7.95	19.87	72.19	18.54	53.64
1 - 未 滿 3 年	100.00	32.65	13.41	19.24	67.35	21.57	45.77
3 - 未 滿 5 年	100.00	30.70	8.37	22.33	69.30	24.88	44.42
5 - 未 滿 10 年	100.00	25.03	8.34	16.69	74.97	22.16	52.80
10 - 未 滿 20 年	100.00	30.13	11.05	19.08	69.87	17.41	52.46
20 年 以 上	100.00	30.08	13.53	16.54	69.92	19.55	50.38
按 班 級 狀 況 分							
班 級 學 生 人 數							
1 - 9 人	100.00	7.27	5.45	1.82	92.73	57.27	35.45
10 - 19 人	100.00	11.03	4.04	6.99	88.97	40.44	48.53
20 - 29 人	100.00	20.11	8.94	11.17	79.89	23.09	56.80
30 - 32 人	100.00	37.67	14.40	23.28	62.33	16.54	45.79
33 - 35 人	100.00	34.81	10.87	23.94	65.19	14.36	50.83
36 人 以 上	100.00	30.82	8.18	22.64	69.18	11.32	57.86
東 南 亞 籍 學 生 數							
1 人	100.00	30.00	10.29	19.71	70.00	20.51	49.49
2 人	100.00	31.84	10.03	21.82	68.16	19.38	48.78
3 人	100.00	23.88	10.50	13.39	76.12	21.78	54.33
4 人	100.00	23.31	8.59	14.72	76.69	22.70	53.99
5 人	100.00	27.38	11.90	15.48	72.62	14.29	58.33
6 人 以 上	100.00	25.93	13.58	12.35	74.07	28.40	45.68

參考文獻

參考文獻

- (2004)。外籍配偶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人數分析(九十三學年)。
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report/son_of_foreign/son_of_foreign_93.htm
- 陳美容(2005)。新台灣之子的社會支持、自尊與生活滿意度之研究。大葉大學教育專業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彰化縣。
- 許殷誠(2005)。從國小教師觀點探討影響外籍配偶子女學校適應之因素。屏東科技大學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屏東市。
- 鍾文悌(2005)。外籍配偶子女學業表現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屏東師範學院教育行政研究所碩士論文，屏東市。
- 蔡奇璋(2005)。外籍配偶參與國小子女學習的障礙及其解決途徑之研究。國立中正大學成人及繼續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嘉義縣。
- 柯淑慧(2004)。外籍母親與本籍母親之子女學業成就之比較研究 以基隆市國小一年級學生為例。國立台北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論文，台北市。
- 黃琬玲(2004)。東南亞外籍配偶子女的家庭環境與學習適應情形之研究。國立台北師範學院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台北市。
- 陳碧容(2004)。外籍新娘子女家庭環境與學校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以台灣地區東南亞籍新娘為例。國立台北護理學院嬰幼兒保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台北市。
- 張秋慧(2005)。跨文化家庭子女知覺父母教養方式與其學習適應之研究。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論文，彰化縣。
- 林璣萍(2003)。台灣新興的弱勢學生--外籍新娘子女學校適應現況之研究。國立臺東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台東市。
- 蔡玲雪(2004)。外籍及大陸配偶家庭子女之親子關係、師生關係及其生活適應之關係研究-以台南市為例。國立臺南大學教師在職進修輔導教學碩士學位班碩士論文，台南市。
- 謝慶皇(2004)。外籍配偶子女學業成就及其相關因素探討。臺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特殊碩士學位班碩士論文，台南市。

附 錄

附表1.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抽樣方式
93學年度

層別	學校學生數規模 (人)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母體總數 (人)	抽 樣 方 式	抽出校數 (所)	樣 本 抽 出 數 (人)	樣 本 抽 出 率 (%)
總 計		2 232	24 359		281	7 159	29.39
1	3,000 人 以 上	59	1 479	全校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 合計 \geq 40人者全查	11	552	37.32
2	2,000 ~ 2,999人	162	2 821	1.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1.5人者全查 2.另臺中市、臺南市各補抽 1 所	18	778	27.58
3	1,000 ~ 1,999人	464	6 864	1.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2.0人者全查 2.另基隆市、臺中市、嘉義市及 臺南市各補抽 1 所	53	2 051	29.88
4	500 ~ 999 人	408	5 310	1.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4.0人者全查 2.另臺中市補抽 1 所	40	1 603	30.19
5	500 人 以 下	1 139	7 885	1.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8.0人者全查 2.另基隆市、連江縣各補抽 1 所	159	2 175	27.58

說明：各層別補抽之縣市，係未達該層別所訂之標準，且均未抽到樣本之縣市，為使各縣市均有被抽中之機會，及避免空層影響母體之推估，故以該層最接近標準之學校作為遞補樣本。

附表1_1.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抽樣方式－修正後母體
93學年度

層別	學校學生數規模 (人)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母體總數 (人)	抽 樣 方 式	抽出校數 (所)	樣 本 抽出數 (人)	樣 本 抽出率 (%)
總 計		2 232	24 286		281	7 054	29.05
1	3,000 人 以 上	59	1 422	全校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人數 合計 \geq 40人者全查	11	495	34.81
2	2,000 ~ 2,999 人	162	2 760	1. 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1.5人者全查 2. 另臺中市、臺南市各補抽 1 所	18	717	25.98
3	1,000 ~ 1,999 人	464	6 864	1. 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2.0人者全查 2. 另基隆市、臺中市、嘉義市及 臺南市各補抽 1 所	53	2 019	29.41
4	500 ~ 999 人	408	5 338	1. 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4.0人者全查 2. 另臺中市補抽 1 所	40	1 631	30.55
5	500 人 以 下	1 139	7 902	1. 全校平均每百學生數中東南亞籍 配偶子女人數 \geq 8.0人者全查 2. 另基隆市、連江縣各補抽 1 所	159	2 192	27.74

說明：各層別補抽之縣市，係未達該層別所訂之標準，且均未抽到樣本之縣市，為使各縣市均有被抽中之機會，及避免空層影響母體之推估，故以該層最接近標準之學校作為遞補樣本。

附表2.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臺閩地區	總計		2 232	24 359	281	7 159	29.39
	1	3,000 人以上	59	1 479	11	552	37.32
	2	2,000 ~ 2,999 人	162	2 821	18	778	27.58
	3	1,000 ~ 1,999 人	464	6 864	53	2 051	29.88
	4	500 ~ 999 人	408	5 310	40	1 603	30.19
	5	500 人以下	1 139	7 885	159	2 175	27.58
臺北縣	小計		185	3 121	19	906	29.03
	1	3,000 人以上	34	1 132	11	552	48.76
	2	2,000 ~ 2,999 人	37	886	5	219	24.72
	3	1,000 ~ 1,999 人	39	721	3	135	18.72
	4	500 ~ 999 人	26	234	-	-	-
	5	500 人以下	49	148	-	-	-
宜蘭縣	小計		64	457	1	58	12.69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10	-	-	-
	3	1,000 ~ 1,999 人	11	112	-	-	-
	4	500 ~ 999 人	16	189	1	58	30.69
	5	500 人以下	36	146	-	-	-
桃園縣	小計		164	2 831	31	1 229	43.41
	1	3,000 人以上	2	51	-	-	-
	2	2,000 ~ 2,999 人	20	559	7	333	59.57
	3	1,000 ~ 1,999 人	58	1 365	18	760	55.68
	4	500 ~ 999 人	29	444	3	80	18.02
	5	500 人以下	55	412	3	56	13.59
新竹縣	小計		67	1 299	24	793	61.05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2	120	2	120	100.00
	3	1,000 ~ 1,999 人	12	352	5	234	66.48
	4	500 ~ 999 人	13	381	6	261	68.50
	5	500 人以下	40	446	11	178	39.91
苗栗縣	小計		106	990	19	260	26.26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13	-	-	-
	3	1,000 ~ 1,999 人	10	171	1	27	15.79
	4	500 ~ 999 人	22	300	2	64	21.33
	5	500 人以下	73	506	16	169	33.40

附表2.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臺中縣	小計		146	1 441	8	144	9.99
	1	3,000 人以上	2	40	-	-	-
	2	2,000 ~ 2,999 人	10	168	1	36	21.43
	3	1,000 ~ 1,999 人	48	583	1	24	4.12
	4	500 ~ 999 人	34	322	-	-	-
	5	500 人以下	52	328	6	84	25.61
彰化縣	小計		166	1 715	22	395	23.03
	1	3,000 人以上	3	26	-	-	-
	2	2,000 ~ 2,999 人	7	110	-	-	-
	3	1,000 ~ 1,999 人	22	341	2	76	22.29
	4	500 ~ 999 人	35	439	3	82	18.68
	5	500 人以下	99	799	17	237	29.66
南投縣	小計		106	811	20	282	34.77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36	-	-	-
	3	1,000 ~ 1,999 人	7	146	2	82	56.16
	4	500 ~ 999 人	18	123	-	-	-
	5	500 人以下	80	506	18	200	39.53
雲林縣	小計		142	1 718	34	640	37.25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14	-	-	-
	3	1,000 ~ 1,999 人	11	198	1	38	19.19
	4	500 ~ 999 人	18	423	6	232	54.85
	5	500 人以下	112	1 083	27	370	34.16
嘉義縣	小計		108	958	19	259	27.04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21	-	-	-
	3	1,000 ~ 1,999 人	7	169	2	79	46.75
	4	500 ~ 999 人	14	180	1	30	16.67
	5	500 人以下	86	588	16	150	25.51
臺南縣	小計		154	961	4	65	6.76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6	72	-	-	-
	3	1,000 ~ 1,999 人	22	238	1	30	12.61
	4	500 ~ 999 人	21	161	-	-	-
	5	500 人以下	105	490	3	35	7.14

附表2.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高雄縣	小計		134	1 304	7	182	13.96
	1	3,000人以上	1	20	-	-	-
	2	2,000 ~ 2,999人	6	98	-	-	-
	3	1,000 ~ 1,999人	28	423	3	104	24.59
	4	500 ~ 999人	34	396	1	35	8.84
	5	500人以下	65	367	3	43	11.72
屏東縣	小計		140	2 262	29	1 046	46.24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2	21	-	-	-
	3	1,000 ~ 1,999人	14	328	4	199	60.67
	4	500 ~ 999人	31	821	10	469	57.13
	5	500人以下	93	1 092	15	378	34.62
臺東縣	小計		51	265	2	20	7.55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4	31	-	-	-
	4	500 ~ 999人	3	21	-	-	-
	5	500人以下	44	213	2	20	9.39
花蓮縣	小計		55	292	2	34	11.64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2	15	-	-	-
	3	1,000 ~ 1,999人	2	9	-	-	-
	4	500 ~ 999人	10	94	1	22	23.40
	5	500人以下	41	174	1	12	6.90
澎湖縣	小計		35	235	14	120	51.06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1	16	-	-	-
	4	500 ~ 999人	2	17	-	-	-
	5	500人以下	32	202	14	120	59.41
基隆市	小計		38	200	2	21	10.50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2	23	-	-	-
	3	1,000 ~ 1,999人	11	89	1	12	13.48
	4	500 ~ 999人	6	26	-	-	-
	5	500人以下	19	62	1	9	14.52

附表2.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新竹市	小計		26	316	1	28	8.86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5	63	-	-	-
	3	1,000 ~ 1,999人	12	173	1	28	16.18
	4	500 ~ 999人	4	67	-	-	-
	5	500人以下	5	13	-	-	-
臺中市	小計		58	459	3	50	10.89
	1	3,000人以上	4	64	-	-	-
	2	2,000 ~ 2,999人	12	116	1	17	14.66
	3	1,000 ~ 1,999人	30	214	1	21	9.81
	4	500 ~ 999人	8	54	1	12	22.22
	5	500人以下	4	11	-	-	-
嘉義市	小計		17	169	1	32	18.93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2	22	-	-	-
	3	1,000 ~ 1,999人	13	132	1	32	24.24
	4	500 ~ 999人	1	2	-	-	-
	5	500人以下	1	13	-	-	-
臺南市	小計		41	296	2	40	13.51
	1	3,000人以上	4	29	-	-	-
	2	2,000 ~ 2,999人	8	87	1	16	18.39
	3	1,000 ~ 1,999人	11	99	1	24	24.24
	4	500 ~ 999人	9	62	-	-	-
	5	500人以下	9	19	-	-	-
臺北市	小計		131	1 053	3	113	10.73
	1	3,000人以上	5	64	-	-	-
	2	2,000 ~ 2,999人	19	200	1	37	18.50
	3	1,000 ~ 1,999人	60	521	1	22	4.22
	4	500 ~ 999人	31	211	1	54	25.59
	5	500人以下	16	57	-	-	-
高雄市	小計		82	1 066	9	360	33.77
	1	3,000人以上	4	53	-	-	-
	2	2,000 ~ 2,999人	17	167	-	-	-
	3	1,000 ~ 1,999人	30	395	3	86	21.77
	4	500 ~ 999人	22	333	4	204	61.26
	5	500人以下	9	118	2	70	59.32

附表2.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金馬地區	小計		16	140	5	82	58.57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1	38	1	38	100.00
	4	500 ~ 999人	1	10	-	-	-
	5	500人以下	14	92	4	44	47.83
金門縣	小計		15	135	4	77	57.04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1	38	1	38	100.00
	4	500 ~ 999人	1	10	-	-	-
	5	500人以下	13	87	3	39	44.83
連江縣	小計		1	5	1	5	100.00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	-	-	-	-
	4	500 ~ 999人	-	-	-	-	-
	5	500人以下	1	5	1	5	100.00

附表2-1 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就學狀況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修正後)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臺閩地區	總計		2 232	24 286	281	7 054	29.05
	1	3,000 人以上	59	1 422	11	495	34.81
	2	2,000 ~ 2,999 人	162	2 760	18	717	25.98
	3	1,000 ~ 1,999 人	464	6 864	53	2 019	29.41
	4	500 ~ 999 人	408	5 338	40	1 631	30.55
	5	500 人以下	1 139	7 902	159	2 192	27.74
臺北縣	小計		185	3 020	19	805	26.66
	1	3,000 人以上	34	1 075	11	495	46.05
	2	2,000 ~ 2,999 人	37	831	5	164	19.74
	3	1,000 ~ 1,999 人	39	732	3	146	19.95
	4	500 ~ 999 人	26	234	-	-	-
	5	500 人以下	49	148	-	-	-
宜蘭縣	小計		64	457	1	58	12.69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10	-	-	-
	3	1,000 ~ 1,999 人	11	112	-	-	-
	4	500 ~ 999 人	16	189	1	58	30.69
	5	500 人以下	36	146	-	-	-
桃園縣	小計		164	2 827	31	1 225	43.33
	1	3,000 人以上	2	51	-	-	-
	2	2,000 ~ 2,999 人	20	549	7	323	58.83
	3	1,000 ~ 1,999 人	58	1 367	18	762	55.74
	4	500 ~ 999 人	29	444	3	80	18.02
	5	500 人以下	55	416	3	60	14.42
新竹縣	小計		67	1 314	24	808	61.49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2	124	2	124	100.00
	3	1,000 ~ 1,999 人	12	356	5	238	66.85
	4	500 ~ 999 人	13	385	6	265	68.83
	5	500 人以下	40	449	11	181	40.31
苗栗縣	小計		106	984	19	254	25.81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13	-	-	-
	3	1,000 ~ 1,999 人	10	171	1	27	15.79
	4	500 ~ 999 人	22	296	2	60	20.27
	5	500 人以下	73	504	16	167	33.13

附表2-1 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就學狀況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修正後)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臺中縣	小計		146	1 440	8	143	9.93
	1	3,000 人以上	2	40	-	-	-
	2	2,000 ~ 2,999 人	10	165	1	33	20.00
	3	1,000 ~ 1,999 人	48	583	1	24	4.12
	4	500 ~ 999 人	34	322	-	-	-
	5	500 人以下	52	330	6	86	26.06
彰化縣	小計		166	1 708	22	388	22.72
	1	3,000 人以上	3	26	-	-	-
	2	2,000 ~ 2,999 人	7	110	-	-	-
	3	1,000 ~ 1,999 人	22	326	2	61	18.71
	4	500 ~ 999 人	35	443	3	86	19.41
	5	500 人以下	99	803	17	241	30.01
南投縣	小計		106	810	20	281	34.69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36	-	-	-
	3	1,000 ~ 1,999 人	7	147	2	83	56.46
	4	500 ~ 999 人	18	123	-	-	-
	5	500 人以下	80	504	18	198	39.29
雲林縣	小計		142	1 741	34	663	38.08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14	-	-	-
	3	1,000 ~ 1,999 人	11	200	1	40	20.00
	4	500 ~ 999 人	18	440	6	249	56.59
	5	500 人以下	112	1 087	27	374	34.41
嘉義縣	小計		108	952	19	253	26.58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1	21	-	-	-
	3	1,000 ~ 1,999 人	7	167	2	77	46.11
	4	500 ~ 999 人	14	181	1	31	17.13
	5	500 人以下	86	583	16	145	24.87
臺南縣	小計		154	960	4	64	6.67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6	72	-	-	-
	3	1,000 ~ 1,999 人	22	237	1	29	12.24
	4	500 ~ 999 人	21	161	-	-	-
	5	500 人以下	105	490	3	35	7.14

附表2-1 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就學狀況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修正後）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高雄縣	小計		134	1 295	7	173	13.36
	1	3,000 人以上	1	20	-	-	-
	2	2,000 ~ 2,999 人	6	98	-	-	-
	3	1,000 ~ 1,999 人	28	415	3	96	23.13
	4	500 ~ 999 人	34	397	1	36	9.07
	5	500 人以下	65	365	3	41	11.23
屏東縣	小計		140	2 276	29	1 060	46.57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2	21	-	-	-
	3	1,000 ~ 1,999 人	14	328	4	199	60.67
	4	500 ~ 999 人	31	834	10	482	57.79
	5	500 人以下	93	1 093	15	379	34.68
臺東縣	小計		51	263	2	18	6.84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	-	-	-	-
	3	1,000 ~ 1,999 人	4	31	-	-	-
	4	500 ~ 999 人	3	21	-	-	-
	5	500 人以下	44	211	2	18	8.53
花蓮縣	小計		55	293	2	35	11.95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2	15	-	-	-
	3	1,000 ~ 1,999 人	2	9	-	-	-
	4	500 ~ 999 人	10	94	1	22	23.40
	5	500 人以下	41	175	1	13	7.43
澎湖縣	小計		35	242	14	127	52.48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	-	-	-	-
	3	1,000 ~ 1,999 人	1	16	-	-	-
	4	500 ~ 999 人	2	17	-	-	-
	5	500 人以下	32	209	14	127	60.77
基隆市	小計		38	199	2	20	10.05
	1	3,000 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 人	2	23	-	-	-
	3	1,000 ~ 1,999 人	11	90	1	13	14.44
	4	500 ~ 999 人	6	26	-	-	-
	5	500 人以下	19	60	1	7	11.67

附表2-1 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就學狀況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修正後）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新竹市	小計		26	315	1	27	8.57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5	63	-	-	-
	3	1,000 ~ 1,999人	12	172	1	27	15.70
	4	500 ~ 999人	4	67	-	-	-
	5	500人以下	5	13	-	-	-
臺中市	小計		58	453	3	44	9.71
	1	3,000人以上	4	64	-	-	-
	2	2,000 ~ 2,999人	12	118	1	19	16.10
	3	1,000 ~ 1,999人	30	215	1	22	10.23
	4	500 ~ 999人	8	45	1	3	6.67
	5	500人以下	4	11	-	-	-
嘉義市	小計		17	169	1	-	-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2	22	-	-	-
	3	1,000 ~ 1,999人	13	132	1	-	-
	4	500 ~ 999人	1	2	-	-	-
	5	500人以下	1	13	-	-	-
臺南市	小計		41	299	2	43	14.38
	1	3,000人以上	4	29	-	-	-
	2	2,000 ~ 2,999人	8	88	1	17	19.32
	3	1,000 ~ 1,999人	11	101	1	26	25.74
	4	500 ~ 999人	9	62	-	-	-
	5	500人以下	9	19	-	-	-
臺北市	小計		131	1 052	3	112	10.65
	1	3,000人以上	5	64	-	-	-
	2	2,000 ~ 2,999人	19	200	1	37	18.50
	3	1,000 ~ 1,999人	60	520	1	21	4.04
	4	500 ~ 999人	31	211	1	54	25.59
	5	500人以下	16	57	-	-	-
高雄市	小計		82	1 075	9	369	34.33
	1	3,000人以上	4	53	-	-	-
	2	2,000 ~ 2,999人	17	167	-	-	-
	3	1,000 ~ 1,999人	30	398	3	89	22.36
	4	500 ~ 999人	22	334	4	205	61.38
	5	500人以下	9	123	2	75	60.98

附表2-1 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就學狀況調查各縣市抽樣分配 (修正後)

93學年度

縣市別	層別	學校規模	學校數 (所)	東南亞籍 母體總數 (人)	抽出校數 (所)	樣本 抽出數 (人)	樣本 抽出率 (%)
金馬地區	小計		16	142	5	84	59.15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1	39	1	39	100.00
	4	500 ~ 999人	1	10	-	-	-
	5	500人以下	14	93	4	45	48.39
金門縣	小計		15	137	4	79	57.66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1	39	1	39	100.00
	4	500 ~ 999人	1	10	-	-	-
	5	500人以下	13	88	3	40	45.45
連江縣	小計		1	5	1	5	100.00
	1	3,000人以上	-	-	-	-	-
	2	2,000 ~ 2,999人	-	-	-	-	-
	3	1,000 ~ 1,999人	-	-	-	-	-
	4	500 ~ 999人	-	-	-	-	-
	5	500人以下	1	5	1	5	100.00

附錄三、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 作業說明

線上作業說明

本作業說明的實際操作請隨文中指示，參考下節『[操作流程](#)』。

作業細節請參閱：[93 學年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學校作業須知](#)

本次調查由教育部統計處主辦，作業則透過網際網路上『教育部統計處線上問卷調查系統』(下簡稱『問卷調查系統』)來進行，作業期間由各校審核員負責對下與級任導師協調，對上與教育部統計處聯絡；聯絡的方式以 E-Mail 為主。

上線作業時請使用 Microsoft Internet Explorer 6.0 或更新、相容版本的瀏覽器。

本次調查所稱東南亞包含以下國家：越南、印尼、泰國、菲律賓、柬埔寨、馬來西亞、緬甸、新加坡。

準備工作

各校應於文到後先決定貴校的審核員，決定後上網進入『問卷調查系統』(請參考[操作流程 1.](#))，進行『聯絡資料填報』作業(請參考[操作流程 2.](#))，留下貴校的審核員資料；此外，需另將審核員基本資料的紙本，請校長簽章後，傳真至教育部統計處(FAX : 02-23976917)。

待本處確認無誤後，本處會將審核員的初始密碼 E-Mail 給貴校的審核員，審核員於收到 E-Mail 後，立即再進入『問卷調查系統』(請參考[操作流程 1.](#))，進行『審核員初始資料登錄』作業(請參考[操作流程 3.](#))，設定您的登入密碼與基本資料。

報送各班級『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學生人數

審核員進入系統的操作步驟請參考[操作流程 4.](#)

審核員必須設定『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就讀班級的級任導師(訪查員)帳號(請參考[操作流程 5.](#))，並填報該班級的『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學生人數。

級任導師(訪查員)帳號設定完成之後，即可告知級任導師本次調查作業相關事項、網址、登入密碼。

線上填寫問卷

級任導師進入系統的操作步驟請參考[操作流程 8.](#)

本次作業將訪查員設定為級任導師，其主要工作有二：

1. 就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學生在班上就讀情形，填寫一份導師意見調查問卷(請參考[操作流程 10.](#))。
2. 訪查在該班級內就讀的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學生，並替每位受訪學生填寫一份學生問卷(請參考[操作流程 9.](#))。

各校的審核員，可視情況(如級任導師不會使用網路時)代替貴校的任一位級任導師進行上述工作(請參考[操作流程 5.](#) 代理的[代理管理班級問卷](#)與[代理填寫/修改導師問卷](#))。

關於工作費

為酬謝您的配合，我們提供一筆工作費給各校審核員；不過由於金額未定，故領取工作費的相關作業會在本次調查接近尾聲時另行告知，請留意您的 E-Mail 或『問卷調查系統』的通知。

操作流程

1. [進入問卷調查系統](#)

2. [登錄聯絡資料](#)

審核員介面

3. [審核員第一次登入](#)

4. [登入與登出](#)

5. [管理級任導師帳號](#)

- [新增級任導師帳號](#)
- [修改級任導師帳號](#)
- [刪除級任導師帳號](#)
- [代理管理班級問卷](#)
- [代理填寫／修改導師問卷](#)

6. [修改密碼](#)

7. [修改個人資料](#)

級任導師(訪查員)介面

8. [登入與登出](#)

9. [管理班級問卷](#)

- [新增學生問卷](#)
- [修改學生問卷](#)
- [刪除學生問卷](#)

10. [填寫／修改導師問卷](#)

11. [修改個人資料](#)

教育部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問卷

資料標準日：民國 94 年 5 月 31 日

1. 本表以 93 學年在國小就學之東南亞籍配偶子女為訪問填表對象，並由導師代為填答。
2. 本表所填資料，只供整體決策與統計分析之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

樣本編號	縣市別	鄉鎮市區	層別	樣本序號

※表中所有答案附有方格「」者，選擇適當答案填入「」符號。劃有「 」者，請填阿拉伯數字或文字（填註說明）。

學校代碼：_____ 班級：____年____班 座號：_____

一、受訪學生基本資料

1. 性別： (1)男 (2)女
2. 就讀年級： (1)一年級 (2)二年級 (3)三年級
 (4)四年級 (5)五年級 (6)六年級
3. 認知與語言發展狀況
 - 甲. 語言發展： (1)正常 (2)遲緩
 - 乙. 認知功能： (1)正常 (2)遲緩
4. 兄弟姊妹共有 _____ 位（含自己）；排行第 _____

二、在校學習與適應狀況

5. 學業能力表現：

	優 (1)	良 (2)	普通 (3)	稍差 (4)	差 (5)
甲. 語文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乙. 數學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丙. 自然與生活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丁. 社會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戊. 藝文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學校生活適應狀況

	極佳 (1)	良好 (2)	普通 (3)	不良 (4)	極差 (5)
甲. 師生之間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乙. 同儕之間相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丙. 上課學習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丁. 團體活動適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戊. 環境適應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家庭聯絡簿主要由誰簽字？

<input type="checkbox"/> (1)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2)母親	<input type="checkbox"/> (3)兄姐	<input type="checkbox"/> (4)在家親友	<input type="checkbox"/> (5)安親班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6)其他（請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7)沒有人簽	

三、家庭教育與生活

8. 放學後主要課業輔導者：

<input type="checkbox"/> (1)父親	<input type="checkbox"/> (2)母親【填答(1)或(2)者跳問項 10.】	} (接問項 9.)
<input type="checkbox"/> (3)兄姐	<input type="checkbox"/> (4)在家親屬	
<input type="checkbox"/> (6)社區志工	<input type="checkbox"/> (5)家教	
<input type="checkbox"/> (8)其他（請說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7)安親班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9)沒有人輔導		

9. 父母無法輔導課業的原因是：

- (1) 忙於為生活打拼
 (2) 本身教育程度較低
 (3) 語文能力差
 (4) 不重視子女教育
 (5) 父母不同住
 (6) 其他 (請說明) _____
 (7) 不適用

甲. 父親 _____ ; 乙. 母親 _____ (請分別填寫一項代號)

10. 平均每天放學後溫習功課的時間 (含家教、安親班等使用時間)

- (1) 1 小時以下 (接問項 11.)
 (2) 1~未滿 2 小時 (3) 2~未滿 3 小時
 (4) 3~未滿 4 小時 (5) 4 小時以上 } (跳問項 12.)

11. 放學後沒有時間溫習功課的原因是：

- (1) 喜歡看電視 (2) 喜歡看課外讀物 (3) 對功課沒興趣
 (4) 沒有人指導 (5) 喜歡打電玩 (6) 需幫忙家庭生計
 (7) 需照顧年幼的弟妹 (8) 上才藝班 (9) 其他 (請說明) _____

四、家庭狀況

12. 東南亞籍之父或母：

甲. (原屬) 國名 _____

乙. 教育程度 (請依原生國籍學歷填寫)

- (1) 不識字 (2) 小學 (含自修、識字)
 (3) 國 (初) 中 (4) 高中 (職)
 (5) 專科、大學 (6) 研究所以上

丙. 語言溝通能力

- (1) 對答如流 (2) 溝通無困難
 (3) 需猜測對方意思 (4) 語言不通，隔閡多多

13. 家計負責人：

- (1) 父親 (2) 母親
 (3) 祖父母 (4) 其他 (請說明) _____

14. 目前居住狀況：

甲. 住家裡；與父母同住情形：

- (1) 與父母同住 (2) 僅與父親同住
 (3) 僅與母親同住 (4) 祖孫兩代 (隔代教養)

乙. (5) 寄住親友家 (全家均寄住親友家時請勾選甲. 之選項)

丙. (6) 住社會福利機構 (如家扶中心、育幼院等)

15. 目前家境情況

- (1) 富裕 (2) 小康 (3) 清寒

教育部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問卷 (附帶調查：級任導師意見)

資料標準日：民國 94 年 5 月 31 日

1. 本表以 93 學年在國小就學之東南亞籍配偶子女之受訪對象中，附帶加由班導師填答一份。
2. 本表所填資料，只供整體決策與統計分析之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

樣本編號	縣市別	鄉鎮市區	層別	樣本序號

※表中所有答案附有方格「」者，選擇適當答案填入「」符號。劃有「_____」者，請填阿拉伯數字或文字（填註說明）。

學校代碼：_____ 班級：_____年_____班
聯絡電話：(____)_____

一、受訪導師基本資料

1. 性別： (1)男 (2)女
2. 教學年資： (1)未滿 1 年 (2)1-未滿 3 年 (3)3-未滿 5 年
 (4)5-未滿 10 年 (5)10-未滿 20 年 (6)20 年以上
3. 班級人數：共 _____ 人；其中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學生 _____ 人

二、與其他學生比較您認為班上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在校學習與適應狀況如何？

4. 學業能力表現

	較好 (1)	稍好 (2)	無差異 (3)	稍差 (4)	較差 (5)
甲. 語文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乙. 數學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丙. 自然與生活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丁. 社會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戊. 藝文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學校生活適應狀況

	較好 (1)	稍好 (2)	無差異 (3)	稍差 (4)	較差 (5)
甲. 師生之間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乙. 同儕之間相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丙. 上課學習互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丁. 團體活動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三、學校辦理相關外籍配偶子女輔導措施與建議

6. 貴校是否辦理下列輔導措施？

	有 辦 理			未 辦 理		
	對班上東南亞籍配偶子女助益			對東南亞籍配偶子女辦理需求		
	有幫助 (1)	稍有幫助 (2)	沒有幫助 (3)	亟需辦理 (4)	無需辦理 (5)	無意見 (6)
甲. 學習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乙. 親職教育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1 貴校輔導措施辦理的方式及出席情形 (下列輔導措施限有辦理該項者填答)

	學校辦理方式		東南亞籍配偶或子女出席率	
	單獨為 外籍配偶 子女辦理	與其他 一般生 合 辦	出席率高	出席率低
	(1)	(2)	(1)	(2)
甲. 學習輔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乙. 親職教育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7. 請問您對學校辦理各項外籍配偶子女輔導措施之意見及建議：(請針對經費、行政程序、家庭與學校配合度、學生與家庭關係及其他有關內容簡要說明，至少列舉三項。)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工作人員

一、規劃設計

黃吉實 教育部統計長
陳妙鳳 戴明妹 朱大維 陳榮昌

二、調查執行

主辦單位：教育部統計處

黃吉實 黃瑞生 戴明妹 陳妙鳳 陳淑華
蘇婉芬 許淑佳 嚴靜儀 朱大維

協辦單位：國內 281 所受訪公私立小學

三、資料處理

王佳陳 陳榮昌

四、統計分析

摘要分析：教育部統計處

黃吉實 蘇婉芬 陳淑華 朱大維 陳榮昌

綜合分析：中華資料採礦協會

外籍配偶就讀國小子女學習及生活意向調查報告

出版者：教育部

編輯者：教育部統計處

<http://www.edu.tw/statistics>

地址：(100)台北市中山南路5號

印刷者：鼎教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 (02)2382-2538

出版年月：中華民國94年8月

展售處：教育部

電話/(02)2356-6054

郵政劃撥/18238673

定價：每本新臺幣450元整

GPN：1009402733

ISBN：986-00-2176-6